

公司代码：688373

公司简称：盟科药业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治疗感染性疾病为核心的创新药企业，采用科创板第五套标准上市。公司自设立以来即从事药物研发活动，该类项目研发周期长、资金投入大，正处于研发投入期。本报告期，公司已有核心产品康替唑胺片上市销售，其他多个在研产品的临床试验在国内、国际推进中。由于营业收入尚不能覆盖相关研发投入及其他开支，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负，尚未实现盈利。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具体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公司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

2025年度，公司尚未盈利且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主要原因是公司自设立以来即从事药物研发活动，该类项目研发周期长、资金投入大。公司持续投入大量研发费用。同时，公司产品自商业化以来，商业化投入仍保持较高的水平，上述投入导致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不断增加。因此，公司未来一定期间无法盈利或无法进行利润分配，对股东的投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ZHENG YU YUAN（袁征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罗昭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尚存在未弥补亏损-122,534.00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分红的相关规定，尚未具备分红条件，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6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9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1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3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盟科药业、公司	指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上海盟科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感染性疾病	指	由细菌、病毒、真菌或寄生虫等病原体引起的疾病
WHO	指	英文名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世界卫生组织是联合国下属的一个专门机构，总部设置在瑞士日内瓦，只有主权国家才能参加，是国际上最大的政府间卫生组织
癌症	指	恶性肿瘤疾病，主要特征为细胞在人体内不受控制地生长且该等细胞能够从原部位转移并远距离扩散到其他部位
临床试验	指	验证或发现试验药物的疗效及副作用以确定该药物治疗价值及安全性的调查研究
化学药/化药	指	经过化学合成而制得的药物
多肽药物偶联物	指	Peptide-drug conjugate，缩写 PDC，是一种靶向治疗药物
抗体药物偶联物	指	Antibody-drug conjugate，缩写 ADP，是一种靶向治疗药物
泽璟制药	指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同行业可比 A 股上市公司
艾力斯	指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行业可比 A 股上市公司
前沿生物	指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同行业可比 A 股上市公司
CRO	指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第三方合同研究组织，通过合同形式为制药企业和研发机构在药物研发过程中提供专业化服务的一种学术性或商业性科学机构
NMPA、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US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MAH	指	Marketing Authorization Holder，指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即取得药品注册证书的企业或者药品研制机构等。MAH 制度是指将上市许可和生产许可分离的管理模式，上市许可持有人可以将药品委托给不同的生产商生产，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依法对药品研制、生产、经营、使用全过程中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和质量可控性负责
PD	指	Pharmacodynamics，指药物效应动力学，研究药物对机体的作用及其规律，阐明药物防治疾病的机制
PK	指	Pharmacokinetics，药物代谢动力学，药物在生物体内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规律，并运用数学原理和方法阐述血药浓度随时间变化的规律的一门学科
药敏	指	药物敏感性实验
优先审评审批	指	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药品上市许可申请时，以下具有明显临床价值的药品，可以申请适用优先审评审批程序：（一）临床急需的短缺药品、防治重大传染病和罕见病等疾病的创新药和改良型新药；（二）符合儿童生理特征的儿童用药品新品种、剂型和规格；（三）疾病预防、控制急需的疫苗和创新疫苗；（四）纳入突破性治疗药物程序的药品；（五）符合附条件批准的药品；（六）国家药品监督管

		理局规定其他优先审评审批的情形
科瑞凯思	指	科瑞凯思（北京）医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盟科医药	指	盟科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盟科新香港	指	上海盟科医药（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 Shanghai MicuRx Pharmaceuticals (Hong Kong) Co., Limited，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中国香港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盟科美国	指	MicuRx Pharmaceuticals, Inc.，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法律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注册成立
康粤生物	指	广州康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科迈生物	指	郑州科迈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沪盟诚泰	指	上海沪盟诚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喜瑞诚泰	指	北京喜瑞诚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盟科香港	指	MicuRx (HK) Limited，公司的主要股东、发起人
盟科开曼	指	MicuRx Pharmaceuticals, Inc.，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间接股东，持有盟科香港 100%权益
Best Idea	指	Best Idea International Limited，公司的主要股东、发起人
JSR	指	JSR Limited，公司的主要股东、发起人
GP TMT	指	GP TMT Holdings Limited，公司的发起人
Silky Hero	指	Silky Hero Limited，公司的发起人
Exceed Trench	指	Exceed Trench Limited，公司的发起人
华盖信诚	指	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主要股东、发起人
君联嘉誉	指	珠海君联嘉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主要股东、发起人
宁波祺睿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睿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的发起人
浙江华海	指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发起人
新沂优迈	指	新沂优迈科斯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公司的发起人、员工持股平台
华润医药	指	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销售合作商
上海医药	指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销售合作商
国药控股	指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销售合作商
重庆博腾	指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原料药生产合作商
AMR 行动基金	指	由国际制药商协会联合会发起，20 余家生物制药公司参与，共同筹集资金推动全球范围内抗生素新药的研发工作
IND	指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Application，指新药临床试验申请，于开始人体临床试验之前需要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递交并获得许可的申请及批准过程
MAB	指	Mycobacterium abscessus，脓肿分枝杆菌
MRCNS	指	Methicillin-resistant Coagulase-negative Staphylococci，耐甲氧西林凝固酶阴性葡萄球菌
MRSA	指	Methicillin-resistant Staphylococcus aureus，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
NTM	指	Non-tuberculous Mycobacteria，非结核分枝杆菌
PRSP	指	Penicillin Resistant Streptococcus pneumoniae，青霉素耐药的肺炎链球菌
SMO	指	Site Management Organization，临床试验现场管理组织
VRE	指	Vancomycin-Resistant Enterococci，耐万古霉素肠球菌
MDR	指	Multi-drug resistant，多重耐药性
CNS	指	Coagulase-negative Staphylococcus，凝固酶阴性葡萄球菌
CRAB	指	Carbapenem Resistant Acinetobacter baumannii，耐碳青霉烯类鲍曼不动

		杆菌
CRE	指	Carbapenem Resistant Enterobacteriaceae, 碳青霉烯类耐药肠杆菌科细菌
CRPA	指	Carbapenem-Resistant Pseudomonas aeruginosa, 耐碳青霉烯类铜绿假单胞菌
CDC	指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盟科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MicuRx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icuRx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ZHENG YU YUAN（袁征宇）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53号1幢1-4层101、2幢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53号1幢1-4层101、2幢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10
公司网址	http://www.micurxchina.com
电子信箱	688373@micurxchin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聂安娜	奉竹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53号1幢1-4层101、2幢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53号1幢1-4层101、2幢
电话	021-5090 0550	021-5090 0550
传真	021-6110 1898	021-6110 1898
电子信箱	688373@micurxchina.com	688373@micurxchin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盟科药业	688373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务所（境内）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610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昕、邢红恩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陶泽旻、伍韵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8 月 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41,772,692.05	130,272,762.01	8.83	90,776,385.2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 关的业务收入和不 具备商业实质的收 入后的营业收入	141,686,140.21	130,272,762.01	8.76	90,776,385.24
利润总额	-245,565,529.83	-434,511,616.97	不适用	-415,153,15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241,612,359.49	-440,721,217.09	不适用	-421,124,45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250,265,375.69	-459,172,377.19	不适用	-454,005,08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210,178,141.40	-447,180,735.33	不适用	-329,081,951.34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205,539,267.63	438,963,751.71	-53.18	834,003,192.78
总资产	705,085,684.26	849,128,659.62	-16.96	1,168,564,953.55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7	-0.67	不适用	-0.64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37	-0.67	不适用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8	-0.70	不适用	-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34	-69.35	不适用	-41.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04	-72.25	不适用	-44.3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0.90	282.92	-132.02	379.9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14,177.27 万元，同比上涨 8.8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仍只有康替唑胺片一款产品处于商业化阶段。公司积极探索自建团队和商业分销模式相结合的市场开拓模式，由于各项合作正处于陆续全面展开的过渡阶段，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实现小幅增长。

2、2025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23,700.26万元，主要系公司通过加强对销售、研发及管理费用的精细化管控，优化组织架构，提升资源利用效率等措施，使得公司总体成本及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3、2025年度，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末分别减少16.96%及53.1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积极推进重点研发项目以及开展核心产品康替唑胺片的销售推广，虽亏损规模较上年同期收窄，但因经营仍未实现盈利，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进一步下降。

4、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分别减亏19,910.89万元、20,890.70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37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38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75.3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78.04%，均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系公司通过加强对销售、研发及管理费用的精细化管控，优化组织架构，提升资源利用效率等措施实现降本减亏目标。由于公司净资产规模绝对值缩小，同时尚未扭亏，净资产收益率相应减少。

5、2025年度，研发投入为21,393.09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50.90%，较上年减少132.02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在研项目阶段性完成，同时在确保不影响临床进度的前提下严格控制各项研发费用支出，使得投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3,216,965.04	33,752,788.05	37,015,530.15	37,787,40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632,475.69	-77,042,016.86	-54,861,654.71	-48,076,21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3,304,517.43	-80,053,828.88	-57,228,114.81	-49,678,914.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48,195.23	-68,656,483.55	-44,923,348.08	-44,550,114.5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96.97	资产处置收益	27,456.31	1,459.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2,691.39	政府补助	1,364,746.04	3,784,662.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490,192.4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081,843.88	33,343,844.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	-491,364.61		-22,886.13	-4,249,336.21

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653,016.20		18,451,160.10	32,880,630.2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4,177.27		13,027.2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8.66	出租会议室及受托测试样品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6	/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0.18	出租会议室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8.48	受托测试样品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8.66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4,168.61		13,027.28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7,356,549.25	135,540,703.78	-71,815,845.47	6,490,192.45
合计	207,356,549.25	135,540,703.78	-71,815,845.47	6,490,192.45

十四、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因涉及商业秘密，本报告对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名称、前五名供应商名称及部分欠款方（客户或供应商）名称，已按规定履行了豁免披露相关内部程序。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小分子化药研发为核心，以治疗感染性疾病为重点领域，拥有全球自主知识产权和国际竞争力的创新药企业，致力于发现、开发和商业化未满足临床需求的创新药物。

1、MRX-1（康替唑胺片）

公司首个商业化产品康替唑胺片是公司自主设计和开发的新一代噁唑烷酮类抗菌药，可用于治疗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等。截至报告期末，康替唑胺片已覆盖全国 703 家医院，实现正式准入及批量临采医院已达 220 家。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4,177.27 万元，同比增长 8.83%。



图：康替唑胺片

报告期内，康替唑胺片上市后研究者发起的临床研究项目共 15 项，覆盖耐药结核、粒细胞缺乏伴发热患者革兰阳性菌血流感染、中枢神经系统结核病、急性胰腺炎并发革兰阳性菌感染、人工髌膝关节置换术中预防感染、成人肺炎等多个领域，具体如下：

临床试验注册号/登记号	项目名称
ChiCTR2500113473	康替唑胺联合贝达喹啉德拉马尼治疗利福平耐药肺结核超短程临床研究
ChiCTR2500106183	含康替唑胺的治疗方案用于 60 岁以上敏感肺结核患者的有效性和安全性
ChiCTR2500105973	康替唑胺对鸟分枝杆菌肺病的早期细菌学疗效研究
ChiCTR2500105305	口服康替唑胺对革兰阳性菌感染造血干细胞移植儿童患者的安全性与有效性的队列研究
ChiCTR2400090645	利奈唑胺不适用的利福平耐药肺结核患者使用康替唑胺替代治疗的研究
ChiCTR2200066186	康替唑胺治疗粒缺发热患者革兰阳性菌所致血流感染有效性和安全性的多中心，单臂，前瞻性研究
NCT06081361	耐药结核病超短程治疗新方案的随机、对照、多中心临床研究（INSPIRE-CODA）
ChiCTR2400086220	含康替唑胺全口服方案治疗利福平耐药肺结核病的安全性与有效性研究：一项前瞻性、多中心、随机、开放、对照临床试验（C-STAR）
ChiCTR2300071995	康替唑胺片在确诊或拟诊中枢神经系统感染的神经外科术后受试者的脑脊液穿透性及药代动力学研究
ChiCTR2300071961	含康替唑胺片治疗方案在脓肿分枝杆菌肺部感染成人患者中的安全性和有效

	性的随机开放平行对照临床研究
ChiCTR2300074581	康替唑胺在耐药结核病患者中的早期杀菌活性和药代动力学研究
ChiCTR2300078025	康替唑胺片治疗中枢神经系统结核病成人患者的药代动力学、安全性及早期临床疗效评估的探索研究
ChiCTR2300071006	康替唑胺在急性胰腺炎并发革兰阳性菌感染的患者中的药代动力学研究
ChiCTR2300067584	口服康替唑胺片在人工髌、膝关节置换术中预防感染的有效性、安全性、骨组织及体液穿透性的前瞻性、单中心、单臂研究
ChiCTR2300067397	口服康替唑胺片单药/联合用药治疗临床成人肺炎受试者的疗效、安全性及组织穿透性的前瞻性、多中心、单臂研究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医学循证积累及学术建设成果共计 46 项。有 4 部指南/共识基于循证证据分别推荐康替唑胺应用，具体如下：

(1) 2025 年 1 月，中国老年医学学会呼吸病学分会在中文期刊《中华结核和呼吸杂志》上发表一项临床共识《老年肺炎临床诊断与治疗专家共识（2024 年版）》，该共识纳入康替唑胺作为老年肺炎治疗药物之一。

(2) 2025 年 2 月，广东省药学会发布《噁唑烷酮类抗菌药物临床应用指引》，该指引总结了噁唑烷酮类抗菌药物（包括目前在国内外批准上市的应用于临床的噁唑烷酮类抗菌药物，含康替唑胺（Contezolid, CZD, MRX-I））的临床应用情况，旨在为噁唑烷酮类抗菌药物的临床合理应用提供参考。

(3) 2025 年 3 月，由中国防痨协会牵头组织撰写的《耐药结核病全口服短程治疗专家共识》在线发表于《中国防痨杂志》。共识结合我国国情，对耐药结核病全口服短程治疗方案及其适用人群进行了推荐和指导，并就全口服治疗方案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不良反应处理提出了共识意见，康替唑胺被纳入该共识。

(4) 2025 年 10 月，由广东省药学会重症医学用药专家委员会制定撰写的《临床重症与药学超说明书用药专家共识-2025 版》在线发表于《今日药学》杂志。该专家共识根据目前循证医学证据，对临床常用重症治疗的常用药物的超说明书用法进行总结，康替唑胺被纳入该共识。

除上述指南/共识外，另有康替唑胺相关的临床研究 18 篇（其中，病例报告（与病例系列）11 篇，早期杀菌活性研究 1 篇，随机对照试验研究 1 篇，队列研究 4 篇，病例对照研究 1 篇）、非临床研究 12 篇、综述 8 篇、方法学研究 4 篇。

2、MRX-4

MRX-4 为康替唑胺片的水溶性前药，在体内转化为康替唑胺发挥疗效，极大拓展了使用场景。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 2015 年颁布的《抗菌药物临床应用指导原则》，静脉给药可迅速达到高药物浓度，对于感染严重、病情进展迅速需给予紧急治疗的患者，如重症肺炎、感染性心内膜炎、血流感染患者等，临床使用抗菌药时需首选静脉给药。《抗菌药物临床应用指导原则》同时亦指出，对于接受注射用药的感染患者经初始注射治疗病情好转并能口服时，应及早转为口服给药。注射用 MRX-4/康替唑胺片给药为静脉序贯口服给药，符合临床应用所需。

截至报告期末，注射用 MRX-4 序贯康替唑胺片治疗糖尿病足感染的 III 期临床试验已获准在中国及海外超 20 个国家开展，共入组 541 例患者。

基于康替唑胺片已在中国获批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适应症，为了更快推进 MRX-4 在中国获批上市，公司开展了以利奈唑胺静脉输注转口服给药为对照，评估静脉输注 MRX-4 转口服

康替唑胺片治疗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成人患者的Ⅲ期临床试验。已于2024年完成末例受试者最终访视及并于2025年完成该临床试验的研究总结报告。报告期内，用于治疗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的注射用MRX-4已在中国获得NDA受理。

为了进一步拓宽康替唑胺与注射用MRX-4在国内的市场及潜在适应症，公司正在开展以利奈唑胺静脉输注转口服给药为对照，评估静脉输注MRX-4转口服康替唑胺治疗中国成人耐药革兰阳性菌感染的有效性和安全性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双模拟Ⅲ期临床试验，截至报告期末，共计26家中心已启动，共入组10例患者。

3、MRX-8

MRX-8是一种注射用多黏菌素类抗菌药，主要用于治疗多重耐药的革兰阴性菌感染。这类细菌在全球范围内导致的感染日益成为公共卫生的重大挑战，包括知名的超级细菌，如碳青霉烯酶产生的肠杆菌科细菌。对于这些细菌，传统的多黏菌素类药物由于可导致多发的肾毒性和神经毒性，临床使用受限。MRX-8作为一种新型的多黏菌素类阳离子多肽药物，经过精心的结构设计，在保持或改善治疗效果的同时，有望降低多黏菌素抗菌药的肾毒性和神经毒性的风险。

MRX-8中国Ⅰ期临床试验已于2024年顺利完成，并达到预期目标。临床研究结果表明，MRX-8在人体内的药物暴露量随剂量增加成比例增加。基于临床前药代动力学/药效学（PK/PD）研究结果，在预计的2.5mg/kg，一天一次给药的临床给药剂量下，MRX-8在人体内的暴露量可望对大肠杆菌、绿脓杆菌和鲍曼不动杆菌等引起的感染达到理想的疗效，以助力于未被满足的耐药革兰阴性菌感染的临床需求的达成。

未来，公司拟重点通过对外合作方式开展MRX-8的后续研发，计划开发针剂及吸入剂型，更好发挥该药物在革兰阴性菌感染领域内的治疗潜力及未来商业化价值。

4、MRX-5

MRX-5是新型的苯并硼唑类抗生素，用于非结核分枝杆菌导致的感染。目前NTM感染的治疗方案主要采用多种抗生素的多药联合治疗，需要12至24个月的抗生素治疗，多次每天服药，传统药物存在普遍的药物耐药、疗效不佳、不良反应多等问题。特别针对MAB感染的患者，更是由于感染的顽固性及目前药物对MAB感染的抑菌效果有限，临床治疗中还没有标准有效的治疗手段。因此，开发具有更高效率、更少不良事件和更好患者依从性的新型抗生素迫在眉睫。

MRX-5对大多数常见的NTM致病菌都具有良好的抗菌活性，且在动物试验中显示出良好的安全性。同时，药物相互作用少、不易耐药、可口服的特点也适合用于慢性感染的治疗。MRX-5有望为NTM病患者提供一种全新的治疗选择。MRX-5已获得FDA授予孤儿药资格认定。

MRX-5澳大利亚Ⅰ期临床试验是该药物首次应用于人体的Ⅰ期临床试验，在澳大利亚Nucleus Network研究中心开展，旨在评估健康成人受试者单次和多次口服MRX-5片剂的安全性、耐受性和药代动力学特征，以及探索食物效应。本试验于2024年顺利完成并达到预期目标，研究结果表明，MRX-5在健康成人人群中显现出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此外，食物影响研究结果显示食物不影响体内活性成分的暴露情况。

为评估MRX-5在中国健康参与者中的安全性、耐受性和药代动力学特性，以及非结核分枝杆菌感染患者中的早期杀菌活性、初步有效性、安全性和药代动力学特征，报告期内，公司已开展MRX-5于中国的Ⅰ期临床试验。截至报告期末，MRX-5片中国Ⅰ期临床试验已经入组36例健康参与者，目前已完成本品在中国健康参与者的研究，进一步的分析工作尚在进行中；下一步将继续开展本品在非结核分枝杆菌感染患者中的探索性研究。

2025年12月公司递交MRX-5在美国的IND申请，并于2026年1月获得USFDA批准，后续将在美国开展评估MRX-5片治疗脓肿分枝杆菌复合群感染引起的非空洞性肺病成人患者的有效性与安全性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多中心IIa期研究。未来，公司将探索包含MRX-5的全口服治疗策略，旨在为NTM感染的患者提供更安全、更高效的治疗选择。

5、公司其他产品

除上述四款已进入临床阶段或商业化阶段的核心产品外，公司还有多项处于临床前阶段的抗感染新药，以及针对肿瘤和炎症性疾病新药。

● 其他偶联技术相关管线（主要包括抗体药物偶联物和多肽药偶联物两大类）

公司的抗体药物偶联物管线专注于为难治性实体肿瘤患者开发更安全、有效的治疗药物。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全新喜树碱毒素“STOPIN平台”，在提高其抗肿瘤活性的同时，通过调节毒素体内药代动力学性质，实现降低ADC药物毒性的目的。同时，结合公司自主研发的全新抗肿瘤抗体，进一步推动下一代ADC候选药物的研发。公司首个ADC候选药物MRX-23为双抗ADC，靶向两个目标的肿瘤抗原，提高ADC对于异质性肿瘤的靶向和富集，搭载自研“STOPIN平台”的全新喜树碱毒素，有望实现减毒增效的作用，目前已进入临床前开发阶段。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与蓬勃生物达到了ADC药物联合开发战略合作，通过整合双方技术平台，共同推进针对多个创新型靶点的ADC药物发现与研究。目前，双方合作项目正在成药性评价阶段。

公司利用新的多肽药物偶联技术，自主设计开发了肾脏靶向新药MRX-17。公司自主设计的肾病靶向开发平台对已上市肾炎治疗药物进行结构改造，通过可降解链与具有肾靶向的功能团结合，使药物选择性富集至肾脏，并在肾脏的生理环境下解离释放出活性药物，进而发挥治疗作用。通过这种设计，肾炎治疗药物可靶向分布至肾脏，减少全身暴露，达到降低全身毒副作用的目标，并且可提高活性药物在肾脏的局部暴露量，增强疗效。因此，该特异性肾病靶向治疗手段有望为肾病患者提供一种高效低毒的用药选择。

● 炎症性疾病相关管线

公司在抗炎症小分子领域也在积极布局新管线，其中MRX-27（STAT6靶向蛋白降解嵌合体）以及MRX-29（NEK7分子胶）项目已进入成药性评价阶段。

STAT6是一个创新抗炎靶点，可选择性介导白细胞介素4（IL-4）和白细胞介素13（IL-13）的下游信号通路，有望成为用于治疗2型炎症性疾病的全新靶向口服疗法。在2025年国际研发进展中，STAT6靶向蛋白降解嵌合体（PROTAC）显示了在哮喘，特应性皮炎，慢性阻塞性肺病等适应症有较好的开发前景。如果新产品开发成功，能与抗生素的传统优势医院和科室有较高的协同性。公司基于小分子设计和优化的技术基础，开展了新型STAT6 PROTAC的开发，并已提交相关专利申请。

NEK7是目前炎症性疾病的新兴靶点之一，作为NLRP3炎症小体组装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先天免疫炎症通路驱动疾病的治疗提供了一种新的选择。在2025年国际研发进展中显示了在NEK7分子胶在心包炎、动脉粥样硬化等炎症驱动的心血管与心代谢疾病中的潜在应用。公司基于小分子设计和优化的技术基础，开展了新型NEK7分子胶的开发，并已提交相关专利申请。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体系，并已组建了商业化团队。公司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1、 研发模式

公司的新药研发工作采用以内部研发为驱动、以外包服务为保障的模式。目前公司的研发部门已经覆盖了新药研发的全流程，包括药物发现、临床前研究及临床试验申请、临床研究、新药上市申请、上市后研究等阶段。公司核心在研产品均为自主研发获得，出于资源调配、监管要求等因素考虑，在具体实施时，公司进行体系化的 CRO 分类管理，将不同阶段的非核心技术研究工作外包给不同的第三方 CRO 服务公司，包括药物发现阶段的部分化合物合成工作，临床前研究阶段的药理（药效及安全药理）、药代及毒理试验，临床试验阶段的 CRO、生物样本检测、数据管理、统计分析及 SMO 服务等。对于药品的试制和生产，公司目前采用了 MAH 模式，委托拥有 GMP 生产资质的生产商合作完成新药的处方/工艺研究、样品试制（包括临床样品生产）、工艺验证和商业化生产等。

2、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内容主要为临床前试验服务、临床试验服务等。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估和准入制度，并建有合格供应商清单，确保公司采购服务的质量符合公司要求。在进行采购时，由公司申购部门申请人填写《采购申请单》，经部门经理、分管领导等负责人签字后实施采购，公司原则上采取招标、询比价等方式对多家供应商进行比较，在综合考虑服务/产品质量、报价、服务方案等因素后，公司选择合适的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委托外包服务机构进行服务时，均会签署相应的服务协议及保密协议，约定研发外包机构在临床前和临床试验研究服务过程中形成的所有数据、信息、成果、资料等所有权和知识产权，以及在临床试验过程中获取的相关数据、资料均属于公司所有，研发外包机构不拥有与该在研药品及其研究结果相关的任何权利。若研发外包机构在学术会议或刊物上交流临床研究成果，需事先获得公司的书面同意。

3、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 MAH 模式委托有资质的原料药和制剂企业进行生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作为康替唑胺片原料药和制剂的上市许可持有人，委托第三方进行原料药和制剂的生产，并与其签订合作（委托）协议。受托生产方进行康替唑胺片原料药和制剂的技术转移、临床试验样品生产、工艺验证、接受注册生产现场核查及相关技术服务，并向公司提供商业化生产服务。

4、 销售模式

2025 年，公司对商业化模式进行了升级转型，通过“自建学术推广团队+第三方学术推广团队”双轮驱动，打造形成重点区域以自建团队为主，第三方团队快速提高覆盖面的商业化 2.0 版本。

● 自建团队

鉴于中国市场的巨大潜力以及专业商业化推广的迫切需求，公司在国内组建了完善的商业化运营支持团队，涵盖多个职能部门，包括学术推广、市场、商务、运营效率、政府事务、医学事务等。团队成员均具备深厚的行业背景、专业的学术推广能力和精准的市场洞察力，专注于核心市场和医院的开发，推动商业化进程的主要措施包括：

1) 通过推动关键临床专家发起的多项研究者主导的临床研究，积累严谨的循证医学证据，为专家共识的形成和临床指南的更新奠定坚实基础。

2) 与学术团体及其他权威机构合作，开展专业的医学教育，推动我国感染性疾病，特别是革兰阳性菌感染的规范化诊疗。

3) 推进优秀案例的发表及真实世界应用的案例分享，突出产品的差异化优势，促进其合理规范化应用，并提供专业的产品支持服务。

4) 积极参与国家医保谈判及续约工作，推动医院准入，提升产品的可及性，满足广大患者的临床需求。

● 第三方学术推广团队

公司组建了一支专业招商团队，在多个区域推行了第三方学术推广模式。这一商业化模式有效结合了自建团队与第三方推广团队的优势。一方面，借助第三方团队广泛的市场网络，迅速提升了市场覆盖，并更加高效地传递产品价值；另一方面，通过持续的实践和总结，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适用于高端抗菌药物临床教育与推广的可复制系统，并将丰富的、专业的学术推广经验分享给第三方团队。这不仅加速了医院准入进程，还显著提升了产品在更广泛市场中的品牌影响力。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在全国绝大部分省市搭建了完善的配送渠道，保障产品可及性。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一直以来，重大疾病患者对创新药物上市和可及性增加的热切期盼从未消减。为满足广大群众迫切用药需求，近年来，我国出台了多项政策鼓励和加速进口和国产创新药的上市，并围绕“十五五”规划建议展开药品监督以及卫生健康工作方面的积极部署。

“十五五”规划建议（2025年10月，国务院）

- 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健全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机制，促进分级诊疗，优化医疗机构功能定位和布局，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推进全民健康数智化建设。
- 支持创新药和医疗器械发展，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发展防治康管全链条服务。前瞻布局未来产业，推动生物制造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采取超常规措施，全链条攻关生物制造等关键核心技术，提升原始创新能力。

2026年全国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会议部署（2026年1月，国家药监局）

- 高质量编制“十五五”药品规划，坚持高水平安全与支持创新并重，深化审评审批改革，优化突破性治疗、优先审评、附条件批准通道、加快临床急需/有临床价值创新药械上市。
- 强化前沿技术标准，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实验数据保护，推动“一企一策”、研审联动、全程指导；推进监管现代化、国际化、提升药品监管法制化、智慧化水平，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2026年全国卫生健康工作会议部署（2026年1月，国家卫健委）

- 发展卫生健康新质生产力，加强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推进数智赋能，完善科研人才培

养与激励机制，强化临床需求牵引与技术应用衔接，为创新药械和高端医疗技术提供更有力的发展环境。

- 深化医改与医疗体系优化同步推进，支持公立医院改革、医共体建设和医保统筹，提升资源配置效率与支付衔接能力。在公益性与可及性导向下，具备明确临床价值的创新产品有望获得更清晰的准入与应用路径，助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国家医保持续为创新药发展提供有力支持。从早期的抗癌药品谈判地方试点探索，到2015年原卫生部组织第一次国家谈判，以及2017年人社部牵头进行更大范围的药品谈判，再到2018年抗癌药专项谈判，再到与往年相比新增品种数量、谈判成功率等均有质的飞跃的2022年国谈，再到2025年首次建立“基本医保+商保”双目录机制、一类创新药新增数量创历年新高的国谈，已经开展了八轮谈判。这八轮谈判不仅不断优化了目录内药品结构，将肿瘤、慢病、罕见病及儿童用药等保障短板逐步补齐，新增加的创新药商业保险也标志着医保准入已从单纯的价格谈判升级为构建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

公司是一家以小分子化药研发为核心，以治疗感染性疾病为重点领域的创新药企业。致病微生物如细菌、病毒、寄生虫或真菌可引起感染性疾病，严重威胁人们的生命健康。除了致病性病原体对人类的攻击需要引起重视之外，微生物的耐药情况也值得关注，滥用抗菌药物导致耐药菌的菌种迅速增长，对人类健康造成严重的威胁。因此，关注病原体的致病机制和微生物耐药情况，快速控制相关危害的发生发展，成为医药行业的重点研究领域之一。

(1) 全球耐药情况

随着细菌产生对抗菌药的耐药性问题越发严重，WHO指出，抗菌药物耐药性是对目前全球卫生、食品安全和发展的最大威胁之一。据估计，到2030年，对常用抗菌药的耐药率在某些国家可能超过40-60%，如不采取行动，到2050年抗菌药耐药性将造成1,000万人死亡，甚至超过癌症在2050年造成820万的死亡人数。与此同时，对全球经济也会造成巨大的影响，抗菌药耐药性将在2050年造成全球2%-3.5%的GDP下降，将损失高达100万亿美元。因此，2015年5月第六十八届世界卫生大会通过了一份全球行动计划，该计划的目标是控制及优化抗菌药物的使用，同时增加对新药、诊断工具、疫苗和其他干预措施的投资；2024年联合国大会高水平会议进一步强化了“同一健康”方法和国际合作。研发新型有效抗菌药物来对抗全球耐药性问题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2) 医院感染情况

根据沙利文相关报告，从全国医院感染状况2024年的调查结果来看，5,736家医院的住院患者中，医院感染现患率1.27%，不同规模医院的医院感染现患率为0.81%-1.46%。以各科室感染患者计算感染率，ICU的感染率在 hospital 和内科中占比最高，神经外科感染率可达5.51%，血液病科感染率可达5.34%。

医院主要科室及合计感染现患率

科室	现患率
ICU	10.02%
神经内科	5.51%
血液病科	5.34%
烧伤科	3.17%

胸外科	2.24%
儿科新生儿组	1.83%
肿瘤科	1.44%
肾病科	1.36%
合计	1.27%

数据来源：全国医疗机构感染检测网，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3) 抗感染药物整体分析

1) 抗感染药物情况

全身用抗感染药物是指具有杀灭或抑制各种病原微生物的作用，通过口服、肌肉注射、静脉注射等方式全身应用的各种药物。抗感染药物是基础性用药，在各类感染性病症以及其他疾病带来的感染性并发症治疗中均有广泛的应用。现有的抗菌药物治疗各类严重的细菌感染性疾病方面已经取得了较好的临床疗效，一定程度上减少了各种严重细菌感染性传染病引发的死亡事件，从而引发了企业投入研发抗菌药物以及临床大规模使用抗菌药物的现状。虽然现在已有多类抗菌药物可用于治疗细菌感染性疾病，细菌对抗菌药耐药性的进化及交叉耐药性的产生逐渐成为严重威胁人类健康的问题。

2) 中国 NMPA 批准的抗菌新药

中国于 2015 年至 2025 年共批准了 18 个抗菌新药，2025 年获批 3 个。中国本土企业研发和商业化的抗菌新药的能力在 2021 年后明显增强，新型抗菌药上市速度加快。

中国 NMPA 批准的抗菌新药，2015-2025

药物名称	抗菌药物种类	公司名称	批准时间	适应症	批准剂型
奈诺沙星	无氟喹诺酮	浙江医药	2016 年	社区获得性肺炎	口服/注射
头孢他啶/阿维巴坦	头孢菌素/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	辉瑞	2019 年	复杂腹腔内感染, 医院获得性肺炎/呼吸机相关感染, 革兰阴性菌感染	注射
西他沙星	氟喹诺酮	第一三共	2019 年	社区获得性肺炎, 尿路感染	口服
特地唑胺	噁唑烷酮	默沙东	2019 年	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结构感染	口服/注射
可利霉素	大环内酯	上海同联	2019 年	结核分枝杆菌感染	口服
加诺沙星	喹诺酮	Toyama Chemical	2019 年	肺炎等呼吸道感染	口服
头孢比罗酯钠	头孢菌素	Patheon	2020 年	社区获得性肺炎, 医院获得性肺炎	注射
康替唑胺	噁唑烷酮	盟科药业	2021 年	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	口服
左奥硝唑酯二钠	硝基咪唑	扬子江药业	2021 年	厌氧菌感染	注射
奥马环素	四环素	再鼎药业	2021 年	社区获得性细菌性肺炎, 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结构感染	口服/注射
依拉环素	四环素	云顶新耀	2023 年	复杂性腹腔感染	注射
来法莫林	截短侧耳素	Nabriva Therapeutics	2023 年	社区获得性肺炎	口服/注射

舒巴坦+度洛巴坦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	Entasis Therapeutics	2024年	鲍曼不动杆菌-醋酸钙不动杆菌复合体感染	注射
普托马尼	硝基咪唑	美国迈兰	2024年	肺部广泛耐药性感染	口服
西司他丁/亚胺培南 /relebactam (Imipenem/cilastatin/relebactam)	碳青霉烯类/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	默沙东	2024年	医院获得性细菌性肺炎和呼吸机相关细菌性肺炎，复杂尿路感染包括肾盂肾炎，复杂腹腔内感染	注射
他唑巴坦+头孢洛生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	默沙东	2025年	复杂性腹腔感染、复杂性尿路感染、医院获得性细菌性肺炎和呼吸机相关性细菌性肺炎	注射
替拉凡星	脂糖肽	赛生药业	2025年	医院获得性和呼吸机相关细菌性肺炎	注射
思福诺 Aztreonam+Avibactam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	辉瑞	2025年	革兰氏阴性菌引起的治疗药物选择有限或无替代治疗的成人复杂性腹腔内感染、医院获得性肺炎，包括呼吸机相关性肺炎	注射

注：不包含生物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数据来源：NMPA，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3) 美国 FDA 批准的抗菌新药

美国于2015年至2025年共批准了19个抗菌新药，2025年获批了3个。由于美国针对抗菌新药研发的政策鼓励和支持，进一步推动了抗菌新药的研发，更多抗菌新药有望进入市场。

美国 FDA 批准的抗菌新药，2015-2025

药物名称	商品名	抗菌药物种类	公司名称	批准时间	适应症	批准剂型
头孢他啶/阿维巴坦 (Ceftazidime/avibactam)	Avycaz	头孢菌素/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	Allergan	2015年	复杂腹腔内感染，复杂性尿路感染包括肾盂肾炎，医院获得性细菌性肺炎和呼吸机相关细菌性肺炎	注射
德拉沙星 (Delafloxacin)	Baxdela	氟喹诺酮	Melinta Therapeutics	2017年	急性细菌皮肤和皮肤结构感染，社区获得性细菌性肺炎	口服/注射
美罗培南/韦博巴坦 (Meropenem/vaborbactam)	Vabomere	碳青霉烯类/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	The Medicines Company	2017年	治疗患有复杂性尿路感染的患者，其中包括由特定细菌感染引起的肾盂肾炎患者	注射
普拉唑霉素 (Plazomicin)	Zemdri	氨基糖苷	Cipla USA	2018年	治疗患有复杂性尿路感染的患者，其中包括由特定细菌感染引起的肾盂肾炎患者	注射
依拉环素 (Eravacycline)	Xerava	四环素	Tetraphase Pharms	2018年	复杂尿路感染	注射
Sarecycline	Seysara	四环素	Almirall	2018年	非结节性中度至重度寻常性痤疮的炎性病变	口服
奥玛环素 (Omadacycline)	Nuzyra	四环素	Paratek Pharms	2018年	社区获得性细菌性肺炎，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结构感染	口服/注射
利福霉素	Aemcol	利福霉素	Redhill	2018年	成人非侵入性大肠杆菌引起的	口服

(Rifamycin)	o				旅行者腹泻	
西司他丁/亚胺培南/relebactam (Imipenem/cilastatin/relebactam)	Recarbri o	碳青霉烯/ β -内酰胺抑制剂	默沙东	2019年	医院获得性细菌性肺炎和呼吸机相关细菌性肺炎, 复杂尿路感染包括肾盂肾炎, 复杂腹腔内感染	注射
Pretomanid	Pretomanid	硝基咪唑	美国迈兰	2019年	与苯达喹啉和利奈唑胺联合治疗方案的一部分, 用于治疗肺部广泛耐药性感染, 治疗不耐受或无反应性多药耐药性肺结核	口服
Lefamulin	Xenleta	截短侧耳素	Nabriva	2019年	社区获得性细菌性肺炎	口服/注射
Cefiderocol	Fetroja	头孢菌素	Shionogi	2019年	复杂尿路感染, 包括肾盂肾炎, 医院获得性细菌性肺炎和呼吸机相关细菌性肺炎	注射
舒巴坦+度洛巴坦	Xacduro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	Innoviva	2023年	鲍曼不动杆菌-醋酸钙不动杆菌复合体感染	注射
头孢比罗酯钠	Zevtera	头孢菌素	Basilea	2024年	社区获得性肺炎, 菌血症, 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结构感染	注射
匹美西林	Pivya	脒基青霉素类	Utility Therapeutics	2024年	单纯性尿路感染	口服
Sulopenem tablet	Orlynvah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	Iterum Therapeutics	2024年	尿路感染, 腹腔内感染, 社区获得性肺炎	口服
Aztreonam+Avibactam	Emblavo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	辉瑞	2025年	复杂性腹腔内感染	注射
Gepotidacin	Blujepa	三氮杂萘类抗生素	GSK	2025年	女性及 ≥ 12 岁青少年无并发症尿路感染, 无并发症淋病	口服
Zoliflodacin	Nuzolve nce	螺嘧啉三酮类抗生素	Innoviva	2025年	无并发症淋病	口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数据来源: FDA, 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4) 康替唑胺片及 MRX-4 细分市场——多重耐药革兰阳性菌抗菌药市场

1) 市场概览

革兰阳性菌的多重耐药性 (Multi-drug resistant, MDR) 问题日益严重, 寻找对革兰阳性菌的有效治疗药物是当今抗感染药物研究的热点之一。主要的 MDR 细菌包括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 (Methicillin-resistant Staphylococcus aureus, MRSA)、耐万古霉素肠球菌 (Vancomycin-resistant Enterococci, VRE) 和甲氧西林耐药凝固酶阴性葡萄球菌 (Methicillin-resistant coagulase-negative staphylococci, MRCN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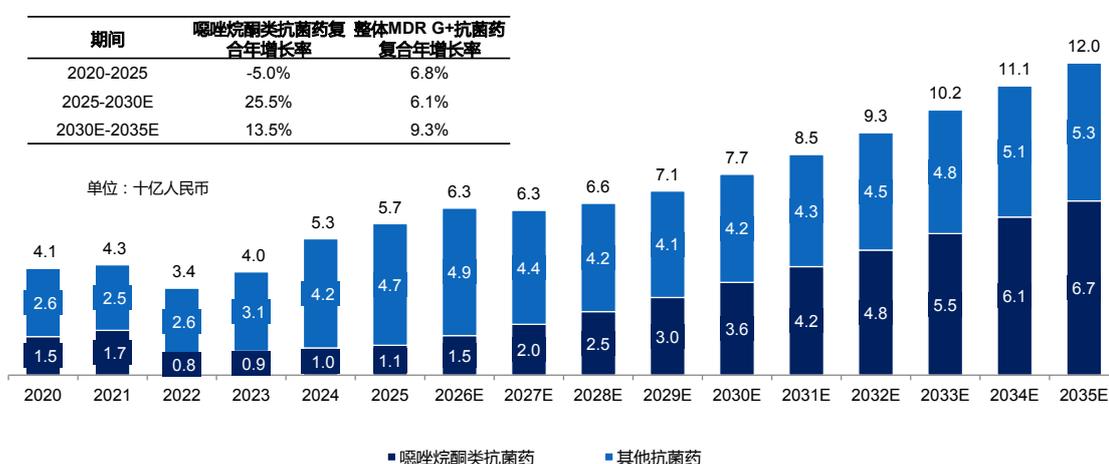
2) 市场规模及增长前景

① 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阳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市场情况

中国是全球最大的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阳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市场之一，2025 年的抗菌药药物市场规模为 57 亿元人民币，2020 年至 2025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6.8%。在不断增长的研发费用和新上市的创新药物销售的推动下，预计中国抗菌药物市场规模将在 2025 年后继续呈现增长趋势，在 2030 年增至 77 亿元人民币，2035 年增至 120 亿元人民币，2030 年至 2035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9.3%。

噁唑烷酮类药物在中国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阳性菌感染抗菌药物市场中占有一定的市场比例，且呈现增长趋势。2025 年中国噁唑烷酮类抗菌药市场规模为 11 亿元人民币，2020 至 2025 的复合年增长率为-5.0%，市场规模相较于 2020 年有大幅下降。原因是利奈唑胺片剂和针剂先后进入集采，处方量迅速增加，患者的可及性提高，但随着进入集采后销售单价的迅速降低，以及社会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导致销售额出现一定下降。中国噁唑烷酮类抗菌药市场规模将在 2030 年增至 36 亿元人民币，2035 年增至 67 亿元人民币，2030 年至 2035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13.5%。

中国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阳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市场，2020-2035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美国是全球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阳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市场的最大细分市场之一，2025 年达到 10.5 亿美元，从 2020 年开始，历史复合年增长率为 5.1%。未来，由于政府发布了有利的支持政策以及抗菌药物市场的研发支出增加，美国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阳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市场预计将呈现正增长，预计 2030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14.7 亿美元，2035 将达到 19.4 亿美元，2030 年至 2035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5.7%。

2025 年美国噁唑烷酮类抗菌药市场规模为 0.8 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3.2%，先前的下降主要原因是由于利奈唑胺的专利到期，仿制药进入市场以及严格的抗菌药物法规对抗菌药使用的管控。未来，由于政府发布了有利的支持政策和抗菌药物市场的研发支出增加，在研新型噁唑烷酮类药物将在未来几年获批，美国噁唑烷酮类抗菌药物市场预计将呈现正增长，预计 2030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1.3 亿美元，2035 将达到 2.0 亿美元，2030 年至 2035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8.4%。

美国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阳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市场，2020-2035E

期间	噁唑烷酮类抗菌药复合 年增长率	整体MDR G+抗菌药复 合年增长率
2020-2025	3.2%	5.1%
2025-2030E	9.6%	7.0%
2030E-2035E	8.4%	5.7%

单位：十亿美元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②疾病感染负担分析

i. MRSA 感染疾病负担分析

在中国，MRSA 已经造成了大量的额外医疗费用、患者长时间住院以及死亡率高的疾病负担。根据一项 2020 年发表的基于中国多中心的回顾性队列研究，比较 MRSA 与非 MRSA (MSSA) 感染患者在住院医疗费用和时间方面的差异。在一项经倾向性评分匹配 (PSM) 的分析中发现，MRSA 感染患者的医疗费用显著高于非 MRSA 感染患者，人均额外医疗费用约为 3,220 美元至 9,606 美元 (约合人民币 2.2 万元至 6.6 万元)，与非 MRSA 感染患者相比，MRSA 感染患者的额外住院时间平均增加了 6 至 14 天。

多重耐药菌的出现已成为一个公共卫生问题，对医院的医疗护理，特别是对入住重症监护病房 (ICU) 的患者造成了负担。在美国医院，根据 CDC 2022-2024 年的最新数据，MRSA 在 ICU 患者中仍是主要的致病菌之一，约 44% 的 ICU 金黄色葡萄球菌感染是由 MRSA 引起的。在国内，ICU 医院感染率比普通病房高 5~10 倍，主要病原菌为多重耐药菌。

ii.VRE 感染疾病负担分析

研究显示，与万古霉素敏感肠球菌 (VSE) 相比，VRE 感染造成的医疗费用和死亡率增加。中国医院 VRE 感染者 30 天全因死亡率约为 25%-30%。患有基础疾病的老年患者或感染前使用过碳青霉烯类抗菌药都容易造成 VRE 感染。

根据美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发布的《2019 年美国抗菌药耐药性威胁》及 2022 年《COVID-19 对抗菌药物耐药性影响特别报告》显示，VRE 感染负担依然沉重。根据美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数据，VRE 侵袭性感染的预后较差，特别是在免疫抑制人群中，其治疗选择极为有限，增加了临床救治失败的风险。

ii. MRCNS 感染疾病负担分析

在中国，2015 年以来，CHINET 数据表明，MRCNS 检出率均高于 70%，且没有明显下降趋势。CNS 基本是多重耐药的。一项 2022 年发表的针对中国三级医院血流感染的研究显示，尽管 CNS 的独立致病力弱于金黄色葡萄球菌，但其造成的菌血症 30 天全因死亡率仍可达 10% - 15%。

另有卫生经济学调查显示，MRCNS 感染显著增加了患者的经济负担，与非耐药组相比，MRCNS 感染患者的住院总费用增加了约 1.5 倍至 2 倍，主要源于抗生素（如万古霉素、利奈唑胺）费用的增加及平均住院日延长了 7-10 天。

MRCNS 是医院获得性感染的典型细菌之一，是美国医院血流感染中（BSI）的最常见原因。据报道，由 CNS 感染引起的疾病中，22% 的发生败血症性休克，死亡率为 37%；心脏起搏器感染的死亡率高达 66%；人工瓣膜心内膜炎死亡率 24%-36%。一项耶鲁大学医学院发表的针对美国医院 43 个 CNS 血液感染样本的研究显示，治疗 CNS 阳性血液感染的平均费用为 7594 美元（范围：507 - 38437 美元），其中住院时间延长占治疗费用的最大组成部分（59%）。

3) 已上市药品的市场竞争格局

① 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阳性菌抗菌药物整体市场竞争格局

中美共已获批 16 个抗菌药物针对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阳性菌感染。其中，美国有 12 个，中国有 12 个，其中包括 2021 年 6 月获批的噁唑烷酮类药物康替唑胺。

中美已上市获批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阳性菌感染全身系统性用药的抗菌药物

药物名称	抗菌药物种类	抗菌谱	FDA 批准时间	FDA 批准剂型	NMPA 批准时间	NMPA 批准剂型
万古霉素	糖肽类	MRSA	1986 年	口服，注射	2000 年	注射
去甲万古霉素	糖肽类	MRSA	-	-	1995 年	注射
替考拉宁	糖肽类	MRSA	-	-	2000 年	注射
利奈唑胺	噁唑烷酮	MRSA, VRE, MRCNS, PRSP	2000 年	口服，注射	2006 年	口服，注射
达托霉素	脂肽	MRSA, MRCNS	2003 年	注射	2009 年	注射
替拉凡星	脂糖肽	MRSA	2009 年	注射	2025 年	注射
头孢洛林	头孢菌素	MRSA	2010 年	注射	-	-
奈诺沙星	无氟喹诺酮	MRSA, PRSP	-	-	2016 年	口服
特地唑胺	噁唑烷酮	MRSA, VRE, MRCNS, PRSP	2014 年	口服，注射	2019 年	口服，注射
达巴万星	脂肽	MRSA, VRE	2014 年	注射	-	-
奥利万星	脂肽	MRSA, VRE	2014 年	注射	-	-
德拉沙星	氟喹诺酮	MRSA	2017 年	口服，注射	-	-
依拉环素	四环素	MRSA, VRE	2018 年	注射	2023 年	注射
奥玛环素	四环素	MRSA, VRE	2018 年	口服，注射	2021 年	口服，注射
来法莫林	截短侧耳素	MRSA, VRE	2019 年	口服，注射	2023 年	口服，注射
康替唑胺	噁唑烷酮	MRSA, VRE	-	-	2021 年	口服

数据来源：FDA，NMPA，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②已上市获批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阳性菌感染抗菌药物的局限性

众多多重耐药菌感染的治疗由医院或急诊室进行，医生通常使用一线抗菌药治疗患者。数天住院治疗会产生大量治疗成本，并增加某特定患者互相传播感染的风险。尽管广泛使用一线抗菌药治疗患者，但目前可用的治疗方案在治疗多重耐药菌感染方面有重大局限性，例如用药安全性不足、适用性受限、缺少可用于门诊治疗多重耐药菌感染的口服制剂、给药方案复杂/疗程长及依从性差、与实验室监测相关的成本较高等。

4) 中美系统性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阳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研发管线

目前，美国共有3个处于临床II期及以上系统性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阳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其中，盟科药业的MRX-4处于临床III期。

美国系统性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阳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II期及以上在研管线

药物名称	药物类别	公司名称	潜在靶向的 MDR 革兰阳性致病菌	试验分期	适应症
Contezolid Acefosamil (MRX-4)	噁唑烷酮类	盟科药业	MRSA, VRE	III期	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结构感染，糖尿病足感染
Nafithromycin (WCK 4873)	内酯酮内酯类	Wockhardt	MRSA	II期（印度已上市）	社区获得性细菌性肺炎
TNP-2092	福霉素-喹诺酮类	丹诺	MRSA	II期	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结构感染

注：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不包含3-5年不活跃或非积极药物、局部给药/外用药物以及非系统性抗菌药物管线

数据来源：clinicaltrial.gov，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国共有2个处于临床II期及以上阶段在研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阳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其中盟科药业的MRX-4已于2025年递交上市申请，有望成为目前最快获批治疗革兰氏阳性菌多重感染的抗菌药。

中国系统性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阳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II期及以上在研管线

药物名称	药物类别	公司名称	潜在靶向的 MDR 革兰阳性致病菌	试验分期	适应症	日期*
Contezolid Acefosamil (MRX-4)	噁唑烷酮类	盟科药业	MRSA, VRE	NDA	复杂性皮肤及软组织感染	2025-05-20
YB211	环脂肽类	九芝堂	MRSA	II期	革兰氏阳性病原菌所致的复杂性皮肤及软组织感染	2025-03-07

*注：日期：首次公示信息日期，CDE 承办时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不包含3-5年不活跃或非积极药物、局部给药/外用药物以及非系统性抗菌药物管线

数据来源：CDE，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5) MRX-8 细分市场——多重耐药革兰阴性菌抗菌药市场

1) 市场概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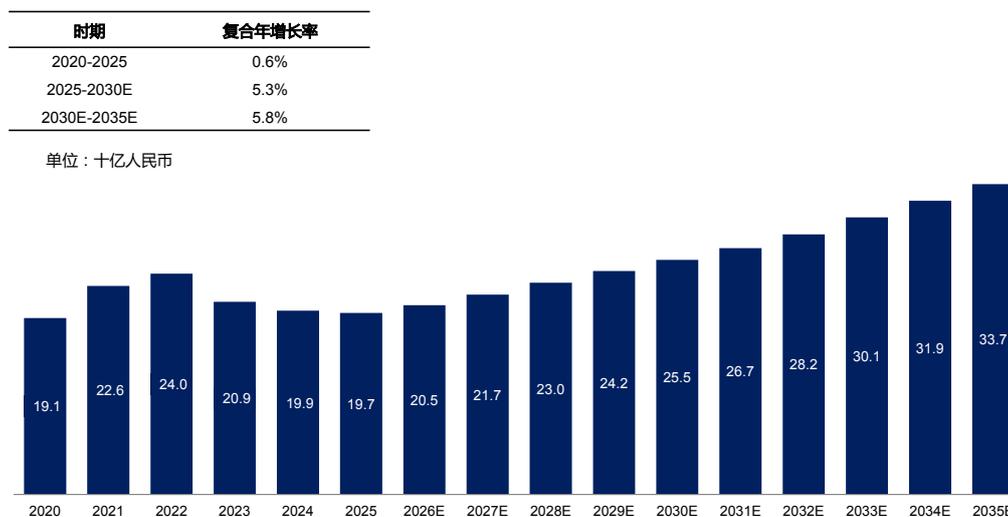
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阴性菌（MDR-GNB）是一类特殊的革兰氏阴性细菌，其多药耐药性被定义为对以下三种或更多常用处方抗菌药物具有耐药性（头孢他啶，环丙沙星，美罗培南，庆大霉素，氨苄青霉素/舒巴坦或哌拉西林/他唑巴坦）。由MDR-GNB引起的感染流行率近年显著增加，世界卫生组织已将多种MDR-GNB定为严重威胁。多药耐药性（MDR）已成为治疗细菌感染的主要问题，并且正在成为全球公共卫生的最大挑战，并可能造成经济资源严重损失。MDR-GNB引起的感染的死亡率比常规革兰氏阴性细菌引起的同种感染高出五倍。MDR-GNB主要分为耐碳青霉烯肠杆菌（Carbapenem-Resistant Enterobacteriaceae, CRE），耐碳青霉烯铜绿假单胞菌（Carbapenem Resistant Pseudomonas aeruginosa, CRPA），和耐碳青霉烯鲍曼不动杆菌（Carbapenem-resistant Acinetobacter baumannii, CRAB）。

2) 市场规模及增长前景

①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阴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市场情况

由于社会公共卫生事件，中国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阴性菌感染的抗菌药市场略有下降，经2021年市场恢复后，2022年集采和社会公共卫生事件原因再次下降。从2020年的191亿元人民币增至2025年的197亿元人民币，复合年增长率为0.6%。从2025年到2030年，该市场将增至255亿元人民币，复合年增长率为5.3%，主要由于大类抗菌药将会面临国家集采导致销售额降低，后续市场规模将保持平稳增长，预计到2035年最终将达到337亿元人民币。

中国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阴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市场，2020-2035E



注：革兰氏阴性 MDR 抗菌药包括碳青霉烯类， β -内酰胺酶 /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组合（BL/BLI），四环素类和多黏菌素类抗菌药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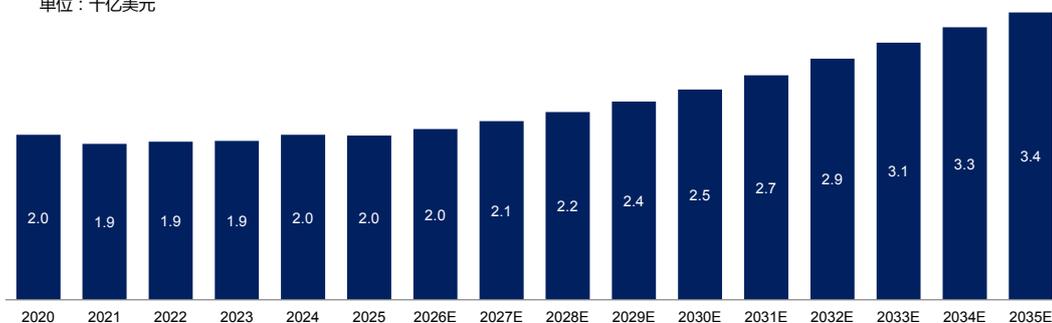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过去几年中，美国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阴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市场保持稳定，略有下降趋势，2020年受社会公共卫生事件影响，市场波动明显，从2020年的19.8亿美元至2025年的19.7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为-0.1%。从2025年到2030年，该市场将增长到25.2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为5.1%，到2035年最终增长至34.4亿美元。

美国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阴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市场，2020-2035E

时期	复合年增长率
2020-2025	-0.1%
2025-2030E	5.1%
2030E-2035E	6.4%

单位：十亿美元



注：革兰氏阴性 MDR 抗菌药包括碳青霉烯类， β -内酰胺酶 /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组合 (BL/BLI)，四环素类和多黏菌素类抗菌药物。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②中美 CRE 感染负担分析

中国 CRE 感染疾病负担较重，会造成延长住院时间，增加医疗费用，增加病死率，造成传播源，以及增加抗菌药物的不良反应等后果。一项基于中国 2018-2022 年全国多中心的研究显示，耐碳青霉烯类肺炎克雷伯菌 (Carbapenem-Resistant *Klebsiella pneumoniae*, CRKP) 的检出率在不同地区差异较大，且在部分省份检出率超过了 30%。患者的一大特征是其中位年龄偏大 (约 65 岁)，在中国社会人口老龄化的背景下，这意味着 CRE 负担在未来有进一步增长的趋势。

临床结局方面，高比例 ICU 患者及高死亡率是中国 CRE 感染的核心痛点。在一项 2020-2023 的大规模队列研究中显示，中国 CRE 血流感染的 30 天全因死亡率约为 25% - 40%，显著高于非耐药菌感染；同时，CRE 感染患者中位住院时间可达 30 - 45 天，ICU 入住比例约 60 - 80%。在 ICU 中，CRKP 感染患者的粗死亡率甚至可达 40% 以上。在感染谱方面，CRE 在中国患者中主要造成以下几类感染：腹腔内感染，尿路感染，下呼吸道感染，菌血症，和脑膜炎。与之对应的多器官系统严重症状可能延长患者在 ICU 的停留时间。这进一步导致了宿主与医疗暴露层面的相关问题：一项包含 25 家三级医院的 CRE 研究中，多数患者中发现了潜在的合并症 (83.8%)。合并症包括高血压，其次是肺部疾病，神经系统疾病和心脏病。相应患者的治疗中存在广谱抗菌药物的大剂量暴露及多种侵入性生命支持措施，也成为 CRE 定植与感染的重要风险因素，可能形成“重症-高干预-耐药感染”的风险循环。

在美国，CRE 的感染率相对较低，但在近年来呈上升趋势。根据 CDC 监测数据，2019 - 2023 年间，美国临床上检测到的 CRE 感染率从每 10 万人不到 2 例上升至超过 3 例，涨幅接近 70%。美国 CRE 感染主要类型与中国相似，这些感染与医疗暴露和住院环境密切相关。同样的，美国 CRE 感染患者的年龄中位数也偏高，这反映出老年群体在临床上仍是高风险人群。

3) 已上市药品的市场竞争格局

①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阴性菌药物整体市场竞争格局

近年来，CRE 在全球范围内快速播散，目前治疗 CRE 感染的治疗药物主要有黏菌素类、四环素类、头孢菌素类、氨基糖苷类抗菌药，其中不乏很多复方抗菌药，如下表所示。

中美已上市获批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阴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

药物名称	商品名	MDR 革兰阴性菌抗菌谱	原研公司名称	获批时间	中国获批适应症	医保覆盖情况
多黏菌素 B	Cortisporin/ Polymyxin B	CRE	Monarch Pharms	美国: 1957 中国: 2002 (仿制药)	皮质类固醇反应性皮肤病继发感染	已入医保
黏菌素	Colistimethate Sodium/ Polymyxin E	CRE	Par Sterile Products	美国: 1970 中国: 2018 (仿制药)	急性或慢性革兰氏阴性杆菌感染的治疗	已入医保
哌拉西林/ 他唑巴坦	Zosyn	产 ESBLs 肠杆菌	WYETH/辉瑞	美国: 1993 中国: 1999	社区获得性肺炎，医院获得性肺炎，泌尿道感染，皮肤及软组织感染，子宫内膜炎或盆腔炎，多种细菌混合感染	已入医保
替加环素	Tygacil	鲍曼不动杆菌的多重耐药菌株	辉瑞	美国: 2005 中国: 2010	并发性皮肤和皮肤软组织感染，并发性腹腔内感染	已入医保
阿维巴坦/ 头孢他啶	AvyCaz	耐头孢他啶孤立菌，CRPA, CRE	辉瑞	美国: 2015 中国: 2019	并发性腹腔内感染，并发性尿路感染，肾盂肾炎	已入医保
他唑巴坦/ 头孢洛生	Zerbaxa	CRPA	Cubist	美国: 2014 中国: 2025	医院获得性细菌性肺炎，呼吸机相关细菌性肺炎（美国获批适应症）	未入医保
Plazomicin	Zemdri	CRE	Cipla USA	美国: 2018 中国: 未获批	并发性尿路感染，肾盂肾炎（美国获批适应症）	不适用
奥玛环素	Nuzyra	产 ESBLs 肠杆菌	Paratek Pharms	美国: 2018 中国: 2021	社区获得性细菌性肺炎，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结构感染	已入医保
依拉环素	Xerava	CRAB	Tetraphase	美国: 2018 中国: 2023	并发性腹腔内感染（美国获批适应症）	未入医保
头孢地尔	Fetroja	CRE	Shionogi	美国: 2019 中国: 未获批*	并发性尿路感染，肾盂肾炎（美国获批适应症）	不适用
亚胺培南/ 西司他丁/ relebactam	Recarbrio	多重耐药/ 碳青霉烯耐药革兰氏阴性菌	默沙东	美国: 2019 中国: 2024	并发性尿路感染，肾盂肾炎，呼吸机相关性细菌性肺炎、医院获得性细菌性肺炎	未入医保

舒巴坦+度洛巴坦	Xacduro	CRAB	Entasis	美国: 2023 中国: 2024	鲍曼不动杆菌-醋酸钙不动杆菌复合体(ABC)引起的严重感染	未入医保
Sulopenem tablet	Orlynvah	产 ESBLs 肠杆菌	Iterum Therapeutics	美国: 2024 中国: 未获批	尿路感染, 腹腔内感染, 社区获得性肺炎	不适用
匹美西林	Pivya	产 ESBLs 肠杆菌	Utility Therapeutics	美国: 2024 中国: 未获批	单纯性尿路感染	不适用
Aztreonam+ Avibactam	Emblaveo	CRE	辉瑞	美国: 2025 中国: 2025	复杂性腹腔内感染、医院获得性肺炎, 包括呼吸机相关性肺炎	已入医保
Zoliflodacin	Nuzolvece	淋球菌等肠杆菌	Innoviva	美国: 2025 中国: 未获批	无并发症淋病	不适用

注: 不包含碳青霉烯类抗菌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数据来源: FDA, NMPA, 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②已上市获批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阴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的局限性

目前已上市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阴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有相应的局限性。包括可用药物选择有限、药物安全性问题以及抗菌药的耐药性问题。

4) 美国和中国系统性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阴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研发管线

随着全球各地越来越多的病原菌对现有药物产生耐药性, 目前已有多款新型抗菌药进入长期以来停滞不前的抗菌药研发管线, 这些新型抗菌药为全球的患者带来了希望。

目前美国进展最快的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阴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是处于临床 III 期的头孢吡肟+齐达巴坦以及亚胺培南+西司他丁+福诺巴坦。临床一期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阴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的在研管线丰富, 其中包括盟科药业的 MRX-8、Roche 的 Zosurabalpin 等。

美国系统性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阴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在研管线

药物名称	药物类型	公司名称	潜在靶向的 MDR 革兰阴性致病菌	适应症	试验分期	试验地点	首次公示日期
Cefepime+ Zidebactam (FEP-ZID)	β-内酰胺/β-内酰胺增强剂	Wockhardt	多重耐药肠杆菌、铜绿假单胞菌和鲍曼不动杆菌, 产 ESBL 肠杆菌	严重的革兰阴性菌感染, 肾功能不全, 复杂尿路感染, 急性肾盂肾炎	III 期	美国、白俄罗斯、保加利亚、中国、印度、立陶宛、墨西哥、秘鲁、波兰	2021-07-28

XNW4107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	Sinovent	CRAB, CRPA, CRE	医院获得性细菌性肺炎,呼吸机相关性细菌性肺炎,复杂性尿路感染,包括急性肾盂肾炎	III期	美国、法国、以色列、西班牙	2022-01-24
MRX-8	多黏菌素类	盟科药业	CRAB, CRPA	复杂性尿路感染	I期	美国	2020-12-02
Soralimixin	多黏菌素类	Qpex Biopharma	鲍曼不动杆菌和铜绿假单胞菌	细菌感染	I期	美国	2021-03-22
KSP-1007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	Sumitovant	耐碳青霉烯类革兰氏阴性菌	细菌感染	I期	美国	2022-02-07
Zosurabalpin	多肽	Roche	CRAB	医院获得性肺炎和呼吸机相关性肺炎	I期	美国, 欧洲等	2022-06-22
VNR-7145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	Venatorx	产ESBLs肠杆菌,肺炎克雷伯菌	细菌感染	I期	美国	2024-12-1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不包含3-5年不活跃或非积极药物、局部给药/外用药物以及非系统性抗菌药物管线

数据来源: clinicaltrial.gov, 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目前中国进展最快的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阴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是处于上市申请阶段的头孢地洛和亚胺培南+西司他丁+福诺巴坦,同时还有多个抗菌药处于临床三期阶段,有望早日上市。

中国系统性治疗多重耐药性革兰氏阴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在研管线

药物名称	药物类型	公司名称	潜在靶向的MDR革兰阴性致病菌	适应症	试验分期	日期
头孢地洛 Cefiderocol	头孢菌素类	GSK, 盐野义	大肠杆菌、肺炎克雷伯菌、奇异变形杆菌、铜绿假单胞菌、阴沟肠杆菌复合菌	复杂性尿路感染,革兰氏阴性菌感染	NDA	2024-08-03
XNW4107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	信诺维	CRAB, CRPA, CRE	革兰阴性菌引起的医院获得性细菌性肺炎和呼吸机相关细菌性肺炎	NDA	2025-07-09
匹美西林	脒基青霉素类	Utility Therapeutics	产ESBLs肠杆菌	尿路感染	III期	2022-09-15
头孢吡肟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	BMS, Meiji Seika	CRE, CRPA	复杂性腹腔感染、复杂性尿路感染、医院获得性细菌性肺炎和呼吸机相关性肺炎	III期	2023-01-27

Nacubactam	β-内酰胺酶抑制剂	Meiji Seika	CRE, CRPA	复杂性腹腔感染、复杂性尿路感染、医院获得性细菌性肺炎和呼吸机相关性肺炎	III期	2023-01-27
HRS-8427	β-内酰胺酶抑制剂	恒瑞药业	-	尿路感染, 肾盂肾炎	III期	2024-08-23
美罗培南+普莱巴坦	β-内酰胺酶抑制剂	齐鲁制药	KPC-CRE	复杂性腹腔感染、复杂性尿路感染、医院获得性细菌性肺炎和呼吸机相关性肺炎	III期	2024-09-09
YK-1169	β-内酰胺酶抑制剂	Yoko Bio-Pharma	CRE	复杂性腹腔感染	III期	2025-03-31
MRX-8	多黏菌素类	盟科药业	CRAB, CRPA	革兰氏阴性菌感染	I期	2022-07-26
ASK0912	多肽	奥赛康	-	革兰氏阴性菌感染	I期	2022-09-16
Zosurabalpin	多肽	Roche	CRAB	医院获得性肺炎和呼吸机相关性肺炎	I期	2023-01-06
HRS-2183	-	恒瑞药业	-	革兰氏阴性菌感染	I期	2024-10-28
JMKX003801	β-内酰胺酶抑制剂	济民可信	CRE	复杂性尿路感染	I期	2024-07-26
JKN2501	-	辉诺, 健康元	产ESBLs肠杆菌	细菌感染	I期	2025-08-15
BV100	β-内酰胺酶抑制剂	Bioversys	产ESBLs肠杆菌, 大肠埃希菌, 肺炎克雷伯菌	医院获得性肺炎和呼吸机相关性肺炎	I期	2025-10-21

*注：首次公示日期/CDE 承办时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不包含 3-5 年不活跃或非积极药物、局部给药/外用药物以及非系统性抗菌药物管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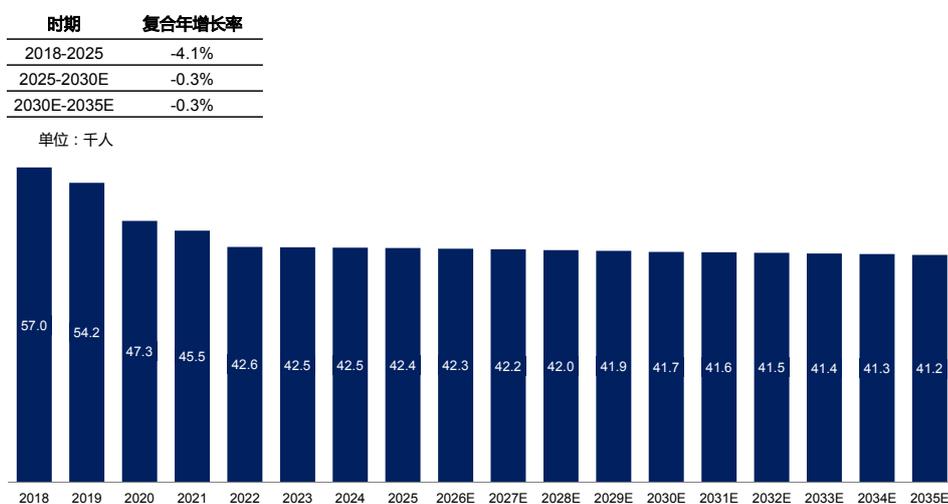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NMPA，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5) MRX-5 细分市场——NTM 市场情况

非结核分枝杆菌（non-tuberculous Mycobacteria, NTM）共发现 NTM 菌种 190 余种，14 个亚种，其中大部分为寄生菌，仅少部分对人体致病，属条件致病菌。人体感染 NTM 后，会引起相关组织、脏器的病变，以 NTM 肺病（肺结核）发病率最高，除了治愈率低和病死率高外，NTM 在治疗中还存在着复发率高，疗程不确定、缺乏好的疗效评价指标、药敏试验结果和治疗效果不匹配等诸多问题。近年来，NTM 发病率呈增长趋势，已成为威胁人类健康的重要公共卫生问题之一。NTM 感染发生率和菌种分布存在地域差异，与气候条件、地理环境、宿主因素(人种、性别、年龄、免疫状态)等密切相关。因 NTM 在环境中广泛存在，人可从环境中感染 NTM 而发病，水(如淋浴、游泳、饮水、洗手和洗碗)和土壤(从事园艺工作)是 NTM 病的重要传播途径，而 NTM 手术相关感染及人际间的传播也逐渐被发现和重视。2025 年中国 NTM 病新发病例数约为 4.2 万人，

随着中国每年肺结核新发人数得到有效控制，NTM 感染人数未来将预计将逐步下降，预计 2035 年将达到 4.1 万人。

中国 NTM 病新发病例数，2018-2030E



数据来源：文献研究，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噁唑烷酮类抗菌药是治疗多重耐药革兰阳性菌感染的主要临床选择药物之一，具备抗菌活性好、体内分布广、可口服、诱导耐药风险低、潜在适应症广等临床优势。目前，中国已上市的噁唑烷酮类抗菌药原研药包括利奈唑胺、特地唑胺和康替唑胺片。公司的核心产品康替唑胺片是第一个在中国获批上市的国产原研噁唑烷酮类抗菌新药，获批适应症为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康替唑胺片相较于已上市的噁唑烷酮类抗菌药在临床试验中显示出了相当的药物疗效和更好的安全性，且与药物相互作用相关的不良反应少。凭借上述优势，康替唑胺片和 MRX-4 有望为公司奠定在多重耐药革兰阳性菌抗菌药潜在市场的领先地位。为满足临床上不同的抗耐药菌感染用药需求，公司在已有产品的基础上，继续深耕抗耐药菌新药领域，持续研发其他新结构或新作用机制的药物类型，以巩固公司在抗耐药菌领域持续的领先地位。

治疗多重耐药革兰阴性菌感染的抗菌药物种类包括多黏菌素类、四环素类、 β -内酰胺类/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氨基糖苷类、头孢菌素类、 β -内酰胺类/脱氢肽酶 I 抑制剂/ β -内酰胺酶抑制剂。其中，多黏菌素类抗菌药在 20 世纪 50 年代就已上市，是临床治疗革兰阴性菌感染的经典药物，该类药物通过发酵工艺生产，由于上市时间较早，没有经过完整的现代药物开发流程的验证，具有较严重的肾毒性。 β -内酰胺类抗生素等安全性更高的抗菌药被广泛使用后，多黏菌素类抗菌药的临床地位曾一度下降。但近年来随着对碳青霉烯类耐药的鲍曼不动杆菌、铜绿假单胞菌、肠杆菌等细菌耐药形势日益严峻，可选择的药物有限，临床重新开始使用多黏菌素。为解决传统多黏菌素类药物存在的问题，开发新一代多黏菌素类药物是目前国际抗菌新药开发的热点。公司的 MRX-8 是以解决临床需求为宗旨开发的新一代多黏菌素类药物，在保留该类药物治疗的同时，有望提高该类药物的安全性。同时，公司还在积极探索 MRX-8 吸入剂型的研发，从而建立公司在慢性肺部感染、阴性耐药菌感染领域的地位。

目前全球 NTM 感染日益增多，但治疗领域的相关新药研发相对较少。MRX-5 则是一种专门针对 NTM 感染的抗菌药物，具备针对性、特异性的作用机制，以及可口服、生物利用度高、耐药率低和安全性好的潜在优势。未来，公司将探索包含 MRX-5 的全口服的治疗策略，为 NTM 感染的患者提供了新的治疗选择。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新机理/结构的抗菌药物会陆续上市，进入抗菌药物市场

由于 MDR 菌对传统抗菌药物耐受性极强，需要新型抗菌药物才能予以治疗，因此催生了可观的市场需求。目前，由于达托霉素、碳青霉烯和利奈唑胺等抗菌药物的耐药性增加，迫切需要具有新机理或结构的下一代抗菌药物来解决这一问题。新型抗菌药物给患者带来更好的疗效，是未来抗菌药物市场的发展趋势之一。

(2) 临床上会更愿意使用安全性更高的药物

目前一些感染治疗方案导致不良反应，包括过敏反应、肾毒性、骨髓抑制以及呕吐、恶心及腹泻。例如，利奈唑胺与骨髓抑制有关，且会产生单胺氧化酶抑制作用，对中枢神经系统及血压带来负面影响。达托霉素与治疗过程中抗菌药耐药性的发展、中度肾功能不全患者疗效降低及肌肉损伤等不良反应有关。万古霉素与输液反应有关，并可能导致某些患者肾毒性及耳毒性。此外，调整万古霉素的剂量需经常进行治疗药物检测，以确保安全施药。因此更安全的抗菌药成为未满足的临床需求，是未来抗菌药物研发的趋势之一。

(3) 药物研发方向倾向于口服制剂以及减少给药频率

口服抗菌药物被认为是接受度最高和最经济的给药方法。然而，在严重多重耐药菌市场上，很少有口服药物可供选择，而且由于安全考虑，现有的药物在门诊中的使用并不理想。创新有效治疗 MRSA 的抗菌药物出现提高了用药安全性，这将为医生提供更多的选择。同时，长期服用一些抗菌药物会有许多危害。一是抗菌药本身带来的不良反应，例如利奈唑胺会带来骨髓毒性，四环素类抗菌药会造成肝脏损害，大环内酯类抗菌药会带来腹泻、呕吐、腹痛等不良反应；二是长期服用抗菌药会潜在导致细菌产生耐药性，治疗变得更加棘手，增加了治疗成本；三是长期服用抗菌药会引起菌群失调，应用抗菌药杀灭致病菌的同时，也会对体内正常菌群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易引起菌群失调、二重感染和内源性感染（如医院感染），增加患者的痛苦和患病风险。因此，更短治疗周期的抗菌药是未来抗菌药物的发展方向。

(4) 窄谱抗菌药物将被广泛使用

广谱抗菌药物的过度使用导致细菌耐药、潜在的交叉耐药和广谱重叠的迅速发展。然而，在窄谱抗菌药物中重叠的发生率并不相同。因此，欧洲、美国和中国的指导方针一致认为，应优先使用窄谱抗菌药物治疗细菌感染。

(5) 严格的抗菌药物使用管理制度

FDA、NMPA 等都出台了法规和政策，来规范抗菌药物在人类治疗和环境（例如在牲畜和农业）中的使用，以防止耐药细菌尤其是多重耐药菌的进化。中国继续推进抗菌药物合理使用专项整治，美国则通过 GAIN Act、QIDP 等激励政策平衡创新与管制。

（6）大型药企纷纷减缓抗菌药物研发的脚步，生物技术公司逐渐崛起

尽管抗菌药领域普遍认为有必要加强抗菌药物的研发，以控制细菌耐药性机制，但市场上已有抗菌药以低价优势成为了新一代抗菌药进入市场的阻碍，大型药企纷纷撤出抗菌药物的开发，如阿斯利康在 2015 年开始撤出这一领域，诺华在 2019 年停止了对这类药物的研究，赛诺菲也放弃了对抗菌药物的研究，但这些信号并没有停止对新型抗菌药的探索，越来越多的生物技术公司开始迈入抗菌药物研发的领域，例如盟科药业、丹诺、Wockhardt 等。与此同时，24 家制药公司发起了一项 10 亿美元的 AMR 行动基金，专门用于抗菌药的开发，这笔基金的一部分将投资于较小的专注于创新型抗菌药物研发的生物技术公司，鼓励新型抗菌药的研发。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 年作为“十四五”收官与“十五五”谋篇的关键节点，国内创新药政策进入协同深化新阶段，以跨部门联动、价值导向为核心，全方位筑牢国内市场高质量发展根基。政府工作报告明确将创新药纳入新质生产力培育重点，联动药品监督管理、医疗保障、卫生与健康等多部门形成治理合力，推动产业从规模扩张向临床价值驱动转型。医保层面，国家医保局联合多部门印发《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优化医保谈判续约规则、豁免部分创新药支付考核，同步推出基本医保与商保创新药双目录体系，构建多层次支付保障网络，既畅通创新药国内市场准入路径，又通过“集采非新药、新药不集采”原则保护企业研发利润空间。针对抗菌药领域，《遏制细菌耐药国家行动计划》持续落地，明确对新型耐药菌治疗药物给予优先审评审批支持，强化临床用药监管与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为抗感染创新药开辟差异化发展赛道。在此背景下，国内创新药市场聚焦临床未满足的需求，呈现出“研发聚焦核心领域、准入路径持续优化、基层可及性稳步提升”的鲜明特征，为深耕细分领域的创新药企提供了广阔市场空间。

盟科药业深耕抗感染创新药领域，以自主研发为核心竞争力，聚焦未满足临床需求，形成“感染领域为主、非感染领域拓展”的研发格局。公司依托药物分子设计和发现技术、基于代谢的药物设计与优化技术、靶向治疗平台技术三大核心技术体系，深耕差异化研发路径，推动核心产品实现临床价值与市场价值最大化。目前公司研发管线包括 1 款已上市药物，4 款临床阶段药物和多款临床前研究药物。

借力国家政策东风与行业创新升级浪潮，公司充分释放技术与管线潜力，持续推进创新药物研发与商业化落地，整体经营保持稳健增长态势。

（一）核心产品商业化提速，经营业绩稳中有进

康替唑胺片是公司自主设计和开发的新一代噁唑烷酮类抗菌药，可用于治疗多重耐药革兰阳性菌引起的感染。产品自 2021 年上市并纳入国家医保目录（乙类）以来，市场认可度持续提升。2025 年 12 月，该产品再次以原价成功续约国家医保目录，顺利进入第三个协议期，为后续国内市场渗透率提升奠定坚实基础。

2025 年，公司持续优化康替唑胺片商业化策略，通过专业化学术推广与多层级学术平台搭建，深度传递产品在安全性、有效性上的核心优势，精准匹配临床未满足需求。凭借扎实的临床数据支撑，该产品在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血流感染、耐药结核等领域积累了大量高质量真实世界案例，获得临床医生与患者的广泛认可。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医学循证积累及学术建设成果 46 项，进一步夯实产品临床价值认知。

2025 年公司对商业化模式进行了升级转型，通过“自建学术推广团队+第三方学术推广团队”双轮驱动，打造形成重点区域以自建团队为主，第三方团队快速提高覆盖面的商业化 2.0 版本。

截至报告期末，商业化团队共 71 人，康替唑胺片已覆盖全国 703 家医院，实现正式准入及批量临采医院达 220 家，医院渠道销售占比约为 76%，药店渠道销售占比约为 24%。鉴于第三方团队的合作主要在第四季度完成，其对本报告期整体销售增量贡献相对有限，预计后续将逐步实现放量增长。

报告期内，康替唑胺片的销售业绩稳步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4,177.27 万元，同比增长 8.83%。

（二）挖掘核心产品临床潜力，持续拓展康替唑胺适用范围

为充分挖掘康替唑胺片的临床优势，公司对康替唑胺片进行持续开发，在成人领域的临床应用在被广泛验证后，公司积极推进其在儿童用药领域的适用人群拓展，于 2023 年 4 月启动了口服康替唑胺片治疗 6 至 17 周岁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中国受试者的安全性、有效性与药代动力学特征的多中心、开放性、单臂 II 期临床试验。截至报告期末，共计 12 家中心已获得伦理批件及启动，24 例受试者完成入组，进入中期分析阶段。

（三）管线研发多点突破，核心竞争力不断强化

通过对耐药菌感染十余年的深入研究，公司在相关领域已有深厚积累，包括对病原菌的感染机理和疾病特点、抗感染药物的研发流程、完善的体内和体外活性筛选平台、基于新药有效性和安全性的候选药物评价、化合物药代动力学和药效动力学研究体系等。得益于上述积累及研发经验的传承，公司顺利研发出新一代噁唑烷酮类抗菌药康替唑胺片，并持续推进康替唑胺前药 MRX-4、抗非结核分枝杆菌感染新药 MRX-5 的临床试验。

注射用 MRX-4 作为康替唑胺前药，旨在优化给药方式以拓宽适用场景。2024 年，公司完成了以利奈唑胺静脉输注转口服给药为对照，评估静脉输注 MRX-4 转口服康替唑胺片治疗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成人患者的中国 III 期临床试验。报告期内，该产品用于治疗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的上市申请（NDA）已获国家药监局受理，进入审评审批关键阶段。

截至报告期末，注射用 MRX-4 序贯康替唑胺片治疗糖尿病足感染的国际多中心 III 期临床试验已获准在中国及海外超 20 个国家开展，共入组 541 例患者。

为了进一步拓宽康替唑胺与注射用 MRX-4 在国内的市场及潜在适应症，公司正在开展以利奈唑胺静脉输注转口服给药为对照，评估静脉输注 MRX-4 转口服康替唑胺治疗中国成人耐药革兰阳性菌感染的有效性和安全性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双模拟 III 期临床试验，截至报告期末，共计 26 家中心已启动，共入组 10 例患者。

抗非结核分枝杆菌感染新药 MRX-5 已获得 USFDA 授予的孤儿药资格认定，并已于报告期内正式开展在中国的临床试验，其新规格制剂在报告期内获得了国家药监局签发《药物临床试验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可用于支持后续的临床研究。截至报告期末，MRX-5 中国 I 期临床试验已经入组 36 例健康参与者，目前已完成本品在中国健康参与者的研究，下一步将继续开展本品在非结核分枝杆菌感染患者中的探索性研究。2025 年 12 月公司递交 MRX-5 在美国的 IND 申请，并于 2026 年 1 月获得 USFDA 批准，后续将在美国开展评估 MRX-5 片治疗脓肿分枝杆菌复合群感染引起的非空洞性肺病成人患者的有效性与安全性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多中心 IIa 期研究。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研发管线情况如下：

项目	药物类型	主要适应症	对应菌种	早期研发	临床前研究	I期	II期	III期	上市	地区	备注
康替唑胺片 (MRX-1)	噁唑烷酮类	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	革兰阳性菌： 肠球菌属 葡萄球菌属 链球菌属等	[Progress Bar]					中国	2021年6月NDA获批	
		6至17周岁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		[Progress Bar]					中国	III期临床进行中	
MRX-4序贯康替唑胺	噁唑烷酮类	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结构感染、糖尿病足感染	革兰阳性菌： 肠球菌属 葡萄球菌属 链球菌属等	[Progress Bar]					全球	国际多中心III期进行中	
		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		[Progress Bar]					中国	2025年5月提交NDA	
MRX-8	多黏菌素类	革兰阴性菌感染	鲍曼不动杆菌 绿脓杆菌 肠杆菌科 肺炎克雷伯菌等	[Progress Bar]					中国	I期临床试验已完成	
		耐药革兰阳性菌感染		[Progress Bar]					美国	I期临床试验已完成	
MRX-5	苯并稠唑类	非结核分枝杆菌感染	非结核分枝杆菌	[Progress Bar]					澳洲	I期临床试验已完成	
		脓肿分枝杆菌复合群感染引起的非空洞性肺病		[Progress Bar]					中国	I期临床试验进行中	
MRX-23	抗体药物偶联物	肿瘤		[Progress Bar]							
MRX-17	多肽偶联物	肾炎		[Progress Bar]							
MRX-27	靶向蛋白降解嵌合体	炎症性疾病		[Progress Bar]							
MRX-29	分子胶	炎症性疾病		[Progress Bar]							
其他	其他抗感染类药物	其他抗感染类适应症		[Progress Bar]							

(四) 亮相国际学术盛会，全球化影响力持续彰显

报告期内，公司携核心产品康替唑胺片及多款研发管线产品亮相多场国际学术会议，充分展示了在抗感染及抗肿瘤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全球医药创新领域的学术影响力。

在 BIOCHINA2025（第十届）易贸生物产业大会上，公司管理层代表发表了主题演讲，分享了盟科药业在慢性肺病药领域的核心管线——MRX-5 与 MRX-8 的研发进展及全球化布局战略；在 2025 年欧洲临床微生物学与感染病学学会大会（ESCMID Global 2025）期间，以壁报形式展示公司产品（主要聚焦康替唑胺和 MRX-5）相关的 15 项最新临床及临床前研究数据，其中 MRX-5 的临床前和 I 期临床研究数据支持了其作为治疗 NTM 肺部疾病（尤其是 MAB 感染）新型疗法的潜力。在美国感染性疾病周（IDWeek 2025）上，康替唑胺和 MRX-5 共有 7 项研究/报告入选大会汇报与展示，涵盖了 MRX-5 新药研究报告以及康替唑胺针对成人及儿童在不同感染部位、不同感染菌种的研究，如皮肤及软组织感染、血液病患者感染、重症感染、结核病、非结核分枝杆菌感染等多个疾病领域，并从临床应用、药代动力学、耐药机制等多个维度展开了深入探讨，全面展现产品临床价值与研发深度。

通过在全球顶级学术平台的持续发声，公司不仅强化了核心产品的国际学术认可度，更为后续全球化商业化布局与国际合作奠定了坚实基础，助力公司融入全球医药创新生态。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创新研发实力和自主知识产权

盟科药业专注于感染性疾病领域，致力于开发具有全球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药物。公司在中美两地设有研发中心，研发团队具有国际创新药研发经验，并主导或参与了多个已上市抗感染新药的开发。公司坚持自主研发，深耕专业化细分领域，形成了一体化的抗菌新药研发体系，涵盖从早期设计与筛选到临床开发、注册申报和生产管理的完整流程。

2、差异化创新和未满足临床需求的产品策略

公司以“解决临床难题、差异化创新”为核心竞争力，聚焦全球日益严重的细菌耐药性问题，开发更安全有效的治疗选择。核心产品康替唑胺片因其在耐药菌感染治疗中的差异化优势，已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并在国内外多个市场同步推进临床研究，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3、全球化的商业化布局和学术推广

公司建立了专业化的商业化支持团队，包括学术推广、市场、商务和政府事务部门，并与国内外知名医药经销商合作，确保药品供应渠道安全且可追溯。公司通过多层级的学术平台推广产品的临床优势，进一步增强了市场渗透力。

4、强大的研发管线和技术平台

公司拥有1款已上市药物、4款临床阶段药物以及多款临床前研究药物，并采用基于代谢的药物设计与优化技术和分子设计与发现技术。同时，公司通过多种创新平台，拓展到肿瘤、炎症性疾病等非感染领域，丰富了产品管线和市场前景。

5、政策和国际合作支持

公司核心产品的开发获得了中国“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和美国抗菌研发基金全球性合作计划的支持。此外，康替唑胺片及其前药MRX-4获得了美国FDA授予的合格传染病产品（QIDP）和快速通道（Fast Track）资格认定，抗NTM感染新药MRX-5获得了FDA授予的孤儿药资格认定，这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并加速了其市场准入速度。

通过持续的自主创新、国际化布局和差异化产品策略，盟科药业在细菌耐药性和感染性疾病治疗领域构建了坚实的核心竞争力，并在国际市场上展现出较强的增长潜力和竞争优势。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目前，公司在美国和中国设立了两大研发中心，这两大中心通过分工合作的模式，显著提升了研发效率，同时有效降低了研发成本。小分子药物的研发是公司新药开发的基础，公司凭借在药物化学和构效关系领域的深入研究，建立了完善的技术体系，并形成了符合公司自身研发特点的三大核心技术，包括药物分子设计与发现技术、基于代谢的药物设计与优化技术，以及靶向治疗平台技术。具体内容如下：

(1) 药物分子设计与发现技术

公司通过深入分析细菌感染药物的作用机制以及药物与靶点之间的副作用关联，确定具有开发潜力的药物类型。在此基础上，结合对药物构效关系的理解以及目标适应症的需求，设定药物分子的设计目标。经过多年的理论探索与实践，公司已经开发出成功率高、实用性强且研发速度快的药物分子设计与发现技术，形成了以现有药物为基础的研究与基于新机制的药物开发这两大研发策略，契合公司自身的研发优势。

(2) 基于代谢的药物设计与优化技术

药物进入人体后需通过复杂的代谢过程，最终到达靶组织，这一过程被称为药代动力学。针对药物的药代动力学特性，公司经过多年的探索，建立了评估药物分子代谢的技术平台，并发展了基于代谢的药物设计与优化技术。借助这一核心技术，公司成功开展了前药和软药的研究与开发，进一步提升了药物的创新能力。通过深入分析药物与靶点之间副作用的关系，公司不仅提升了药物研发水平，还扩大了新药发现的可能性，覆盖了更广泛的疾病领域。凭借卓越的创新药研发能力，公司已成为国内少数具备开发全球首创药物潜力的领先企业之一，成功研发并优化了具有独特治疗优势的抗耐药菌药物康替唑胺。

(3) 靶向治疗平台技术

新药开发的热点在于增强药物递送的靶向性，提升活性药物在目标组织或细胞的浓度，以提高疗效并减少全身毒性暴露。基于自身的技术积累和国际前沿进展，公司开发了用于治疗肾病的多肽药物偶联物和用于治疗肿瘤的抗体药物偶联物的靶向治疗平台。多肽药物偶联物的核心在于筛选具有肾靶向性的多肽药物分子、治疗肾病的活性药物分子以及优化的连接子，通过这三者的组合进行临床前评价并筛选合适的偶联物分子。与大分子生物药相比，多肽药物偶联物具有较高的肾组织渗透性、较低的生产成本和灵活的给药方式等潜在优势。抗体药物偶联物则通过发现新的靶向抗体、优化连接子和有效载荷，进一步扩展适应症范围，为目前缺乏有效治疗手段的肿瘤患者开发出更安全有效的治疗药物。

基于核心技术平台，公司持续推进已有项目的研发进度，并进一步加强了多肽药物偶联物和抗体药物偶联物新管线，分别针对肾脏疾病和肿瘤的新治疗领域。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研发成果情况详见本节“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1	5	93	34
实用新型专利	0	0	0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11	5	93	34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13,930,910.17	368,564,368.34	-41.96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213,930,910.17	368,564,368.34	-41.9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50.90	282.92	减少132.02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研发投入为21,393.09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50.90%，较上年减少132.02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在研项目阶段性完成，同时在确保不影响临床进度的前提下严格控制各项研发费用支出，使得投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康替唑胺片	44,000.00	2,553.21	41,663.76	2021年6月中国上市；中国儿童患者的II期临床进行中；国际多中心III期临床进行中（MRX-4序贯康替唑胺片）；中国新适应症III期临床进行中（MRX-4序贯康替唑胺片）	商业化销售；新适应症获批上市	全球首个具有优于利奈唑胺安全性的噁唑烷酮类抗菌药	多重耐药革兰阳性菌感染的口服治疗
2	MRX-4	95,000.00	15,759.11	92,075.31	中国首个III期临床已完成，已在中国提交上市申请；国际多中心III期临床	新药获批上市；新适应症获批上市	全球首个康替唑胺的前药和注射制剂	多重耐药革兰阳性菌感染的注射治疗

					进行中 (MRX-4序贯康替唑胺片); 中国新适应症 III 期临床进行中 (MRX-4序贯康替唑胺片)			
3	MRX-8	41,200.00	294.32	11,945.15	美国临床 I 期完成; 中国临床 I 期完成	新药获批上市	全球尚无新一代的多黏菌素类抗菌药获批上市	多重耐药革兰阴性菌感染的注射治疗
4	MRX-5	40,000.00	1,241.90	7,539.87	澳洲临床 I 期完成; 中国临床 I 期进行中; 美国 IIa 期待开展	新药获批上市	全球尚无同类抗菌药物获批上市	非结核分枝杆菌感染的口服治疗
5	临床前研究项目	/	1,544.56	12,174.88	临床前研究	IND		
合计	/	220,200.00	21,393.10	165,398.97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人)	69	7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41.57	38.8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784.49	4,619.4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54.85	63.2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9
硕士研究生	30
本科	26
专科	2
高中及以下	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6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38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19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3
60 岁及以上	3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抗感染领域的创新药企业，自设立以来即从事药物研发活动，该类项目研发周期长、资金投入大。目前公司产品除康替唑胺片于2021年6月获批上市外，注射用康替唑胺钠于2025年5月获得NDA受理且尚未获批，其他产品仍处于研发阶段。随着公司在研项目的临床进展不断推进，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投入持续增加。同时，自公司核心产品康替唑胺片于2021年7月正式商业化以来，公司于报告期内积极拓展学术推广力度并进一步扩大医药商业公司分销网络，销售费用同比虽有所下降，但仍需维持一定水平的支出。

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4,177.27万元，尚不能覆盖相关研发投入以及产品商业化相关的其他开支。公司2025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负，尚未实现盈利。公司报告期内尚未盈利对研发管线的投入、生产经营可持续性、核心团队稳定性、人才引进等不会产生显著不利影响。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4,161.24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026.54万元。公司目前尚处于亏损状态，主要归因于公司在研项目的大幅投入以及康替唑胺片销售推广投入。

公司未来销售收入的产生主要取决于公司产品的商业化进程的推进，公司仍将积极拓展学术推广力度并进一步扩大医药商业公司分销网络。如学术推广进度或者分销网络建立未达预期，可能对公司的商业化能力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作为研发驱动型企业，在未来仍需就在研产品管线持续保持较大的研发投入，从而导致相关成本及费用持续增长，对公司盈利能力有较大风险影响。如果公司在研项目的实际进展不及预期或研发失败，将导致公司财务资源的重大损失。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作为研发驱动型的创新药公司，公司核心竞争力来源于所开发的创新药物在有效性和安全性方面的产品优势。目前国内外创新药的开发及商业化竞争激烈，公司可能受到技术快速迭代的影响。如果竞争对手开发出在有效性和安全性方面显著优于公司现有上市药品的创新药物并且该等创新药物在较短周期内获批上市，将对公司现有上市药品或其他不具备同样竞争优势的在研药品造成重大冲击。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在研产品临床试验进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多款在研产品仍处于临床前和临床试验阶段，存在临床试验的开展无法获得批准、临床试验失败、药品生产无法通过各地监管机构批准等风险。

2.商业化风险

目前公司仅有一款产品处于商业化阶段，其他主要在研产品仍处于临床前、临床研究及上市申请阶段，距离产品研发成功并获批上市尚需一定时间。基于市场竞争情况、后续适应症新药上市申请的审批进程、获批上市后进入医保目录情况，公司的短期经营业绩将受到单一产品的限制，面临单一产品依赖的市场风险。同时，如果公司商业化推广进度及效果不及预期，或者未及时与合适的分销商达成分销合作，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风险。

3.无实际控制人风险

公司现有股权结构并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导致公司治理格局的不稳定或决策效率低下从而延误业务发展的整体决策和进程，也可能因敌意收购者的恶意收购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上述可能性均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造成较大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康替唑胺片是公司目前唯一已上市的产品，并且其他在研产品尚未实现商业化，因此公司当前产品销售收入仍无法满足公司营运资金的需求，公司需要通过其他融资渠道进一步取得资金。如果公司无法获得足够的营运资金，公司将被迫推迟、削减或取消公司的研发项目或者推迟未来的在研药品商业化进度，将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如因上述情形持续多年，将可能导致公司出现净资产为负的情况，届时公司甚至将面临退市风险。

公司在中国及美国两地均设有研发中心并同步开展药品临床试验，公司成本以人民币及美元计价。考虑到公司研发及临床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将不可避免地导致公司外币结算金额的大幅增加，如果未来人民币汇率因国内外宏观环境及政治因素出现大幅波动，将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在本报告期末存在银行贷款，如公司出现信用恶化或者经营不善，或者公司未能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则可能出现无法及时偿付贷款的情况，将对公司流动性和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医药药品是关系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安全的特殊消费品，医药行业作为国家强监管行业受到国家及各级地方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和卫生部门的严格监管。目前国家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和社会医疗保障体制正在逐步完善的进程中，医药行业政策环境也面临重大变化的可能。如果公司未能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适应市场规则和监管政策的变化，将难以实现满足市场需求和适应行业政策的目标平衡，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立足于全球化发展,在美国及其他国际市场扩展业务可能面临不同国家的药品监管政策、知识产权保护法规、贸易壁垒或地缘政治的不确定性,这可能影响新药上市进度和市场准入,将会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情请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1,772,692.05	130,272,762.01	8.83
营业成本	21,531,489.53	22,405,200.94	-3.90
销售费用	90,301,284.67	110,491,483.35	-18.27
管理费用	62,425,407.79	66,295,410.29	-5.84
财务费用	7,031,746.71	13,434,198.54	-47.66
研发费用	213,930,910.17	368,564,368.34	-41.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90,192.45	17,081,843.88	-6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178,141.40	-447,180,735.3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91,214.78	514,798,222.99	-67.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10,546.87	68,094,777.74	不适用

1、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 14,177.27 万元，同比增加 8.83%，主要系公司仍只有康替唑胺片一款产品处于商业化阶段。公司积极探索自建团队和商业分销模式相结合的市场开拓模式，由于处于过渡阶段，各项合作尚未全面展开，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实现小幅增长。

2、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 2,153.15 万元，同比下降 3.90%，主要系采购成本、加工成本降低所致。

3、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 9,030.13 万元，同比下降 18.27%，主要系公司通过加强对销售费用的精细化管控，优化组织架构，提升资源利用效率等措施实现降本目标。

4、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 703.17 万元，同比下降 47.66%，主要系汇兑损益减少所致。

5、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 21,393.09 万元，同比下降 41.9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在研项目阶段性完成，同时在确保不影响临床进度的前提下严格控制各项研发费用支出，使得投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说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9.02 万元，同比减少 62.01%，主要系闲置资金

投入结构性存款减少，产生收益降低所致。

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1,017.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3,700.26 万元，主要系公司通过加强对销售、研发及管理费用的精细化管控，优化组织架构，提升资源利用效率等措施，使得公司总体成本及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9.12 万元，同比下降 67.85%，主要系本期公司用于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的闲置资金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41,686,140.21 元，主要系公司核心产品康替唑胺片销售产生的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86,551.84 元，主要系公司对外提供场地租赁及测试服务所形成的收入；营业成本 21,531,489.53 元，主要系公司报告期销售康替唑胺片相应产品成本。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制造业	141,686,140.21	21,531,489.53	84.80	8.76	-3.90	增加 2.0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康替唑胺片	141,686,140.21	21,531,489.53	84.80	8.76	-3.90	增加 2.0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141,686,140.21	21,531,489.53	84.80	8.76	-3.90	增加 2.0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经销模式	141,686,140.21	21,531,489.53	84.80	8.76	-3.90	增加 2.0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自主研发的新一代噁唑烷酮类抗菌药——康替唑胺片（优喜泰®）的商业化运营，组建了专业营销团队的同时，积极探索自建团队和商业分销模式相结合的市场开拓模式。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盒)	销售量 (盒)	库存量 (盒)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康替唑胺片	400mg*20 片/盒	91,188	72,926	62,328	-0.62	7.60	41.44
康替唑胺片	400mg*12 片/盒	-	280	8,400	-100.00	833.33	-3.23

产销量情况说明

康替唑胺片 400mg*20 片/盒生产量较去年基本持平,主要系公司结合市场需求与产能综合考虑:在规避断供风险、保障供应链稳定的同时,亦根据市场供需情况注重库存管控;

康替唑胺片 400mg*20 片/盒销售量比上年增加 7.6%,主要系公司仍只有康替唑胺片一款产品处于商业化阶段。公司积极探索自建团队和商业分销模式相结合的市场开拓模式,由于处于过渡阶段,各项合作尚未全面展开,同比实现小幅增长;

康替唑胺片两种规格期末库存量共计 70,728 盒,比去年同期上升 34.09%,主要系预计 2026 年销量将持续攀升,故适当增加库存。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医药制造业	直接材料	6,711,928.89	31.17	9,048,329.92	40.38	-25.82	单价下降
医药制造业	委托加工费用	13,965,567.44	64.86	12,201,656.99	54.46	14.46	销量增加
医药制造业	销售运费	853,993.20	3.97	1,155,214.03	5.16	-26.07	单位运输成本下降
合计		21,531,489.53	100.00	22,405,200.94	100.00	-3.9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康替唑胺片	直接	6,711,928.89	31.17	9,048,329.92	40.38	-25.82	单价下

	材料						降
康替唑胺片	委托加工费用	13,965,567.44	64.86	12,201,656.99	54.46	14.46	销量增加
康替唑胺片	销售运费	853,993.20	3.97	1,155,214.03	5.16	-26.07	运输成本下降
合计		21,531,489.53	100.00	22,405,200.94	100.00	-3.9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2,960.16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91.4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4,133.25	29.15	否
2	客户二	3,972.29	28.02	否
3	客户三	3,274.71	23.10	否
4	客户四	1,294.03	9.13	否
5	客户五	285.88	2.02	否
合计	/	12,960.16	91.42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客户五为本期新进入前 5 名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2,551.06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70.4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8,264.99	46.37	否
2	供应商二	1,888.12	10.59	否
3	供应商三	1,552.50	8.71	否
4	供应商四	513.15	2.88	否
5	供应商五	332.30	1.86	否
合计	/	12,551.06	70.41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四、五为本期新进入前5名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变动比例(%)	说明
销售费用	90,301,284.67	110,491,483.35	-18.27	主要系公司通过加强对销售费用的精细化管控，优化组织架构，提升资源利用效率等措施实现降本目标。
管理费用	62,425,407.79	66,295,410.29	-5.84	/
财务费用	7,031,746.71	13,434,198.54	-47.66	主要系汇兑损益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213,930,910.17	368,564,368.34	-41.96	主要系公司通过加强对研发费用的精细化管控，优化组织架构，提升资源利用效率等措施实现降本目标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178,141.40	-447,180,735.33	-5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91,214.78	514,798,222.99	-67.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10,546.87	68,094,777.74	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1,017.8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3,700.26万元，主要系公司通过加强对销售、研发及管理费用的精细化管控，优化组织架构，提升资源利用效率等措施，使得公司总体成本及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6,549.12万元，同比减少67.85%，主要系本期公司用于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的闲置资金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非主营业务项目对于本报告期损益的影响请参考“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占净亏损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90,192.45	2.69%	购买结构性存款等取得的收益	否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16,101,221.24	44.83	386,262,631.61	45.49	-18.16	主要系报告期投入支出较大，现金余额减小。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540,703.78	19.22	207,356,549.25	24.42	-34.63	主要系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赎回所致
应收账款	37,956,533.48	5.38	31,878,371.44	3.75	19.07	主要系报告期内产品销售规模小幅增长且账期略有延长所致
预付款项	24,258,446.56	3.44	18,737,536.57	2.21	29.46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研发费及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存货	50,252,836.17	7.13	52,936,424.00	6.23	-5.07	主要系报告期内优化了订货量，原材料和委外加工物资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7,832,283.22	5.37	30,470,693.12	3.59	24.16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盟科美国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4,002,932.92	0.57	5,824,313.36	0.69	-31.27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办公设备及实验与测试设备折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6,042,229.61	2.28	19,099,135.89	2.25	-16.01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使用权资产改良支出摊销所致
短期借款	25,018,150.68	3.55	5,000,000.00	0.59	400.36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增信用借款
应付账款	80,303,992.24	11.39	74,776,456.31	8.81	7.39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研发款项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5,285,081.95	2.17	10,200,093.95	1.20	49.85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代扣代缴税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4,887,807.61	2.11	9,387,188.20	1.11	58.60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市场及学术推广费余额增加，及因公司分销模式逐步铺设使得应付客户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189,872.73	11.51	100,741,940.01	11.86	-19.41	主要系报告期内长期负债一年内到期金额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213,036,902.81	30.21	122,940,000.00	14.48	73.29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创新药企业，目前只有康替唑胺片一款产品上市，且正处于积极探索市场开拓模式的阶段，销售收入仍处于持续增长阶段。公司多条管线在研，行业特性决定研发成本较高，周期较长，风险与不确定性共存。其中，公司的MRX-4管线正在开展全球多中心的临床III期实验，成本较高，但是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重要项目。公司目前仍积极采取各项措施提升研发效率，精细化管控各项成本，亏损规模较上年同期收窄。随着各项在研管线的推进和商业化的进一步开拓，公司将逐步向扭亏为盈的目标靠拢。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25,660.64（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36.39%。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境外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运营模式	本报告期 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 净利润
盟科新香港	全资子公司	生命科学、研发和投资控股	2,266,001.28	271,327.71
盟科美国	全资子公司	药物研发，为发行人美国研发平台，与主营业务相关	116,694,326.08	-32,042,209.04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考“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之“（三） 所处行业情况”。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 and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考“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之“(三) 所处行业情况”。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化学药	抗感染	康替唑胺片	1类	适用于治疗由对本品敏感的金黄色葡萄球菌(甲氧西林敏感和耐药的菌株)、化脓性链球菌或无乳链球菌引起的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	是	否	2008/08/06-2033/08/06 ^注	否	否	是	是

注：公司于2026年1月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的《药品专利权期限补偿审批决定》按照中国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决定给予该专利药品专利权期限补偿，补偿天数1826天，原专利权期满终止日2028年8月6日，现专利权期满终止日2033年8月6日。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 毛利率情况
抗感染	141,686,140.21	21,531,489.53	84.80	8.76	-3.90	2.00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抗感染治疗领域的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无合适的可比上市公司数据

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之“（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康替唑胺片（MRX-1）	康替唑胺片	1类	儿童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	是	否	II期临床
MRX-4	注射用MRX-4	1类	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	是	否	NDA
MRX-1/MRX-4	康替唑胺片 注射用MRX-4	2.4类 1类	糖尿病足感染	是	否	III期临床
	康替唑胺片 注射用MRX-4	1类 1类	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结构感染	是	否	III期临床

	康替唑胺片 注射用 MRX-4	2.4 类 1 类	耐药革兰阳性菌感染	是	否	III 期临床
MRX-5	MRX-5 片	1 类	非结核分枝杆菌感染	是	否	I 期临床
		1 类	脓肿分枝杆菌复合群感染引起的 非空洞性肺病	是	否	II 期临床
MRX-8	注射用 MRX-8	1 类	革兰阴性菌感染	是	否	I 期临床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药品名称	规格	批准通知书编/ 批件号/受理号	阶段	申报事项	药品 类别	注册 分类	发证日期	国家
1	康替唑胺片	400mg	2025R096876	上市后	再注册	化药	1 类	2025.12.02	中国
2	康替唑胺片	400mg	2025B05217	上市后	新增制剂生产场地“江苏宣泰”的补充申请	化药	1 类	2025.11.03	中国
3	康替唑胺片	400mg	2025B04823	上市后	说明书修订（新增不良反应项下的上市后监测）补充申请	化药	1 类	2025.10.20	中国
4	康替唑胺	原料药	2025YS00759	上市	重庆博腾作为康替唑胺原料药新生产商的上市申请（以重庆博腾名义申报）	化药	4 类	2025.08.29	中国
5	MRX-5 片	200mg	2025LB00781	I 期临床	临床试验期间新增制剂规格的补充申请	化药	1 类	2025.11.04	中国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参考“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6.无形资产、（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前沿生物	13,720.56	105.97	12.02	-
泽璟制药	38,799.90	72.80	30.98	-
艾力斯	48,153.13	13.53	9.12	-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33,557.86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150.90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104.08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

说明：以上同行业数据均为 2024 年数据。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为 21,393.09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50.90%，较上年减少 132.02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在研项目阶段性完成，同时在确保不影响临床进度的前提下严格控制各项研发费用支出，使得投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所致。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康替唑胺片	2,553.21	2,553.21	-	18.01	-49.43	2021 年 6 月中国上市；中国儿童患者的 II 期临床进行中；国际多中心 III 期临床进行中（MRX-4 序贯康替唑胺片）；中国新适应症 III 期临床进行中（MRX-4 序贯康替唑胺片）
MRX-4	15,759.11	15,759.11	-	111.17	-36.10	中国首个 III 期临床已完成，已在中国提交上市申请；国际多中心 III 期临床进行中（MRX-4 序贯康替唑胺片）；中国新适应症 III 期临床进行中（MRX-4 序贯康替唑胺片）
MRX-8	294.32	294.32	-	2.08	-64.30	美国临床 I 期完成；中国临床 I 期完成

MRX-5	1,241.90	1,241.90	-	8.76	-68.18	澳洲临床 I 期完成；中国临床 I 期进行中；美国 IIa 期待开展
临床前研究项目	1,544.56	1,544.56	-	10.90	-36.12	临床前研究

3、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之“（二）主要经营模式”之“4、销售模式”。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职工薪酬福利	3,420.49	37.88
市场及学术推广费	4,496.79	49.80
股份支付费用	211.75	2.34
差旅费	202.83	2.25
其他	698.27	7.73
合计	9,030.13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前沿生物	8,634.40	66.69
泽璟制药	27,144.77	50.93
艾力斯	141,322.06	39.72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9,030.13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63.69

说明：以上同行业数据均为 2024 年数据。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销售费用 9,030.13 万元，同比下降 18.27%，主要系公司通过加强对销售费用的精细化管控，优化组织架构，提升资源利用效率等措施实现降本目标。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衍生工具	207,356,549.25	6,490,192.45	-2,433,062.44		2,481,486,961.28	2,557,359,936.76		135,540,703.78
合计	207,356,549.25	6,490,192.45	-2,433,062.44		2,481,486,961.28	2,557,359,936.76		135,540,703.7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盟科医药	子公司	新型药物研究及开发，转让自有技术，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	3,731.88 万元	296.25	280.53	-11.22
科瑞凯思	子公司	批发药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推广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销售医疗器械（I类、II类）	700.00 万元	670.85	-22,030.81	-2,211.09
盟科新香港	子公司	生命科学、研发和投资控股	11,600,000.00 港元	17,480.10	2,469.57	27.13
盟科美国	子公司	药物研发，为发行人美国研发平台，与主营业务相关	0.10 美元	43,460.51	36,149.04	-3,204.22
喜瑞诚泰	子公司	药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	10.00 万元	209.82	0.26	0.26
康粤生物	子公司	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药品批发	10.00 万元	262.37	31.45	31.45
科迈生物	子公司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药品批发	10.00 万元	169.12	19.70	19.70
沪盟诚泰	子公司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	10.00 万元	385.31	86.85	86.85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盟科美国	子公司	药物研发，为发行人美国研发平台，与主营业务相关	0.10美元	43,460.51	36,149.04	11,669.43	-3,636.22	-3,204.2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喜瑞诚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新设	目前暂无重大影响
广州康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目前暂无重大影响
郑州科迈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新设	目前暂无重大影响
上海沪盟诚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新设	目前暂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关于行业格局和趋势具体请参见本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结合国际和国内创新药环境、政策和技术趋势，以及抗感染领域的变化，盟科药业未来的发展战略将从以下几方面展开：

1、聚焦感染性疾病，深化差异化创新

保持抗感染领域的领先优势：盟科药业将继续聚焦细菌耐药性等感染性疾病，深入挖掘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公司将基于既有的噁唑烷酮类抗菌药物，进一步拓展适应症和剂型，如糖尿病足感染、儿童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等。

慢性感染领域深耕：随着慢性感染（如非结核分枝杆菌感染）患者数量的增长，公司将继续推进 MRX-5 等临床试验，加速慢性感染领域新药的上市进程。

2、扩展产品管线，布局非感染领域

差异化创新与精准医疗结合：公司将通过分子设计和基于代谢的药物设计与优化技术，开发更具靶向性和有效性的创新药物，并结合精准医疗技术，提升治疗的个性化和有效性。

拓展至非感染领域：公司计划在保持抗感染领域核心竞争力的同时，积极拓展至实体瘤、炎症性疾病等非感染领域，通过多种创新技术平台，开发创新生物药和靶向治疗药物。

3、加速国际化布局，实现全球商业化

中美同步开发与国际注册申报：公司将继续坚持中美同步开发的新药开发模式，争取创新药物在全球主要市场（中国、美国、欧洲）同步上市。公司将进一步调整在美国的研发和商业策略，并积极推进在欧洲和亚太地区的市场准入和业务布局。

国际合作与授权合作：为加快全球市场渗透，公司将积极寻求国际化合作机会，包括联合开发、技术转让以及产品授权合作，扩大市场份额和收入来源。

4、顺应政策变化，优化市场准入与定价策略

把握国内集采和医保政策变化：随着中国药品集采和医保政策的深化，公司将在创新药纳入医保目录和集采过程中，制定更具灵活性的定价和市场准入策略，以提升市场覆盖率和渗透力。

加强政府事务与市场准入团队建设：公司将持续加强政府事务和准入团队的建设，积极参与政策讨论，确保产品在国内外的快速准入和市场推广。

5、持续调整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平台升级

调整研发投入，推动管线升级：公司将保持充足的研发投入，以支持现有管线的临床推进，并引入新技术平台，以加速创新药的发现和开发。

国际人才引进与团队建设：随着国际化和生物药布局的加速，公司将引进更多具备国际视野和生物药研发经验的高端人才，并继续加强中美两地的研发团队建设。

6、增强资本运作能力，优化资源配置

多渠道融资与战略投资：公司将在保持资本市场良好关系的同时，进一步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如海外上市、战略投资者引入、国际融资等，以支持国际化战略和新药研发的资金需求。

并购与外部合作：公司将关注全球创新药企的并购机会，特别是在抗感染和非感染领域中具备领先技术和潜力产品的公司，通过并购和外部合作加快产品管线的扩展和市场布局。

7、强化学术推广和品牌建设，提升市场影响力

多层次学术推广与临床教育：公司将继续通过多层次的学术推广和临床教育，增强品牌影响力，并进一步扩大在中国及国际市场上的临床覆盖和渗透。

品牌国际化与市场认知提升：随着国际市场拓展的加速，公司将通过国际学术会议、全球 KOL 合作等形式，提升品牌的国际认知度和影响力，建立全球化品牌形象。

8、应对外部挑战，完善风险管理体系

应对国际贸易和政策风险：在国际化布局中，公司将建立完善的政策和法律合规体系，以应对不同国家和地区的贸易壁垒、政策变化和合规要求。

知识产权和技术壁垒保护：公司将通过专利布局和知识产权保护策略，建立全球知识产权壁垒，以应对国际市场上的专利挑战和竞争压力。

综上所述，盟科药业将通过差异化创新、全球化布局、管线拓展和资本运作等多维度的发展战略，巩固其在感染性疾病领域的领导地位，并逐步拓展至非感染领域，构建更具国际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的创新药企业。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精准医疗、国际合作和资本市场运作的有机结合，积极应对国内外政策变化和市场竞争，以实现企业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发展战略目标，2026 年度公司将从以下几个重点方面开展经营活动：

1、研发与生产

(1) 药品研发方面，继续加快推进管线产品研发进度，推动 MRX-4 注射剂的获批上市，巩固在抗感染领域的研发优势；

(2) 药品生产方面，继续优化生产工艺，降低康替唑胺等产品制造成本，提高毛利率，同时确保产品质量与供应稳定性；

(3) 临床试验的预期计划

2026 年度公司按计划推进多项临床试验，包括：

1) 推进康替唑胺片在中国的拓展适用人群至儿童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患者的药物临床试验；

2) 推进注射用 MRX-4 序贯康替唑胺片在全球用于治疗糖尿病足感染的药物临床试验；

3) 推进注射用 MRX-4 序贯康替唑胺片针对耐药革兰阳性菌感染的临床试验；

4) 推进 MRX-5 的临床试验；

5) 推进非抗感染管线的临床前研究。

2、商业化

药品销售方面，借助外部商业化渠道资源，积极推进产品新区域及医院终端的准入和上量工作，提高康替唑胺片的市场覆盖率与销售额。

3、可持续发展

2026年，公司将继续在环境保护、社会责任等方面加大投入，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树立良好企业形象。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团队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并建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完成撤销工作，并由审计委员会承接其职责，公司治理体系进一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公司组织机构职责分工明确，相互配合，健全清晰，制衡机制有效运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ZHENGYU YUAN (袁征宇)	董事长	男	70	2020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7日	300,000	300,000	0		301.54	否
	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2007年	/						
王星海	董事	男	44	2026年2月27日	2026年12月17日	2,100,028	2,100,028	0		196.69	否
	副总经理			2020年12月18日							
	核心技术人员			2010年3月	/						
吴潘成	董事	男	31	2025年7月17日	2026年12月17日						是
赵雅超	董事	女	43	2024年8月22日	2026年12月17日						是
张怀颖	独立董事	女	53	2025年7月17日	2026年12月17日					5.50	否
周伟澄	独立董事	男	67	2023年8月24日	2026年12月17日					12.00	否
陈燕桂	独立董事	男	44	2023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7日					12.00	否
袁红	副总经理	女	48	2020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7日	1,801,358	1,801,358	0		142.47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08年7月	/						
徐有印	副总经理	男	58	2025年8月19日	2026年12月17日					74.04	否
卢亮	副总经理	男	42	2026年1月12日	2026年12月17日					103.79	否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已离任)			2020年12月18日	2025年11月7日						
聂安娜	董事会秘书	女	32	2025年3月17日	2026年12月17日					68.75	否
郭萃	财务负责人	女	40	2026年1月12日	2026年12月17日						否

JINQIAN LIU (刘进前)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9	2007年11月	/					96.13	否
WEN WANG (王雯)	核心技术人员	女	65	2007年7月	/					150.19	否
李峙乐	董事(已离任)	男	47	2020年12月18日	2025年12月31日	2,636,714	2,636,714	0		278.60	否
	首席财务官(已离任)										
	副总经理(已离任)										
	董事会秘书(已离任)										
吉冬梅	董事(已离任)	女	52	2023年12月18日	2025年7月2日					0	是
黄寒梅	独立董事(已离任)	女	44	2020年12月18日	2025年7月2日					6.50	否
金燕	监事(已离任)	女	47	2020年12月18日	2025年11月7日						是
吕胜	监事(已离任)	男	65	2023年12月18日	2025年11月7日						是
赵东明	副总经理(已离任)	男	55	2020年12月18日	2025年8月19日	39,800	39,800	0		104.36	否
合计	/	/	/	/	/	6,877,900	6,877,900	0		1,552.56	/

注1: 郭萃女士自2026年1月起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未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身份在公司领取薪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ZHENG YU YUAN (袁征宇)	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55年出生, 加拿大国籍, 于1982年获复旦大学化学学士学位, 1988年获康奈尔大学生物物理化学博士学位。1988年6月至1993年9月, 在 Syntex, Inc.任研发人员; 1993年9月至1996年6月, 在 Affymax Research Institution 任经理; 1996年6月至2005年12月, 在 Vicuron Pharmaceuticals 任高级副总裁; 2007年7月起, 在盟科开曼任职, 于2008年1月起任盟科开曼董事; 2009年11月至2012年3月期间, 以及自2018年4月起, 于盟科香港任董事; 2020年12月起, 经盟科药业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选举及董事会聘任, 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 2023年12月起, 经股东会选举和董事会聘任, 继续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
王星海	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兼首席技术官。1981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于2003年获浙江大学药学学士学位, 2008年获复旦大学药物化学博士研究生学位。2008年9月至2010年2月, 在上海药明康德新药研发有限公司担任高级项目主管; 2010年3月至今, 在盟科医药历任高级项目主管、化学部负责人,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技术官; 2018年4月至2020年7月, 在盟科香港任董事; 2019年11月至今, 在盟科新香港任董事。2023年12月, 经董事会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兼首席技术官。2026年2月, 经股东会选举, 任公司董事。
吴潘成	现任公司董事。1994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生物工程专业, 获学士学位。2018年毕业于纽约大学生物技术专业, 获硕士学位。2019年5月至2021年7月, 任职于上海高特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 2021年7月至今, 任上

	海金浦医疗健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25年7月起，经股东会选举，任公司董事。
赵雅超	现任公司董事。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获复旦大学金融学学士学位，2007年获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06年至今于百奥维达中国基金（BVCF）任职，现于上海欣吉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维灵（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药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药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南京寰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于亚申科技（浙江）有限公司及蝌蚪肽药科技（三亚）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24年8月起，经股东会选举，任公司董事。
张怀颖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研究生学历。2002年硕士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1997年6月至2000年10月，任中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2000年10月至2005年3月，任职于国务院国资委国有企业监事会；2005年3月至2007年12月，任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3月至2011年11月，任万泽集团有限公司医药财务总监、董事长助理；2011年11月至2016年12月，任广东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深圳瀚翔脑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5年7月起，经股东会选举，任公司独立董事。
周伟澄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原南京药学院）药学专业。1984年毕业于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药物化学专业，获硕士学位。2005年毕业于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药物化学专业，获博士学位。1984年9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历任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博士研究生导师。1988年11月至1990年11月，任意大利Perugia大学药学院访问学者；2002年8月至2002年11月，任美国Theravance制药公司客座教授；2004年至2018年，任上海抗感染药物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2007年至2018年，任创新药物与制药工艺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2019年11月至2025年10月，任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832735.BJ）独立董事。2023年8月起，经股东会选举，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燕桂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毕业于湖南文理学院化学教育专业。2006年毕业于湖南大学有机化学专业，获硕士学位。2005年至2012年7月，在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员、研发部副主管、综合部主管、研究所副所长等职位。2012年7月至2023年6月，在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9年9月至2023年6月，在宜昌东阳光医药科技推广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3月至2023年6月，在广东东阳光大健康销售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5年5月至2023年9月，在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01558.HK）担任销售总监、执行董事。2018年1月至2025年1月，在宜昌东阳光医药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19年5月至2024年1月，在宜都桂钧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23年12月起，经股东会选举，任公司独立董事。
袁红	现任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兼首席临床官。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于2000年获新疆医科大学学士学位，2005年获得南京中医药大学硕士学位，2022年获复旦大学生物与医药专业博士学位。2005年7月至2007年10月，在绿谷（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质量研究员；2008年7月至今，在公司历任临床前研究员、临床研究员、临床研究主管、临床研究总监、副总经理；2018年4月至2020年7月，在盟科香港任董事；2019年11月至今，在盟科新香港任董事。2020年12月至2023年12月，经盟科药业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选举及董事会聘任，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首席临床官；2023年12月起，经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兼首席临床官。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兼首席临床官。
徐有印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商业化负责人。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医学学士及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西安杨森制药有限公司大区销售经理，江苏奥赛康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营销公司总经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25年8

	月起，经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
卢亮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于2005年获南京工业大学制药与工程学士学位，2009年获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微生物药学硕士学位，2015年获香港科技大学海洋环境科学博士学位。2005年9月至2006年8月，在东台市济民生物制品厂担任技术员；2009年7月至2011年5月，在国药集团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担任项目主管；2011年6月至2012年2月，在香港科技大学担任研究助理；2015年9月至2015年12月，在盟科医药担任高级技术员；2016年1月起，在公司历任质量保证部经理、总监，目前在公司任质量总监。2020年12月至2025年11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2026年1月起，经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
聂安娜	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199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校友。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职于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0月加入公司，曾任公司投资者关系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2025年3月起，经董事会聘任为董事会秘书。
郭萃	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获上海财经大学注册会计学士学位，2024年获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20年3月至2024年6月，在上海药明巨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财务控制总监；2024年6月至2026年1月，担任公司财务部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2026年1月起，经董事会聘任为财务负责人。
JINQIAN LIU（刘进前）	现任公司化学部门负责人。于1986年获武汉大学化学学士学位，于1989年获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获药物化学硕士学位，于2000年获内布拉斯加大学药学博士学位。2000年3月至2004年2月，在Tularik Inc任高级研究员；2004年3月至2007年10月在Amgen Inc任科学家。曾参与抗肿瘤、抗炎以及抗糖尿病药物的研究开发。2007年11月至今，任公司化学部门负责人，负责公司管线研发，为公司发明专利的主要发明人之一，拥有超过30年的药物研发及相关领域经验。JINQIAN LIU（刘进前）博士于同行评审的科学及制药业期刊发表研究论文20余篇。
WEN WANG（王雯）	现任公司生物部门负责人。于1982年获北京大学化学学士学位，于1997年获加利福尼亚大学圣迭戈分校化学博士学位。1998年3月至2005年12月，在Vicuron Pharmaceuticals任首席科学家，参与了上市抗菌产品阿尼芬净和达巴万星的研发；2006年3月至2007年6月在Applied Biomics任副总监；2007年7月至今，在公司任生物部门负责人，负责支持公司所有项目不同阶段的生物领域的研发与开展，包括支持在中国和美国开展的临床前及临床研究，拥有超过20年的生物科学研究及抗菌药开发经验。
李峙乐(已离任)	曾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于2001年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于2005年获得伦敦商学院金融学硕士学位。2011年5月至2014年6月，在华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2014年6月至2016年11月，在华润医疗集团有限公司担任首席财务官；2016年11月至2017年10月，在华润凤凰医疗控股有限公司担任首席财务官；2017年10月至2018年3月，在仁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担任首席财务官；2018年3月起，在公司担任高级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2018年4月起至今，在盟科开曼、盟科香港任董事；2019年11月起至今，在盟科新香港任董事。2020年12月起，经盟科药业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选举及董事会聘任，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及董事会秘书。2022年10月起，兼任盟科美国总裁。2023年12月至2025年3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3年12月至2025年12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截至报告期末已离任。
吉冬梅(已离任)	曾任公司董事。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本科毕业于复旦大学微生物及微生物工程专业。1999年研究生毕业于复旦大学生物工程系遗传学专业，获遗传学硕士学位。1999年至2001年，在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担任项目经理。2001年至2005年，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担任项目经理。2005年至2013年，在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副总

	裁、董事总经理。2013年至2015年，在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2015年至今，在上海金浦医疗健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裁、创始管理合伙人、董事。2023年12月至2025年7月任公司董事，截至报告期末已离任。
黄寒梅(已离任)	曾任公司独立董事。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获北京科技大学环境工程学士学位，2006年获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硕士学位，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特许金融分析师、澳洲注册会计师资格。2012年10月至2016年12月，在华润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经理/资深高级经理；2017年1月至2019年12月，在华润医疗控股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20年1月至2021年1月，在锦欣生殖医疗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2021年2月至2021年12月，在锦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任首席财务官。2022年1月至2025年4月，在锦欣生殖医疗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首席财务官。2025年5月至2025年11月，在上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首席运营官。2025年11月至今，在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裁、财务负责人。2020年12月至2025年7月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报告期末已离任。
金燕(已离任)	曾任公司监事，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获复旦大学理财学学士学位。2000年8月至2005年12月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公司任审计经理；2006年1月至2016年7月于晨兴信息咨询(上海)公司任财务经理；2016年8月至今于卓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20年12月至2025年11月任公司监事，截至报告期末已离任。
吕胜(已离任)	曾任公司监事，1960年出生，外籍拥有中国永久居留权。1983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英文专业，获学士学位。1987年毕业于复旦大学比较文学专业，获硕士学位。1993年毕业于University of North Texas，获MBA学位。2007年5月至2012年8月，在凯石资本担任合伙人。2012年9月至2019年1月，在上海BVCF(百奥维达)投资任职。2016年1月至今在上海柏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23年12月至2025年11月任公司监事，截至报告期末已离任。
赵东明(已离任)	曾任公司副总经理、商业化营销负责人，科瑞凯思总经理。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于1994年获得首都医科大学临床医学学士学位。2013年至2016年，在辉瑞公司担任北中国肿瘤营销总监/全国肿瘤战略总监；2016年至2019年，在吉利德担任高级营销总监；2019年至2020年，在亿腾医药担任重症业务单元副总裁。自2020年12月至2025年8月，任盟科药业副总经理，截至报告期末已离任。自2020年5月至2025年8月，任科瑞凯思总经理，截至报告期末已离任。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ZHENG YU YUAN (袁征宇)	盟科开曼	董事	2008年1月	/ (注1)
	盟科香港	董事	2018年4月	/ (注1)
李峙乐	盟科开曼	董事	2018年4月	/ (注1)
	盟科香港	董事	2018年4月	/ (注1)
王星海	新沂优迈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年9月	/ (注1)
吉冬梅	JSR Limited	董事	2016年1月	/ (注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注1：截至报告期末尚在任期内。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潘成	上海金浦医疗健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投资经理	2021年7月	/ (注1)
赵雅超	百奥维达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7年7月	/ (注1)
	上海欣吉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	/ (注1)
	维灵(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	/ (注1)
	上海药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7月	/ (注1)
	浙江药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 (注1)
	南京寰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6月	/ (注1)
	亚申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	/ (注1)
	科宇康加(上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9月	2025年3月
蝌蚪肽药科技(三亚)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3月	/ (注1)	
张怀颖	深圳瀚翔脑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7年4月	/ (注1)
周伟澄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研究员、博士研究生导师	1996年1月	/ (注1)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	2025年10月
陈燕桂	宜昌东阳光医药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年1月	2025年1月
王星海	上海永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8月	/ (注1)
	上海盟泰和联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年8月	/ (注1)
	上海泰欣睿恒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3年9月	/ (注1)
	上海健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4年12月	/ (注1)
	上海禾明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4月	/ (注1)
李峙乐	Happy Harmony Management Co., Ltd.	董事	2018年2月	/ (注1)
	广州知和智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5年3月	/ (注1)
吉冬梅	上海金浦医疗健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创始管理合伙	2015年4月	/ (注1)

	有限公司	人、总裁、董事		
	上海五饼二鱼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15年1月	/（注1）
	上海五饼二鱼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月	/（注1）
	上海溶酶体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20年9月	/（注1）
	上海溶酶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6月	/（注1）
	上海线粒体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19年9月	/（注1）
	上海金沙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4年10月	/（注1）
	上海金浦医疗健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7年3月	/（注1）
	上海金浦健康三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年10月	/（注1）
	上海金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10月	/（注1）
	诸城金沙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10月	/（注1）
	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9年7月	/（注1）
	杭州赛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杭州赛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2月	/（注1）
	瑞擎医疗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	/（注1）
	瑞瞳医疗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	/（注1）
	艺柏湾医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7月	/（注1）
	JSR HK Limited	董事	2017年2月	/（注1）
	JSR Limited	董事	2016年1月	/（注1）
	GP Healthcare Capital, Inc.	董事	2017年4月	/（注1）
黄寒梅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2025年11月	/（注1）
	上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首席运营官	2025年5月	2025年11月
	锦欣生殖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首席财务官	2022年1月	2025年4月
	深圳市锦欣医疗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	2025年5月
	成都锦欣博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2025年6月
	成都锦昇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2025年6月
	上海锦霄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12月	2025年6月
	成都锦欣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2月	2025年6月
	武汉锦欣诚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0月	/（注1）
	成都锦欣产康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4月	2025年5月
	成都锦欣橘米优爱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6月	2025年5月
	西藏锦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	2025年6月
	成都锦江西因诊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3年9月	2025年5月
	成都市锦迈创新实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2月	2025年5月
金燕	上海赛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8月	2025年11月
	上海诚恒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	/（注1）
	昆明康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6月	/（注1）
	上海和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2月	/（注1）
	西威埃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12月	/（注1）

	卓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财务总监	2017年11月	/（注1）
	领星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2月	/（注1）
	礼进生物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2月	2025年9月
	礼进生物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1月	2025年9月
	雅创医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7月	/（注1）
	上海杏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9月	2025年12月
	爱科诺生物医药（苏州）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2月	/（注1）
	愈磐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9月	/（注1）
	寻济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月	/（注1）
	民为贵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年3月	/（注1）
	世耀生物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3年10月	/（注1）
吕胜	上海柏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月	/（注1）
	常州健益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	/（注1）
	维灵（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0月	/（注1）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注1：截至报告期末尚在任期内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文件，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的薪酬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审议并发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公司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独立董事的津贴为12万元/年。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306.24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246.32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	不适用

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峙乐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	离任	工作调整、个人原因
聂安娜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吉冬梅	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
黄寒梅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吴潘成	董事	聘任	股东会选举
张怀颖	独立董事	聘任	股东会选举
赵东明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徐有印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卢亮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监事会依规撤销
金燕	监事	离任	监事会依规撤销
吕胜	监事	离任	监事会依规撤销
卢亮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郭萃	财务负责人	聘任	董事会聘任
王星海	董事	聘任	股东会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ZHENG YU YUAN(袁征宇)	否	13	13	3	0	0	否	4
李峙乐	否	13	12	2	1	0	否	4
吉冬梅	否	6	5	5	0	1	否	4
吴潘成	否	7	7	6	0	0	否	4
赵雅超	否	13	13	13	0	0	否	4
黄寒梅	是	6	6	6	0	0	否	2
张怀颖	是	7	7	7	0	0	否	2

陈燕桂	是	13	13	13	0	0	否	4
周伟澄	是	13	13	13	0	0	否	4
王星海	否	0	0	0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有独立董事对公司向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怀颖、周伟澄、吴潘成
提名委员会	陈燕桂、周伟澄、王星海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周伟澄、张怀颖、ZHENGYU YUAN（袁征宇）
战略委员会	ZHENGYU YUAN（袁征宇）、吴潘成、陈燕桂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1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监督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等8项议案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审议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年4月2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的议案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	无
2025年8月1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	无

2025年9月2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的议案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	无
2025年10月14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议案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	无
2025年10月2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的议案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1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议案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	无
2025年6月6日	就补选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事项沟通讨论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暂缓表决	无
2025年7月1日	审议通过了《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等2项议案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审议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年8月1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的议案》的议案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2项议案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审议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年3月1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4年年度薪酬奖金及2025年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年度薪酬奖金及2025年薪酬方案的议案》等2项议案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审议通过所有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2月21日	就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引入战略投资者等事项进行沟通讨论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年9月2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审议通过所有议案	无

	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等6项议案		
2025年10月14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的议案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	无
2025年11月1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豁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的议案等2项议案	参会委员经过沟通讨论，审议通过所有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6月6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由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内容尚需进一步核实并补充相关材料，与会委员一致同意对相关事项暂缓表决。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6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67
技术人员	69
财务人员	8
行政人员	22
合计	16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0
硕士研究生	47
本科	81
专科	25
高中及以下	3
合计	16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薪酬给付实践中，遵循按劳分配、体现内部公平、兼顾薪酬激励性和成本有效性的原则，建立以岗位价值、能力评价和绩效导向为基础的薪酬管理体系。

在员工福利保障方面，注重员工关怀和团队建设，为员工提供五险一金、商业医疗保险、带薪休假、年节福利、慰问礼金、团建福利和子女商业医疗保障等。通过构建全面薪酬体系，吸引和保留人才，增强企业的凝聚力，促进企业长远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完善的人才发展体系，基于公司发展战略，科学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打造学习型文化的组织。运用课堂面授、线上学习平台等多种培训形式，有序开展公司员工基于政策法规、履职要求、职业技能提升等方面的各项培训。同时，积极组织员工参与社会和行业层面的技能竞赛和职业技能评价，促进知识技能的转化，提高员工从业能力水平，构建企业内部持续学习成长的环境。

公司研发人员近两年在行业技能竞赛中屡获殊荣。在 2024 年上海市职工职业技能系列竞赛上海生物医药实验技能大赛中，荣获化学药研发实验技能一等奖和二等奖。在 2024 年上海市浦东新区职业技能竞赛药物制剂工技能比武中，荣获一等奖。在 2025 年上海职工职业技能系列竞赛上海生物医药创新实验技能大赛中，荣获生物药研发实验技能二等奖和化学药研发实验技能三等奖。在 2025 年浦东新区职业技能竞赛的化学实验室危险废物处置大赛中，荣获一等奖。打造了一支在行业中始终保持高技能水平的人才队伍，为公司的持续创新和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公司面向不同职业序列岗位、不同职业发展通道，开展相应的人才发展项目，不断拓展从业能力。通过培养人才，将人才自身成长的优势，转化为公司的竞争优势，实现公司的健康永续经营。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在《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基本原则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与独立董事、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独立董事、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其他合法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 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数时，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情形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制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八十；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四十；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二十。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4)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实合理因素、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3、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 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利润分配方案；

(2) 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应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3) 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董事会作出的现金利润分配方案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4) 审计委员会应对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监督，当董事会未按《公司章程》做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董事会作出的现金利润分配方案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审计委员会有权要求董事会予以纠正；

(5) 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董事会应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政策。董事会重新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应提交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后方可执行；股东会应当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为中小股东参与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或修改提供便利。

(6) 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7) 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4、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5、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依法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公司董事会进行研究论证并在股东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经调整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股东会表决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全体股东提供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的便利。股东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或者调整事项时，应当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互联网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同意。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可分配利润，公司决定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26年3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0,000,000 股	1.53	191	90.52	5.00 元/股

注：（1）标的股票数量占比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披露时的股份总数为基础计算；（2）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以首次授予时公司在职人数及预留授予时新入职的员工总数为基础计算。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0,000,000	0	992,088	622,889	5.00	10,000,000	1,018,296

注：2025 年度已归属的 622,889 股中，激励对象的支付款项已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确认为股本增加，股份登记尚未办理完成。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p>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情况如下：</p> <p>（1）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95,407 股，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47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p> <p>鉴于首次授予的 2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54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或部分放弃本次归属；3 名激励对象 2023 年度个人考核评价结果为“C”，其在本次归属项下对应的个人考核层面的归属系数为 50%；根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130 号），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9,000 万元，但未达到 1.0 亿元，公司 2023 年度申报并获得受理的 IND（含新增适应症）申请为 3 个，故本次归属公司考核指标层面的归属系数为 75%，将对因 2023 年公司层面业绩不达标不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p>	-3,524,520.02

	<p>综上，本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2,262,835 股，相关实缴已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归属登记于 2025 年 3 月完成。</p> <p>(2)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622,889 股，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100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p> <p>鉴于本次归属期内，首次授予部分 8 名激励对象和预留授予部分 24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首次授予部分 20 名激励对象和预留授予部分 18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或部分放弃本次归属；20 名激励对象的 2024 年度个人考核评价结果为“C”，其在本次归属项下对应的个人考核层面归属系数为 50%；本次归属公司业绩指标层面，(1)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0177 号），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30,272,762.01 元；(2) 2024 年度，公司申报并获得受理的 IND（含新增适应症）申请为 1 个。故本次归属项下，公司业绩指标层面的归属系数为 50%，将对因 2024 年公司层面业绩不达标不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p> <p>综上，本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832,871 股。</p>	
合计	/	-3,524,520.02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6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及《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批准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技术团队及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p>	<p>详见《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p>

<p>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及《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董事会及监事会均认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批准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技术团队及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p>	<p>详见《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2)、《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3)、《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4)、《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5)</p>
<p>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5.00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73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p>	<p>详见《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9)、《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6)、《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5)等相关公告</p>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上市前已实行股权激励计划:

1、股票期权计划:

本公司之股东盟科开曼向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职工授予的股票期权系盟科开曼向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资本投入,相关股份支付费用应合并至本公司及子公司。上述股票期权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职工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于 2007 年度及 2018 年度,经盟科开曼董事会以及股东会批准,盟科开曼通过了两次员工期权计划(2007 年股权激励计划及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盟科开曼历年授予股票期权总计 817.44 万份。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盟科开曼的股票期权发行在外部分总计 399.57 万份。

2、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9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计划方案”），本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授予激励对象2,521.01万份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服务期限为自授予日起至本公司股票上市后锁定期届满止，在满足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后该限制性股票方可分批解锁。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

根据该计划，2025年，本公司行权的限制性股票1,598,402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总计21,967,158股。

于2025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股票市价确定股权公允价值。于授予日本公司的股权公允价值与激励对象每股授予价格人民币1.00元的差异在等待期内分期计入期间费用及资本公积。

3、于2020年度，为落实盟科开曼层面的期权计划及实现盟科开曼部分非机构股东的下翻，境内激励对象所持有的51.22万股已授予股票期权下翻至境内持股平台转为持有本公司的股份。部分通过下翻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员工发生离职，根据员工持股平台合伙协议的规定，上述员工以原始出资金额为对价向持股平台内其他员工合伙人转让其在员工持股平台中的合伙企业份额。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并严格遵照执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计划或方案，包括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并对公司薪酬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治理架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等组织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组织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下独立运作，职责明确，运行高效，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有力支持，尤其在重大决策、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及大额资金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

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公司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 19 项制度进行了修订；同时，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制定了《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2 项制度。

公司不断结合行业内控最佳实践及自身经营实际，持续优化和完善内控制度，确保经营合规、财务报告可靠，提升经营效率与效果，有效促进战略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合理，治理结构和内控措施在各重大方面均运行良好，未发现对公司经营发展构成重大影响的缺陷。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方面的重大内控缺陷，并已在所有重大领域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报告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切实有效地行使对子公司重大事项的管理权。公司构建了内部控制长效机制，借助多元化的手段和渠道，对包括子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研发进度、合规情况、质量管控等在内的重大事项展开实时跟踪与全面监控，以此提升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强化协同抗风险能力。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0443 号），认为：盟科药业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公司在报告期内治理状况良好，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需要整改的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盟科药业深刻洞察 ESG 治理体系对公司长远发展的核心价值，将其建设视为战略要务，全力构建起一套自上而下、系统健全的 ESG 治理架构。

在董事会层面，盟科药业致力于深度融合 ESG 战略并强化监督力度。董事会成员凭借深厚行业经验与敏锐战略眼光，并整合调动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力量，在制定公司发展战略时，充分考量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等 ESG 因素，确保 ESG 理念贯穿于公司决策的每一个环节，从宏观层面精准统筹 ESG 决策。同时，进一步明确并强化董事会在 ESG 领域的职能与权限，严格履行对 ESG 工作的职责，及时调整战略方向，保障 ESG 工作稳步推进。

在管理层与执行层，公司着重提升执行效能，优化资源配置。管理层依据董事会制定的 ESG 战略，精心规划实施计划与行动方案，明确各部门在 ESG 工作中的具体职责。执行层积极响应，各部门协同合作，充分调配人力、物力、财力等资源，确保 ESG 各项工作能够高效落地，切实推动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为利益相关方创造更大价值。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在环境责任履行上，面对业务规模持续扩展、极端天气天数增多等多重能耗控制不利因素，通过技术革新与管理优化，努力控制能耗增长速度；同时强化废气、废水、固废“三废”全流程监控体系，严守生态安全底线，切实保障临近社区的环境安全；推进给排水系统升级改造工程，水资源节约层级实现显著跃升，为绿色低碳发展筑牢根基。

在社会责任践行上，公司聚焦医药行业使命，通过医保续约落地、电商渠道布局、服务商网络拓展等多维举措，持续提升药物可及性，惠及更广泛患者群体；深耕结核病防治领域，以专业力量助力患者诊疗康复，切实提升患者福祉；积极投身各类社会公益事业，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收获良好的社会口碑与反馈；同步加强党建工作建设，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与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以党建引领企业社会责任高质量发展。

在公司治理优化上，公司严格遵循新《公司法》要求，全面推进治理体系升级，对治理层面多项制度进行系统性优化，构建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的治理架构；持续深化合规体系建设，围绕反商业贿赂、反贪污、反不正当竞争等关键领域，常态化开展合规调查，精准界定合规边界，层层压实合规责任，以高标准治理为企业稳健经营保驾护航。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作为聚焦感染性疾病的创新药企，公司始终以多维举措深耕结核病防治领域，扎实践行社会责任。2025 年相关实践成果显著，成功申报并斩获重要行业奖项，为推进“2035 全球终止结核病”目标持续赋能。

在学术赋能层面，公司积极推动行业共识落地，此前参与制定的《康替唑胺治疗结核病专家共识》于 2025 年正式发布并持续开展广泛宣传，为临床耐药结核病的治疗提供科学指引。同时积

极搭建全球线上学术交流平台，分享结核防治中国经验，助力全球结核病防治领域的学术发展与技术突破。

在患者福祉提升方面，公司核心产品康替唑胺片连续纳入国家医保目录，2025 年依托医保政策红利持续扩大药物可及性，以优质、可负担的创新药物服务更多耐药结核患者，切实提升患者治疗福祉。

值得关注的是，公司联合北京结核病诊疗技术创新联盟开展的“洞见微生物感染”项目（2023 年启动），因在汇聚中外专家聚焦临床突破、破解未满足医疗需求等关键议题上的持续影响，经 2025 年系统梳理申报，于 2026 年 1 月荣获上海市公共关系协会年度“白玉琮杯”优秀案例奖励。这一奖项不仅是对公司过往结核病防治实践的高度认可，更彰显了 2025 年公司在 ESG 工作中“学术赋能+公益传播”特色模式的成熟落地与行业示范价值。

(二) 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Wind ESG 评级体系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BB
华证 ESG 评级体系	上海华证指数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BBB
商道融绿 ESG 评级体系	北京商道融绿咨询有限公司	A ⁻ （2025 年第四季度）
中诚信 ESG 评级	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A ⁻

(三) 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秉持“以良药，求良效”的核心使命，矢志打造涵盖患者福祉、产业升级、股东回报与员工成长的多维价值体系。公司首个抗菌药上市产品康替唑胺片是公司自主设计和开发的新一代噁唑烷酮类抗菌药，可用于治疗多重耐药革兰阳性菌引起的感染。公司递交的注射用康替唑胺钠，其申报适应症是用于治疗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目前已获得 NDA 受理。未来，本公司将持续深化新药研发技术，优化并丰富产品管线布局。高度关注产品研发进度的领先性、差异化特质及市场潜力，积极投身于新一代抗感染创新药物的开发工作，力求为患者群体提供更为优质的差异化治疗产品，为推动人类健康事业发展贡献力量。

更多详细信息请参见公司发布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抗菌治疗药物耐药性呈攀升态势，患者亟需具备新结构、新机理的新一代抗菌药以解燃眉之急。公司前瞻性布局，于美国和中国设立两大研发中心，施行中美同步新药开发运营模式。凭借在创新抗菌药研发领域的卓越贡献，公司核心产品开发屡获中国政府以及美国“助力战胜耐药细菌计划”专项抗菌研发基金全球性合作计划的资助支持。公司严格遵循《临床试验管理规范》(GCP)《药物非临床研究质量管理规范》(GLP)以及《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等行业规范，制定《产品开发项目管理制度》等研发制度，规范化开展研发活动。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盟科药业的科技伦理聚焦临床试验参与者权益与实验动物福利两大核心。在参与者权益保障上，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规，制定内部制度，临床项目经多部门联合评估后推进，同时建立临床试验不良事件处理流程，规范报告、调查等环节，保障参与者安全与试验顺利。在实验动物福利方面，公司依据相关法律制定规章，落实“替代、减少、优化”3R原则，从实验动物管理伦理委员会运行、设施规范、人员专业培训等多维度实施管理举措，提升实验动物伦理保障水平。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将合规运营与数据安全保障置于重要位置，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以及《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GCP)《药物警戒质量管理规范》(GVP)等一系列法律法规与相关政策要求开展各项业务。

为切实维护员工、临床试验参与者信息以及公司数据安全，公司精心制定《计算机数据备份与记录规程》，明确推行电脑设备使用人负责制，同时严格设置数据访问权限，从源头上筑牢数据安全防线。在技术应用层面，积极引入云服务等先进技术手段，进一步强化数据存储、传输及管理过程中的安全性。通过机房升级改造、硬件迭代升级等基础设施优化举措，全面夯实数据安全的技术支撑体系。

在与客户的合作中，公司秉持高度的责任意识，主动签署保密协议，以法律契约形式严格守护客户隐私。公司合规部肩负关键职责，专门负责《个人信息保护准则》的持续维护与高效执行，从制度监督与执行层面，全方位为客户及利益相关者的个人隐私保护提供坚实有力的保障，确保公司在数据安全领域始终保持行业领先水平。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	不适用
物资折款（万元）	-	不适用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	不适用
救助人数（人）	-	不适用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	不适用
物资折款（万元）	-	不适用
帮助就业人数（人）	-	不适用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持着强烈的社会责任感，积极踊跃地投身于公益慈善事业，坚定不移地支持医疗卫生领域的发展。在助力医药产业发展进程中，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全力为医药行业搭建学习交流的平台。定期组织各类学术研讨会、经验分享会等活动，吸引行业内专家学者、企业代表齐聚一堂，共同探讨前沿技术、交流实践经验，有效促进了医药行业知识的传播与创新，为产业的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公司也心系社区发展，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为增进社区学校学生对医药知识的了解，激发他们对科学探索的兴趣，公司主动在社区学校开展科普活动，安排专业人员为学生们讲解医药研发过程、普及健康知识，在孩子们心中播下科学的种子。

此外，公司努力借助党建活动以及民主党派的活动，积极参与针对特殊群体的帮扶活动。其中，在民盟上海“三师助一”项目中，公司给予了支持，为特殊群体送去温暖与关怀，并被上海市公共关系协会授予“白玉琮优秀公共关系案例-示范案例”。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将股东与债权人权益保护视为企业治理的核心，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对标行业 ESG 治理最佳实践，构建全方位权益保障体系。

股东权益方面，公司完善治理架构，取消监事会，更新治理制度，优化独立董事履职机制，确保中小股东投票权、知情权平等行使；通过多元化投资者沟通平台（如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实现信息透明披露。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将员工权益保护与职业成长置于战略核心，构建全方位保障体系。公司严格遵循《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国家法律法规，推行“任人唯贤、平等公正”的雇佣理念，杜绝性别歧视及童工雇佣，2025 年实现零雇佣违规记录。

在员工权益方面，公司依法为全员缴纳五险一金，及购买商业保险，实行带薪年假，及育儿假等假期。公司持续推出多项健康关怀措施，包括员工年度健康体检、职业病专项检查，并为员工子女提供商业保险。此外，公司设立多层次认可激励体系，如“小药丸”积分兑换、伯乐奖、季度之星、企业文化大使、CEO 奖、荣誉盟科人奖等，提升对员工工作的认可，增强员工获得感与归属感。

公司始终秉持就业机会平等原则，确保女性员工在薪资待遇、晋升机会等方面与男性员工享有同等待遇。在董事会、管理团队及部分关键岗位负责人中，均配备了一定比例的女性成员。在《员工手册》中严令禁止对女性员工的骚扰行为，并构建了完善的举报与调查机制。公司高度重视女性员工职业健康保护，全方位保障女性员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合法权益。

职业健康领域，公司建立职业病危害管理体系，定期开展安全培训与风险评估，保障员工安全环境。

在职业发展上，公司以“长期价值共创”为导向，提供双通道晋升路径（技术线与管理线），结合数字化系统实现晋升透明化。通过竞争力薪酬、股权激励及企业奖项表彰优秀员工，搭建全周期培训体系赋能职业成长。公司倡导员工与组织协同发展，以稳健专业的态度共筑可持续未来。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52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31.33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4,928.66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7.52

注：1、上表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员工直接持股和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股情况（不含员工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及因股权激励计划归属而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
2、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以公司报告期末员工总数为基础计算；
3、通过新沂优迈科斯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1435.4743万股，占总股本2.19%；
4、若已发行的盟科开曼期权均不行权，通过MicuRx (HK) Limited持有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3194.0544万股，占总股本4.87%。
5、上述股份比例按照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期归属及预留授予第一期归属完成前总股本计算。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作为一家肩负社会责任的生物医药公司，公司始终将供应商、客户（经销商）和患者的权益保护置于关键位置，凭借一系列切实有效的措施，为各方权益保驾护航。

供应商权益保障方面，公司搭建起完备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从合作伊始，便与供应商签署详尽的合作协议，清晰界定双方的权益与责任。在日常合作中，公司严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各项义务，以实际行动赢得供应商的信赖。为及时了解供应商的需求和意见，公司专门建立了投诉机制，确保供应商的反馈能够迅速传达并得到妥善处理。每年，公司还会开展全面的供应商评价工作，从产品质量、交付能力、服务水平等多个维度进行客观评估，营造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为优质供应商提供更多合作机会，实现互利共赢。

客户（经销商）权益维护方面，在与客户的合作过程中，公司同样依靠签署合作协议和质量协议保障双方权益。为助力客户实现GSP管理，公司提供全方位的专业支持。秉持公平公正的理念，公司为所有客户提供平等的合作机会，不论规模大小，一视同仁。此外，公司设立了专门的客户投诉处理团队，确保客户在合作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能够得到及时解决，有效提升客户的合作体验和忠诚度。

公司坚持患者权益至上，始终把患者权益放在首位，积极参与医保谈判，极大地提升了药物的可及性，让更多患者受益。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药物不良反应监测体系，通过多种渠道广泛收集不良反应信息，并组织专业团队迅速进行评估和处理，切实保障了患者的用药安全。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在产品安全保障方面，公司构建了一套全面且严谨的管理体系，致力于为产品质量安全筑牢坚实防线。

公司推行质量授权人制度，从药品研发、生产、流通到使用的全周期进行严格把控，确保全面、切实地履行药品上市持有人的各项义务，为药品安全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高度重视受托药品生产企业的产品质量，建立了完善的持续监测机制。通过制定《药品委托生产管理制度》，在与受托生产企业签订委托生产协议和质量协议时，清晰、明确地界定各方责任义务、委托生产的具体内容及其他相关事项，使药品生产的全过程处于严格的规范和监管之下，有效保障生产的合法合规性与产品质量。

为确保产品质量，公司制定了详细的《不合格品处理管理规程》，并严格按照规程执行处理流程。在生产过程中，一旦发现原辅包装材料、中间产品、待包装产品和成品出现超限情况，立即将其认定为不合格品，挂上醒目的红色标识，并存放于专门的隔离区。后续通过开展超限调查、偏差及不符合调查，结合质量风险分析，最终由质量授权人综合判断后做出处理决定，从而实现对外不合格品的妥善处理，降低质量风险。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作为一家专注于治疗感染性疾病为核心的创新药企业，自成立起，知识产权保护便成为公司运营的关键环节。公司深知，在知识驱动的生物医药行业，知识产权是创新成果的重要保障，是推动公司及行业持续发展的核心要素。因此，公司成立知识产权部门，建立并持续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确保研发创新成果得到有效法律保护。

公司积极倡导并践行对他人知识产权的高度尊重，明确要求全体员工、合作伙伴以及参与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各方主体，均需以与捍卫自身知识产权同等严谨的态度、同等严格的标准，切实履行对他人知识产权的保护义务。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非公有制企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积极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公司已于2024年成立了党支部，并于2025年完成“党建入章”。公司党员数量逐年递增趋势，硕士学历党员占比100%。公司建设了党员活动室1个，配备了完善的多媒体设备和党建图书角，为党组织开展活动提供了良好的阵地保障。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2025年，公司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三会一课”、“支部建设年”行动方案，报告期内开展政治理论学习和主题党日活动17次，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强化党员纪律意识和责任担当，有效提高了党员的综合素质和工作能力。

公司严格按照党章和党内规章制度，加强对党员的日常管理，建立了党员档案，规范了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党费收缴等工作。同时，加强对党员的监督考核，通过民主评议党员对党员的表现进行量化评价，激励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本年度，公司党员队伍整体表现良好，无不合格党员。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4	报告期内，为便于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4次业绩说明会，分别为2024年度科创板创新药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创新药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2025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24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微信公众号共计发布24篇文章，主要涵盖公司管线产品进展、经营业绩情况等事项，总阅读量超过1.6万人次。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公司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包括公司治理、临时公告、定期报告、投资者服务、股票信息等内容，为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提供快捷渠道。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方式、组织与实施等要求，通过制度的执行，公司努力构建互信和谐的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高质量信息披露水平，严格执行信息披露要求，报告期内自愿披露公司信息5次，帮助投资者全面、有效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等重要信息；公司丰富投资者关系活动方式，充分利用多种沟通渠道，回应投资者关切，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举行业绩说明会4次，回复投资者问题；设置投资者热线电话，由专人负责接听；认真答复“上证e互动”留言十余次；重视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在接待活动结束后及时编制《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并发布。此外，公司积极开展分析师说明会及路演活动，接受分析师、投资者和媒体的咨询，积极倾听投资者的诉求，维护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则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规定，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原则，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做好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工作，通过电话、邮件、业绩说明会、参观调研、在线交流等多种沟通方式，增加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信任。

公司与机构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推介公司业务亮点及战略规划，并将来自资本市场的声音传达管理层，了解外界对公司的看法、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治理进一步完善。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规经营是公司的立身之本，公司始终以构建全链条合规治理体系为核心抓手，为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筑牢坚实屏障。合规部门严格对标法律法规及《医药企业防范商业贿赂风险合规指引》等规范性文件要求，系统复盘并迭代公司合规管理体系，通过动态更新的管理制度与标准化合同文本，全面覆盖合作方准入、采购、产品推广等核心业务场景；同时将独立合规审核深度嵌入关键审批流程节点，从源头把控合规风险。

跨部门协同机制高效运转，构建起风险预警、评估、应对的全流程闭环管理体系；同步将外部监管动态与行业典型案例纳入合规分析框架，推动管理制度迭代升级与业务合规水平同步提升。常态化飞行检查、分层分类合规培训体系、敏捷合规调查机制及匿名举报渠道，共同织就立体式合规监督网络；依托案例教学深化全员合规认知，通过检举人保护制度打消举报顾虑，双管齐下强化全员合规意识，提升对违规行为的震慑力。目前，这套全链条合规管理机制已实现常态化、规范化运行，不仅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提供了坚实保障，更以可持续的合规实践为提升行业合规生态贡献积极力量。针对内部员工的年度利益冲突声明与即时利益冲突申报机制已全面落地，对全体人员的职业操守与行为规范设定了明确且严苛的高标准要求。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Genie Pharma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承诺人可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 36 个月届满之日起减持本承诺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应当符合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021 年 10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盟科香港、Best Idea、JSR、GP TMT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1 年 10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新沂优迈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因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1 年 10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李峙乐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	2021 年 10 月 27 日	是	公司实现盈利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在符合第一条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3)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5)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6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6)上述第(4)和第(5)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或放弃履行。(7)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自发行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并延长6个月			
股份限售	袁红、王星海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在符合第一条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次发行上市前</p>	2021年10月27日	是	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发行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并延长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p> <p>(3)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4) 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5)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6)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7) 上述第 (4) 和第 (5) 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或放弃履行。(8) 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个月			
股份限售	赵东明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与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届满之日中较晚之日起减持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3)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p>	2021 年 10 月 27 日	是	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发行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并延长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5）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6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6）上述第（4）和第（5）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或放弃履行。（7）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股份限售	ZHENGYU YUAN（袁征宇）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与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届满之日中较晚之日起减持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3）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4）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5）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p>	2021年10月27日	是	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发行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并延长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p> <p>（6）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6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7）上述第（4）和第（5）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或放弃履行。（8）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股份限售	卢亮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与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届满之日中较晚之日起减持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3）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4）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1年10月27日	是	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发行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EDWARD J OW FANG、JINQIAN LIU(刘进前)及 WEN WANG(王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和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p>	2021年10月27日	是	限售期满后四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雯)	露后次日与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届满之日中较晚之日起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3)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4)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盟科香港		(1)本承诺人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2)限售期满后两年内，若本承诺人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3)本承诺人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021年10月27日	是	限售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Genie Pharma、JSR、GP TMT、华盖信诚、君联嘉誉、Best Idea		(1)本承诺人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2)限售期满后两年内，若本承诺人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同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等多方面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3)本承诺人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021年10月27日	是	限售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公司就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承诺如下：(1)公司将根据《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以及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董事会审议确定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拟要求公司回购股票的，董事会应当将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2021年10月27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实施。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包括股票回购方案在内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后 12 个月内，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公司自有资金。为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在任何情况下公司在单一会计年度内单次回购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且单次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在单一会计年度内累计回购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且累计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公司回购股票的资金总额累计不得超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超过上述标准的，公司可不再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2）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股份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公司实施股票回购方案时，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3）自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拟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4）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5）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公司可自行决策是否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公司董事会公告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可以自行决策终止稳定公司股价事宜。</p>						
其他	段建、缪宇、周宏斌	<p>公司就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承诺如下：（1）在公司就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召开的董事会、股东会上，促成有利于公司稳定股价且</p>	2021 年 10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有利于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方案。(2)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12个月届满后将对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予以扣留,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履行增持义务。(3)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本承诺人可自行决策是否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公司董事会公告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5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可以自行决策终止稳定公司股价事宜。</p>						
其他	ZHENG YU YUAN (袁征宇)、李峙乐、袁红、王星海、赵东明	<p>公司就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20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承诺如下:(1)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措施包括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本人将在具体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的2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如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达到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薪酬的30%,本承诺人可自行决策是否继续增持;增持后公司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2)在公司就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召开的董事会、股东会上,将对制定公司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3)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12个月届满后将对本人的现金分红</p>	2021年10月27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如有)、薪酬予以扣留,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履行增持义务。(4)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本承诺人可自行决策是否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公司董事会公告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5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可以自行决策终止稳定公司股价事宜。						
其他	公司	(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公司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会。公司将根据股东会决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公司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2)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有权部门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021年10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Genie Pharma 及盟科香港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承诺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2021年10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1年10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Genie	(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2021年1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

	Pharma 及盟科香港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以电子邮件或其他书面或口头方式督促公司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月 27 日						用
其他	公司	就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做出如下承诺：（1）迅速提升公司整体实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2）加强内部控制，提高经营效率，降低营业成本，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管理，同时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入过程中的时间进度安排，将短期闲置的资金用作补充营运资金，提高该部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4）加快募投项目进度，尽量缩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益实现的时间，从而在未来达产后可以增加股东的分红回报。（5）重视对股东的回报，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在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021年10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Genie Pharma 及盟科香港	就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做出如下承诺：（1）本承诺人承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2）本承诺人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的利益。	2021年10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就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做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21年10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将遵守并执行《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关于公司上市并实现盈利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021年10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年10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首发前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本承诺人违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的，则采取或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本承诺人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本承诺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赔偿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本承诺人将继续履行该承诺。	2021年10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Genie Pharma 及盟科香港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竞争或可能竞争且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本企业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从事、或直接/间接地以任何方式通过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竞争或可能竞争且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2、如果未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且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本企业承诺公司有权按照自身情况和意愿，采用必要的措施解决所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出售、转让等）。3、本企业保证不利用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于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4、如出现因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上述相关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5、上述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在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021年10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Genie Pharma 及盟科香港	1、本企业将尽可能规范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	2021年10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3、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企业在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p> <p>4、本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在本企业作为公司的主要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其他	全体首发前股东（除盟科香港、新沂优迈、李峙乐、袁红、王星海）	<p>本承诺人对公司的股权投资系以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本承诺人未向公司派驻任何管理人员，亦不直接参与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本承诺人从未谋求公司的控制权。</p>	2021年10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盟科香港	<p>本承诺人承诺，在本承诺人持有公司的股份期间，本承诺人不会与公司的任何其他股东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等方式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上采取一致行动，共同扩大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本承诺人将不会通过任何形式谋求对公司的实际控制。</p>	2021年10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1) 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p> <p>(2)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p> <p>(3) 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p> <p>(4) 宁波祺睿持有本公司 1,503.0324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86%。宁波祺睿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国药中金（上海）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由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股 51.00%，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为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盖信诚”）持有公司 3,798.9483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23%。持有华盖信诚 6.52% 份额的有限合伙人中金启融（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中金资本。此外，本公司股东华盖信诚、珠海君联嘉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清科易聚投资管理</p>	2021年10月2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百富（常州）健康医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向上逐层穿透，还存在中金公司及海尔集团（青岛）金盈控股有限公司少量持股的情况。除上述情形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5）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p>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首次授予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3 年 5 月 17 日	是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60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本公司不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得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2、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 年 5 月 17 日	是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60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9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昕、邢红恩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90,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适用 不适用**(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盟科美国于北京时间 2025 年 2 月 24 日收到美国俄亥俄州南区联邦地区法院西部分起诉立案确认通知，盟科美国诉 Medpace, Inc 合同纠纷一案已完成起诉立案。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自愿披露美国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上述事项暂未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为自愿披露。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盟科美国于北京时间 2025 年 2 月 24 日收到美国俄亥俄州南区联邦地区法院西部分院起诉立案确认通知，盟科美国诉 Medpace 合同纠纷一案已完成起诉立案。后盟科美国又于北京时间 2025 年 4 月 29 日收到 Medpace 针对盟科美国的部分诉讼请求提出的驳回动议（Motion to Dismiss），并于北京时间 2025 年 6 月 7 日就 Medpace 的驳回动议提交了回复意见，以说明盟科美国的诉请合乎法律依据。截至本报告期末，该诉讼仍在进行中，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1、2025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等议案。</p> <p>本次发行对象为南京海鲸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鲸药业”），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163,901,373股，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百分之三十。本次发行前，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完成后，海鲸药业将持有公司20.00%股份。同时，本次发行后，公司董事会设置9名董事，其中3名独立董事，海鲸药业将向公司董事会提名5名董事，超过董事半数。海鲸药业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自然人张现涛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p> <p>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p> <p>2、2025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p>	<p>1、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p> <p>2、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爱普生物有限公司	公司、盟科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53号1幢108室、1幢2-4层、2幢	13,821,439.08	2021/3/25	2031/3/24	不适用	公允价值	没有重大影响	否	无

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披露报告期内发生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较大的租赁合同。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结构性存款	135,361,023.45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5/12/15	2026/3/1	/	否	/	10,000,000.00	
中信银行(国际)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结构性存款	84,345,600.00	2025/12/9	2026/1/8	/	否	/	84,345,600.00	
中信银行(国际)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结构性存款	41,015,423.45	2025/12/30	2026/1/6	/	否	/	41,015,423.45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8月2日	1,060,800,000.00	959,727,898.12	959,727,898.12		805,576,993.16		83.94		114,258,471.76	11.91	346,465,400.00
合计	/	1,060,800,000.00	959,727,898.12	959,727,898.12		805,576,993.16		83.94		114,258,471.76	11.91	346,465,4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合计划的进度		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如是，请具体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创新药研发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总额	763,629,400.00	77,988,964.59	718,589,587.87	94.10	2027年12月	否	否	“创新药研发项目”中的304临床试验项目、MRX-5临床试验项目两个子项目系公司2025年11月募投项目变更后的新增项目，相关项目完成尚需一定时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	营销渠道升级	运营管理	是	否	40,717,898.12	-	40,717,898.12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行股票	及学术推广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还贷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55,380,600.00	36,269,507.17	46,269,507.17	29.78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959,727,898.12	114,258,471.76	805,576,993.16	83.94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	变更时间 (首次公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 前项目募	变更/终止前项 目已投入募资资	变更后项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 后用于补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 明
------	--------------	------	---------------	--------------------	------	---------	---------------	-------------------

目名称	告披露时间)		集资金投资总额	金总额	目名称		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创新药研发项目	2025年10月16日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90,901.00	71,493.82	创新药研发项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综合考虑公司经营规划与行业环境因素，结合现有募集资金投资具体项目情况及公司未来研发管线规划，公司拟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资金全部用于实施公司在中国开展的MRX-4/康替唑胺针对耐药革兰氏阳性菌感染的III期临床试验、MRX-5临床试验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14,538.06	经2025年10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经2025年11月7日召开的202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25年10月16日	调增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000.00	1,0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说明：

1、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综合考虑公司经营规划与行业环境因素，结合现有募集资金投资具体项目情况及公司未来研发管线规划，公司拟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资金全部用于实施公司在中国开展的MRX-4/康替唑胺针对耐药革兰氏阳性菌感染的III期临床试验（以下简称“304临床试验项目”）、MRX-5临床试验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304临床试验项目计划投入金额2,215.82万元，MRX-5临床试验项目计划投入金额3,975.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计划投入金额14,538.06万元。

2、2026年3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创新药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7年12月。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8月6日	500,000,000.00	2024年8月6日	2025年8月5日	10,000,000.00	否
2025年8月5日	500,000,000.00	2025年8月5日	2026年8月4日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5年8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如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单笔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0444号）。

经鉴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盟科药业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盟科药业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

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9,558,351	44.19				-238,967,866	-238,967,866	50,590,485	7.7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1,525,645	3.28				-7,542,649	-7,542,649	13,982,996	2.1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5,217,545	2.32				-7,542,649	-7,542,649	7,674,896	1.17
境内自然人持股	6,308,100	0.96						6,308,100	0.96
4、外资持股	268,032,706	40.91				-231,425,217	-231,425,217	36,607,489	5.5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68,032,706	40.91				-231,425,217	-231,425,217	36,607,489	5.58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65,651,733	55.81	395,407			238,967,866	239,363,273	605,015,006	92.28
1、人民币普通股	365,651,733	55.81	395,407			238,967,866	239,363,273	605,015,006	92.2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55,210,084	100	395,407				395,407	655,605,491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3月18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达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共涉及395,407股股份，公司股本总数由655,210,084股增加至655,605,491股，相关公告详见《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025年8月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共涉及限售股股东5名盟科香港、Best Idea、JSR、GP TMT、新沂优迈，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共涉及公司159,444,36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4.32%。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6日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026年1月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共涉及限售股股东3名，包括Genie Pharma、盟科香港与新沂优。其中，Genie Pharma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因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实现盈利前，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所持限售股锁定至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盟科香港及新沂优迈解禁部分股份间接持有人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原监事，因公司发行上市时未盈利，其股份锁定期至公司发行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上述股东共涉及公司79,523,5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为 12.13%。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上述变动为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相关数据填列，未包含因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完成归属带来的股本变化（截至本报告期末，实缴完成，未完成归属登记），具体如下：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1 月 6 日出具了《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0015 号），对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止，公司已收到 100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款合计人民币 3,114,445.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622,889.00 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2,491,556.00 元。

2026 年 1 月 26 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盟科香港	70,756,084	34,148,595	0	36,607,489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2025年8月5日、2026年1月5日
Best Idea	68,752,718	68,752,718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2025年8月5日
JSR	38,579,770	38,579,77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2025年8月5日
GP TMT	18,371,317	18,371,317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2025年8月5日
新沂优迈	15,217,545	7,542,649	0	7,674,896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2025年8月5日、2026年1月5日
Genie Pharma	71,572,817	71,572,817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2026年1月5日
合计	283,250,251	238,967,866	0	44,282,385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相关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655,210,084 股增加至 655,605,491 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份变动时间	股份变动事项	股份变动数量（股）	公告索引
1	2025 年 3 月 18 日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395,407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44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42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Genie Pharma	0	71,572,817	10.92	0	无	0	境外法 人
MicuRx（HK） Limited	-735,600	70,020,484	10.68	36,607,489	无	0	境外法 人
Best Ide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6,251,580	52,501,138	8.01	0	无	0	境外法 人
JSR Limited	-9,610,486	28,969,284	4.42	0	无	0	境外法 人
GP TMT Holdings Limited	-1,072,070	17,299,247	2.64	0	无	0	境外法 人
赵吉	7,000,000	17,000,000	2.59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赵建平	1,700,000	15,000,000	2.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新沂优迈科斯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862,802	14,354,743	2.19	7,674,896	无	0	其他
华盖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84,396	12,883,784	1.97	0	无	0	其他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316,592	6,733,382	1.0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Genie Pharma	71,572,817	人民币普通股	71,572,817
Best Idea International Limited	52,501,138	人民币普通股	52,501,138
MicuRx (HK) Limited	33,412,995	人民币普通股	33,412,995
JSR Limited	28,969,284	人民币普通股	28,969,284
GP TMT Holdings Limited	17,299,247	人民币普通股	17,299,247
赵吉	1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0
赵建平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华盖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83,784	人民币普通股	12,883,78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733,382	人民币普通股	6,733,382
新沂优迈科斯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679,847	人民币普通股	6,679,84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 JSR Limited 和 GP TMT Holdings Limited 管理人的第一大股东(持股 30%)，两者存在关联关系；2) 公司未知以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本表格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文件编制，公司第一大股东 Genie Pharma 承诺在其限售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后，在持有股份期间将继续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	新增可上市交	

			易时间	易股份数量	
1	MicuRx (HK) Limited	36,607,489	2026.7.1	0	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并承诺延长 6 个月
2	新沂优迈科斯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7,674,896	2026.7.1	0	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并承诺延长 6 个月
3	李峙乐	2,536,714	2026.7.1	0	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并承诺延长 6 个月
4	王星海	2,040,028	2026.7.1	0	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并承诺延长 6 个月
5	袁红	1,731,358	2026.7.1	0	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并承诺延长 6 个月
6	/				
7	/				
8	/				
9	/				
10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峙乐任 MicuRx (HK) Limited 董事；王星海控制的企业担任新沂优迈科斯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子公司	5,200,000	2024年8月5日	未知	未知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单一股东持股或实际支配表决权超过 30% 的情形。根据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的规定，任一股东均无法对盟科药业的股东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或决定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或对公司实施控制，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单一股东持股或实际支配表决权超过 30% 的情形。根据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的规定，任一股东均无法对盟科药业的股东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或决定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或对公司实施控制，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Genie Pharma	杨志	2012年10月25日	272697	/	股权投资
MicuRx (HK) Limited	ZHENGYU YUAN(袁征宇)	2007年3月23日	1117666	/	股权投资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0442 号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盟科药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盟科药业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盟科药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
- （二）研发费用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	

<p>盟科药业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34及附注七、61。</p> <p>2025年度，盟科药业营业收入14,177.27万元。由于营业收入系盟科药业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营业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 了解、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在执行穿行测试的基础上选取关键控制点，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p> <p>(2) 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p>(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p> <p>(4)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物流签收单等；</p> <p>(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对主要客户报告期内销售额实施独立函证；</p> <p>(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日后确认的营业收入以抽样方式核对至出库单、物流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p> <p>(7) 了解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销售模式、收入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关注主要客户销售变化趋势及原因、报告期内主要客户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p> <p>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盟科药业营业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p>(二) 研发费用的确认</p>	
<p>盟科药业与研发费用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五、26、附注七、65及附注八。</p> <p>2025年度，盟科药业研发费用为21,393.09万元。鉴于研发活动系盟科药业的重要经营活动，研发费用金额重大，其确认的准确性对盟科药业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研发费用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 了解、评估与研发费用确认有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相关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 对比分析各期研发费用的发生情况，结合项目研发进度，分析研发费用发生的合理性；</p> <p>(3) 采用抽样的方式，检查研发费用确认的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发票、付款回单、付款申请、研发进度文件等；</p> <p>(4) 采用抽样的方式，检查研发费用中各项折旧和摊销费用的分摊、职工薪酬的归集和分配等的准确性；</p> <p>(5) 结合供应商函证，对研发费用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实施函证；</p> <p>(6) 针对主要研发供应商，查询公开信息和资质，以确认相关研发费用发生的真实性；</p> <p>(7) 采用抽样的形式，对各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研发费用发生情况进行截止测试，以确定研发费用计入准确期间。</p> <p>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盟科药业研发费用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四、 其他信息

盟科药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盟科药业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盟科药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盟科药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盟科药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盟科药业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盟科药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昕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邢红恩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16,101,221.24	386,262,631.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35,540,703.78	207,356,549.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37,956,533.48	31,878,371.4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24,258,446.56	18,737,536.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0,515,492.31	21,019,751.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50,252,836.17	52,936,424.0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7,832,283.22	30,470,693.12
流动资产合计		622,457,516.76	748,661,957.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002,932.92	5,824,313.3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7,725,842.37	69,974,353.53
无形资产	七、26	946,989.72	1,680,076.7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6,042,229.61	19,099,135.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910,172.88	3,888,822.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628,167.50	100,466,702.42
资产总计		705,085,684.26	849,128,659.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5,018,150.68	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80,303,992.24	74,776,456.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471,698.1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195,036.49	12,190,904.75
应交税费	七、40	15,285,081.95	10,200,093.95
其他应付款	七、41	14,887,807.61	9,387,188.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1,189,872.73	100,741,940.0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8,301.89	-
流动负债合计		224,379,941.70	212,296,583.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13,036,902.81	122,9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60,379,572.12	73,178,324.6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750,000.00	1,7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5,166,474.93	197,868,324.69
负债合计		499,546,416.63	410,164,907.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656,228,380.00	655,605,49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587,925,102.64	1,570,967,921.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7,689,642.72	17,081,837.1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046,303,857.73	-1,804,691,498.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5,539,267.63	438,963,751.7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5,539,267.63	438,963,751.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5,085,684.26	849,128,659.62

公司负责人：ZHENG YU YUAN（袁征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萃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昭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4,123,817.95	212,896,687.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8,767.12	135,176,460.2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37,956,533.48	31,878,371.4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261,525.93	10,168,784.35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39,830,499.45	238,446,514.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0,252,836.17	52,936,424.0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223,331.18	25,058,328.74
流动资产合计		632,657,311.28	706,561,571.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552,177,957.66	541,224,521.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92,665.00	5,316,884.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5,529,766.17	66,954,457.75
无形资产		358,730.55	696,068.8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042,229.61	19,099,135.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20,344.67	3,694,684.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1,521,693.66	636,985,752.18
资产总计		1,264,179,004.94	1,343,547,323.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18,150.68	-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5,000,000.00
应付账款		36,372,844.97	78,960,346.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71,698.11	
应付职工薪酬		3,088,792.59	5,960,453.42
应交税费		14,526,427.93	9,439,645.85
其他应付款		262,334,677.69	207,059,275.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25,474.46	99,765,165.16
其他流动负债		28,301.89	-
流动负债合计		421,866,368.32	406,184,886.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3,036,902.81	122,9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9,350,598.95	71,097,622.2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50,000.00	1,7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4,137,501.76	195,787,622.20
负债合计		696,003,870.08	601,972,508.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56,228,380.00	655,605,49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37,286,720.15	1,120,329,539.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225,339,965.29	-1,034,360,215.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8,175,134.86	741,574,814.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64,179,004.94	1,343,547,323.23

公司负责人：ZHENG YU YUAN（袁征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萃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昭雍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1,772,692.05	130,272,762.0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41,772,692.05	130,272,762.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5,758,992.12	581,598,318.5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1,531,489.53	22,405,200.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38,153.25	407,657.11
销售费用	七、63	90,301,284.67	110,491,483.35
管理费用	七、64	62,425,407.79	66,295,410.29
研发费用	七、65	213,930,910.17	368,564,368.34
财务费用	七、66	7,031,746.71	13,434,198.54
其中：利息费用		12,892,331.00	11,152,052.44
利息收入		2,406,534.46	2,369,037.68
加：其他收益	七、67	2,652,691.39	1,364,746.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6,490,192.45	17,081,843.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32,245.96	-1,637,220.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496.97	27,456.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5,074,165.22	-434,488,730.8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00.02	-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91,864.63	22,886.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5,565,529.83	-434,511,616.9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953,170.34	6,209,600.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612,359.49	-440,721,217.0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612,359.49	-440,721,217.0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612,359.49	-440,721,217.0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9,392,194.42	6,175,113.7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392,194.42	6,175,113.7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392,194.42	6,175,113.7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392,194.42	6,175,113.7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1,004,553.91	-434,546,103.3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1,004,553.91	-434,546,103.3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6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6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公司负责人：ZHENG YU YUAN（袁征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萃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昭雍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44,511,037.87	140,158,969.32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1,531,489.53	22,405,200.94
税金及附加		206,695.06	118,430.72
销售费用		76,377,484.37	70,178,477.07
管理费用		32,466,830.08	37,671,713.22
研发费用		201,673,932.96	367,602,796.89
财务费用		8,611,786.61	14,280,041.53
其中：利息费用		12,806,918.22	11,127,322.12
利息收入		866,150.79	1,158,158.37
加：其他收益		2,571,549.99	1,243,840.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00,536.98	8,403,025.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0,922.79	-4,686,365.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7.72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493,158.84	-367,137,189.93
加：营业外收入		500.00	-
减：营业外支出		487,090.86	16,286.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979,749.70	-367,153,476.0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979,749.70	-367,153,476.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979,749.70	-367,153,476.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0,979,749.70	-367,153,476.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ZHENG YU YUAN（袁征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萃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昭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4,244,657.80	136,564,457.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394,563.94	3,583,92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639,221.74	140,148,380.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327,825.83	415,605,712.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141,966.31	111,016,552.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23,397.85	27,001,335.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124,173.15	33,705,51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817,363.14	587,329,11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178,141.40	-447,180,735.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62,132,824.03	2,987,343,569.5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80,551.71	20,173,016.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3,789.51	27,456.31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8,917,165.25	3,007,544,042.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9,086.98	914,765.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2,876,863.49	2,491,831,053.8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3,425,950.47	2,492,745,819.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91,214.78	514,798,222.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4,445.00	1,977,03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5,702,238.69	10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816,683.69	106,977,03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6,455,111.96	17,0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75,080.25	6,542,266.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175,944.61	15,319,991.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506,136.82	38,882,257.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10,546.87	68,094,777.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20,749.46	143,372.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602,870.79	135,855,637.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332,290.62	137,476,653.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935,161.41	273,332,290.62

公司负责人：ZHENGYU YUAN（袁征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萃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昭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4,203,597.65	136,564,457.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4,592.56	2,704,64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788,190.21	139,269,106.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4,128,151.19	369,875,192.6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793,985.12	50,296,984.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91,552.08	177,186.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7,754.74	4,001,900.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131,443.13	424,351,26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343,252.92	-285,082,157.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2,000,000.00	2,27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68,230.14	10,196,110.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6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0,771,490.14	2,304,196,110.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0,187.98	562,201.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18,000,000.00	1,8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79,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2,540,187.98	1,920,162,201.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31,302.16	384,033,909.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4,445.00	1,977,03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5,702,238.69	10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816,683.69	106,977,03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6,455,111.96	17,0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75,080.25	6,542,266.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1,018.72	14,207,77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331,210.93	37,770,040.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485,472.76	69,206,994.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373,522.00	168,158,745.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699,337.05	25,540,591.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072,859.05	193,699,337.05

公司负责人：ZHENGYU YUAN（袁征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萃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昭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5,605,491.00				1,570,967,921.81		17,081,837.14				-1,804,691,498.24		438,963,751.71		438,963,751.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5,605,491.00				1,570,967,921.81		17,081,837.14				-1,804,691,498.24		438,963,751.71		438,963,751.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2,889.00				16,957,180.83		-9,392,194.42				-241,612,359.49		-233,424,484.08		-233,424,484.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92,194.42				-241,612,359.49		-251,004,553.91		-251,004,553.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2,889.00				16,957,180.83								17,580,069.83		17,580,069.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22,889.00				2,491,556.00								3,114,445.00		3,114,44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465,624.83								14,465,624.83		14,465,624.8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6,228,380.00				1,587,925,102.64		7,689,642.72					-2,046,303,857.73		205,539,267.63	205,539,267.63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5,210,084.00				1,531,856,666.57		10,906,723.36				-1,363,970,281.15		834,003,192.78		834,003,192.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5,210,084.00				1,531,856,666.57		10,906,723.36				-1,363,970,281.15		834,003,192.78		834,003,192.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5,407.00				39,111,255.24		6,175,113.78				-440,721,217.09		-395,039,441.07		-395,039,441.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175,113.78				-440,721,217.09		-434,546,103.31		-434,546,103.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5,407.00				39,111,255.24								39,506,662.24		39,506,662.24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5,407.00				1,581,628.00							1,977,035.00		1,977,03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529,627.24							37,529,627.24		37,529,627.2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5,605,491.00				1,570,967,921.81	17,081,837.14						-1,804,691,498.24	438,963,751.71	438,963,751.71

公司负责人：ZHENG YU YUAN（袁征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萃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昭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5,605,491.00				1,120,329,539.32					-1,034,360,215.59	741,574,814.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5,605,491.00				1,120,329,539.32					-1,034,360,215.59	741,574,814.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2,889.00				16,957,180.83					-190,979,749.70	-173,399,679.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0,979,749.70	-190,979,749.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2,889.00				16,957,180.83						17,580,069.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22,889.00				2,491,556.00						3,114,44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465,624.83						14,465,624.8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6,228,380.00				1,137,286,720.15					-1,225,339,965.29	568,175,134.86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5,210,084.00				1,081,218,284.08					-667,206,739.53	1,069,221,628.5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5,210,084.00				1,081,218,284.08					-667,206,739.53	1,069,221,628.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5,407.00				39,111,255.24					-367,153,476.06	-327,646,813.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7,153,476.06	-367,153,476.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5,407.00				39,111,255.24						39,506,662.2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5,407.00				1,581,628.00						1,977,03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529,627.24						37,529,627.2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5,605,491.00				1,120,329,539.32					-1,034,360,215.59	741,574,814.73

公司负责人: ZHENG YU YUAN (袁征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昭雍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上海盟科药业有限公司，由 MICURX(HK)LIMITED（以下简称“盟科香港”）、盟科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盟科医药”）、上海源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张江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成立于2012年8月7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81,800,000.00元，该出资业经上海中惠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沪惠报验字(2012)0872号验资报告。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MICURX(HK)LIMITED	105,400,000.00	57.98%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9,400,000.00	32.67%
盟科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6,400,000.00	9.02%
上海源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	0.33%
合计	181,800,000.00	100.00%

2017年10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上海张江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源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合计33.00%的股权转让予盟科香港。此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MICURX(HK)LIMITED	165,400,000.00	90.98%
盟科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6,400,000.00	9.02%
合计	181,800,000.00	100.00%

2017年11月，公司与上海百奥财富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德联星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德龙钢铁有限公司以及南京同兴赢典贰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增资协议》，公司新增注册资本44,444,444.00元，各方合计出资100,000,000.00元认缴。该出资业经上海中惠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沪惠报验字(2021)0023号验资报告。此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MICURX(HK)LIMITED	165,400,000.00	73.11%
盟科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6,400,000.00	7.25%
上海百奥财富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8.84%
西藏德联星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333,333.00	5.89%
德龙钢铁有限公司	6,666,667.00	2.95%
南京同兴赢典贰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444,444.00	1.96%
合计	226,244,444.00	100.00%

2018年5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西藏德联星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德龙钢铁有限公司、南京同兴赢典贰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合计10.8%的股权转让给盟科香港。前述转让对价全部投资 MICURXPHARMACEUTICALS,INC.（以下简称“盟科开曼”）。盟科开曼持有盟科香港100%的股权。此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MICURX(HK)LIMITED	189,844,444.00	83.91%
盟科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6,400,000.00	7.25%
上海百奥财富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8.84%

合计	226,244,444.00	100.00%
----	----------------	---------

2020年8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415,495,031.00元,由原股东盟科香港以专利技术评估作价416,079,234.00元认缴。该出资业经上海中惠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沪惠报验字(2021)0032号验资报告。此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MICURX(HK)LIMITED	605,339,475.00	94.32%
盟科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6,400,000.00	2.56%
上海百奥财富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3.12%
合计	641,739,475.00	100.00%

2020年9月,盟科医药与自然人LIZHIYUE(李峙乐)、王星海、袁红及新沂优迈科斯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沂优迈”或“员工持股平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56%的股权转让给该4名受让方。此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MICURX(HK)LIMITED	605,339,475.00	94.32%
上海百奥财富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3.12%
新沂优迈科斯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744,006.00	0.90%
李峙乐	4,285,158.00	0.66%
王星海	3,446,129.00	0.54%
袁红	2,924,707.00	0.46%
合计	641,739,475.00	100.00%

与此同时,根据盟科开曼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盟科香港与Best Idea International Limited等10名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02,100,614.00元注册资本,转让给该10名受让方。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依据公司2020年3月31日的股权评估公允价值确定。此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MICURX(HK)LIMITED	103,238,861.00	16.08%
上海百奥财富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3.12%
新沂优迈科斯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744,006.00	0.89%
李峙乐	4,285,158.00	0.66%
王星海	3,446,129.00	0.54%
袁红	2,924,707.00	0.46%
Best Ide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46,258,119.00	22.79%
Genie Pharma	160,711,870.00	25.04%
JSR Limited	65,171,094.00	10.16%
GP TMT Holdings Limited	31,033,851.00	4.84%
Bencao 3EBioventures Limited	24,827,079.00	3.87%
Silky Hero Limited	22,643,486.00	3.53%
Asia Parag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6,666,666.00	1.04%
Exceed Trench Limited	4,444,444.00	0.69%
南京同兴赢典贰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516,926.00	2.42%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4,827,079.00	3.87%

合计	641,739,475.00	100.00%
----	----------------	---------

2020年9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公司新增注册资本96,786,737.00元,由新股东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4名新股东出资268,006,000.00元认缴。该出资业经由上海中惠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沪惠报验字(2021)0032号验资报告。此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MICURX(HK)LIMITED	103,238,861.00	13.98%
上海百奥财富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71%
新沂优迈科斯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744,006.00	0.78%
李峙乐	4,285,158.00	0.58%
王星海	3,446,129.00	0.47%
袁红	2,924,707.00	0.40%
Best Ide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46,258,119.00	19.80%
Genie Pharma	160,711,870.00	21.76%
JSR Limited	65,171,094.00	8.82%
GP TMT Holdings Limited	31,033,851.00	4.20%
Bencao 3EBioventures Limited	24,827,079.00	3.36%
Silky Hero Limited	22,643,486.00	3.07%
Asia Parag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6,666,666.00	0.90%
Exceed Trench Limited	4,444,444.00	0.60%
南京同兴赢典贰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516,926.00	2.10%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4,827,079.00	3.36%
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173,948.00	8.6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睿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390,059.00	3.44%
杭州清科易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11,365.00	0.49%
湖南清科小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11,365.00	0.49%
合计	738,526,212.00	100.00%

2020年10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公司股东Best Idea International Limited、Genie Pharma和盟科香港与珠海君联嘉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4名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其中,Best Idea International Limited向珠海君联嘉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其所持有盟科有限4.07%的股权,Genie Pharma分别向珠海君联嘉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及百富(常州)健康医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转让其所持有盟科有限的3.62%、1.06%及0.71%的股权,盟科香港分别向珠海君联嘉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宁波佑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其所持有盟科有限的0.11%及0.75%的股权。

与此同时,公司与淄博盈科吉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13名投资人签订《增资协议》,新增注册资本106,101,598.00元,由该13名投资人出资431,000,000.00元认缴。该出资业经由上海中惠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沪惠报验字(2021)0032号验资报告。

此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MICURX(HK)LIMITED	96,901,153.00	11.47%

上海百奥财富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37%
新沂优迈科斯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744,006.00	0.68%
李峙乐	4,285,158.00	0.51%
王星海	3,446,129.00	0.41%
袁红	2,924,707.00	0.35%
Best Ide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16,140,916.00	13.75%
Genie Pharma	120,904,784.00	14.31%
JSR Limited	65,171,094.00	7.72%
GP TMT Holdings Limited	31,033,851.00	3.67%
Bencao 3EBioventures Limited	24,827,079.00	2.94%
Silky Hero Limited	22,643,486.00	2.68%
Asia Parag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6,666,666.00	0.79%
Exceed Trench Limited	4,444,444.00	0.53%
南京同兴赢典贰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516,926.00	1.84%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4,827,079.00	2.94%
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173,948.00	7.6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睿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390,059.00	3.01%
杭州清科易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11,365.00	0.43%
湖南清科小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11,365.00	0.43%
珠海君联嘉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539,028.00	7.40%
中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7,856,662.00	0.93%
百富(常州)健康医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237,774.00	0.62%
宁波佑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52,041.00	0.66%
淄博盈科吉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694,032.00	2.33%
平潭浦信盈科睿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47,016.00	1.17%
青岛盈科鼎新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23,508.00	0.58%
青岛盈科华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46,456.00	0.41%
平潭盈科博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61,754.00	0.2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久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32,278.00	2.04%
湖南兴湘方正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4,923,508.00	0.58%
苏州市德同合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08,770.00	1.46%
池州中安招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85,262.00	0.87%
广东博资同泽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85,262.00	0.87%
景得(广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85,262.00	0.87%
平潭鸿图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84,982.00	0.49%
合计	844,627,810.00	100.00%

2020年11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公司以基准日2020年10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值610,551,086.28元为基础,按照1.2211:1的比例,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5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2020年12月10日,全体股东签订了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由全体发起人按其在改制前公司所持有的股权比例认购公司股份,上海盟科药业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变更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901号验资报告。2020年12月18日,本公司完成了本次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此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元)	持股比例
MICURX(HK)LIMITED	57,363,227.00	11.47%
上海百奥财富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839,534.00	2.37%
新沂优迈科斯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400,318.00	0.68%

李峙乐	2,536,714.00	0.51%
王星海	2,040,028.00	0.41%
袁红	1,731,358.00	0.35%
Best Idea International Limited	68,752,718.00	13.75%
Genie Pharma	71,572,817.00	14.31%
JSR Limited	38,579,770.00	7.72%
GP TMT Holdings Limited	18,371,317.00	3.67%
Bencao 3EBioventures Limited	14,697,053.00	2.94%
Silky Hero Limited	13,404,417.00	2.68%
Asia Parag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3,946,511.00	0.79%
Exceed Trench Limited	2,631,008.00	0.53%
南京同兴赢典贰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185,659.00	1.84%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4,697,053.00	2.94%
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989,483.00	7.6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睿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30,324.00	3.01%
杭州清科易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37,844.00	0.43%
湖南清科小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37,844.00	0.43%
珠海君联嘉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021,649.00	7.40%
中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4,650,961.00	0.93%
百富(常州)健康医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00,641.00	0.62%
宁波佑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86,679.00	0.66%
淄博盈科吉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58,409.00	2.33%
平潭浦信盈科睿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29,204.00	1.17%
青岛盈科鼎新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14,602.00	0.58%
青岛盈科华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0,221.00	0.41%
平潭盈科博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7,301.00	0.2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久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01,108.00	2.04%
湖南兴湘方正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914,602.00	0.58%
苏州市德同合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86,505.00	1.46%
池州中安招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71,903.00	0.87%
广东博资同泽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71,903.00	0.87%
景得(广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71,903.00	0.87%
平潭鸿图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77,412.00	0.49%
合计	500,000,000.00	100.00%

2020年12月19日，根据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新增股本25,210,084股，由盟科香港及员工持股平台新沂优迈科斯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认缴，每股价格1元。其中，盟科香港新增持本公司2.55%股份，对应股份13,392,857股；员工持股平台新增持有本公司2.25%股份，对应股份11,817,227股。该出资业经由上海中惠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资，并出具了沪惠报验字(2021)0034号验资报告。此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元)	持股比例
MICURX(HK)LIMITED	70,756,084.00	13.47%
上海百奥财富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839,534.00	2.25%
新沂优迈科斯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5,217,545.00	2.90%
李峙乐	2,536,714.00	0.48%
王星海	2,040,028.00	0.39%
袁红	1,731,358.00	0.33%
Best Idea International Limited	68,752,718.00	13.09%
Genie Pharma	71,572,817.00	13.63%

JSR Limited	38,579,770.00	7.35%
GP TMT Holdings Limited	18,371,317.00	3.50%
Bencao 3EBioventures Limited	14,697,053.00	2.80%
Silky Hero Limited	13,404,417.00	2.55%
Asia Parag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3,946,511.00	0.75%
Exceed Trench Limited	2,631,008.00	0.50%
南京同兴赢典贰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185,659.00	1.75%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4,697,053.00	2.80%
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989,483.00	7.2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睿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30,324.00	2.86%
杭州清科易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37,844.00	0.41%
湖南清科小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37,844.00	0.41%
珠海君联嘉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021,649.00	7.05%
中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4,650,961.00	0.89%
百富(常州)健康医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00,641.00	0.59%
宁波佑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86,679.00	0.63%
淄博盈科吉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58,409.00	2.22%
平潭浦信盈科睿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29,204.00	1.11%
青岛盈科鼎新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14,602.00	0.55%
青岛盈科华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0,221.00	0.39%
平潭盈科博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7,301.00	0.2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久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01,108.00	1.94%
湖南兴湘方正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914,602.00	0.55%
苏州市德同合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86,505.00	1.39%
池州中安招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71,903.00	0.83%
广东博资同泽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71,903.00	0.83%
景得(广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71,903.00	0.83%
平潭鸿图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77,412.00	0.47%
合计	525,210,084.00	100.00%

2022年7月5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同意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04号),同意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公司公开发行新股13,000.00万股,每股价格8.16元/股。本次发行之后,公司股本变更为655,210,084.00元。上述资金于2022年8月2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564号验资报告。2022年8月5日,公司股票开始在科创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88373,股票简称盟科药业。

2024年12月,公司2023年授予被激励对象的本公司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于本期满足归属条件,实际行权数量395,407股,每股行权价格5.00元。

2025年12月,公司2023年授予被激励对象的本公司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以及2024年授予被激励对象的本公司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于本期满足归属条件,实际行权数量622,889股,每股行权价格5.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相关归属股份尚未完成登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股本656,228,380.00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15599770596C,法定代表人为ZHENG YUYUAN,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53号1幢1-4层101、2幢。

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药品进出口;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医药科技领域内(投资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除外)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交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五、11)、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6)、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及使用权资产折旧(附注五、21，附注五、26，附注五、37)、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附注五、26)、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计量(附注五、11)、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五、34)等。

本集团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五、40。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位于香港的子公司上海盟科医药（香港）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币，位于美国的子公司 MicuRxPharmaceuticals,Inc. 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

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利润表期间的平均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一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一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经销商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员工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其他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考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考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及产成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直线法	5	0.00	20.00%
实验与测试设备	直线法	5	0.00	20.0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	0.00	20.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软件	5年	直线法	0.00	受益期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赁房屋装修等，按照合同约定的使用期限进行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

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

商品销售业务：

公司在将货物交付客户，并在客户签收之后确认营业收入。公司向客户提供的销售折扣，按照期望值法确定折扣金额，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7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2025年7月8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2025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及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及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8.84%、15%、16.5%、21%及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盟科药业	15
盟科医药	25
科瑞凯思	25
盟科新香港	16.50
盟科美国	21 及 8.84
喜瑞诚泰	25
康粤生物	25
科迈生物	25
沪盟诚泰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14日，本公司取得了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

2025年12月25日，本公司取得了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

本公司2025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16,021,561.41	385,777,265.62
其他货币资金		
未到期应计利息	79,659.83	485,365.99
合计	316,101,221.24	386,262,631.6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8,588,783.99	170,593,386.87

其他说明

银行存款余额中，预计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1,086,400.00	112,444,975.0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5,540,703.78	207,356,549.25	/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投资			/
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	135,540,703.78	207,356,549.25	/
其他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35,540,703.78	207,356,549.2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9,520,119.71	33,141,394.72
其中：1年以内分项		
6个月以内	38,959,619.71	33,141,394.72
6个月至1年	560,500.00	
1年以内小计	39,520,119.71	33,141,394.72
1至2年	17,936.00	65,242.20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39,538,055.71	33,206,636.9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538,055.71	100.00	1,581,522.23	4.00	37,956,533.48	33,206,636.92	100.00	1,328,265.48	4.00	31,878,371.44
其中：										
经销商客户	39,538,055.71	100.00	1,581,522.23	4.00	37,956,533.48	33,206,636.92	100.00	1,328,265.48	4.00	31,878,371.44
合计	39,538,055.71	/	1,581,522.23	/	37,956,533.48	33,206,636.92	/	1,328,265.48	/	31,878,371.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经销商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经销商客户	39,538,055.71	1,581,522.23	4.00
合计	39,538,055.71	1,581,522.23	4.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销商客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328,265.48	1,580,804.79	1,327,548.04			1,581,522.23
合计	1,328,265.48	1,580,804.79	1,327,548.04			1,581,522.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6,279,514.02	-	6,279,514.02	15.88	251,180.56
客户二	4,182,213.24	-	4,182,213.24	10.58	167,288.53
客户三	3,784,719.47	-	3,784,719.47	9.57	151,388.78
客户四	3,036,234.40	-	3,036,234.40	7.68	121,449.38
客户五	3,033,395.04	-	3,033,395.04	7.67	121,335.80
合计	20,316,076.17	-	20,316,076.17	51.38	812,643.0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350,948.04	88.01	18,483,086.62	98.64
1年以上	2,907,498.52	11.99	254,449.95	1.36
合计	24,258,446.56	100.00	18,737,536.5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分别为预付服务费和委托研发服务款，与该款项对应的服务尚未完成。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	------	---------------

		比例(%)
供应商一	5,561,720.56	22.93
供应商二	4,455,700.20	18.37
供应商三	2,458,312.54	10.13
供应商四	1,910,537.63	7.88
供应商五	650,643.60	2.68
合计	15,036,914.53	61.9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515,492.31	21,019,751.21
合计	20,515,492.31	21,019,751.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820.36	21,777,604.45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3,820.36	21,777,604.45
1至2年	21,299,166.63	65,000.00
2至3年	15,100.00	19,700.00
3年以上	52,217.52	33,269.75
合计	21,370,304.51	21,895,574.2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21,363,766.63	21,872,766.63
应收员工备用金	6,537.88	22,807.57
合计	21,370,304.51	21,895,574.2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875,822.99			875,822.9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2.81			152.81
本期转回	21,163.60			21,163.6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854,812.20			854,812.2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参考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875,822.99	152.81	21,163.60			854,812.20
合计	875,822.99	152.81	21,163.60			854,812.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21,086,400.00	98.67	保证金	1-2 年	843,456.00
公司 2	94,593.15	0.44	押金	1-2 年	3,783.73
公司 3	79,000.00	0.37	押金	1-2 年	3,160.00
公司 4	19,000.00	0.09	押金	1-2 年	760.00
公司 5	19,000.00	0.09	押金	3 年以上	760.00
合计	21,297,993.15	99.66	/	/	851,919.7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182,845.47		17,182,845.47	19,020,827.76		19,020,827.76
委托加工物资	15,285,803.49		15,285,803.49	20,021,666.82		20,021,666.82
产成品	17,784,187.21		17,784,187.21	13,893,929.42		13,893,929.42
合计	50,252,836.17		50,252,836.17	52,936,424.00		52,936,424.0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额	14,435,088.58	16,630,788.29
待认证进项税额	13,848,309.77	8,427,540.45

预缴企业所得税	9,548,884.87	5,412,364.38
合计	37,832,283.22	30,470,693.12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02,932.92	5,824,313.3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002,932.92	5,824,313.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办公设备	实验与测试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04,596.84	10,991,834.53	315,300.89	14,411,732.26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485.94	374,940.66		523,426.60
(1) 购置	148,485.94	374,940.66		523,426.6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5,322.35	77,212.79		132,535.14
(1) 处置或报废	50,347.66	77,000.00		127,347.66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974.69	212.79		5,187.48
4.期末余额	3,197,760.43	11,289,562.40	315,300.89	14,802,623.7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95,927.03	6,554,706.77	36,785.10	8,587,418.90
2.本期增加金额	613,580.02	1,661,032.47	63,060.12	2,337,672.61
(1) 计提	613,580.02	1,661,032.47	63,060.12	2,337,672.61
3.本期减少金额	48,192.83	77,207.88		125,400.71
(1) 处置或报废	43,627.49	77,000.00		120,627.49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565.34	207.88		4,773.22
4.期末余额	2,561,314.22	8,138,531.36	99,845.22	10,799,690.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36,446.21	3,151,031.04	215,455.67	4,002,932.92
2.期初账面价值	1,108,669.81	4,437,127.76	278,515.79	5,824,313.3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度，计入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1,699,550.03元、515,306.56元及122,816.02元。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2,038,408.99	112,038,408.99
2.本期增加金额	275,876.58	275,876.58
(1) 新增租赁	325,782.09	325,782.09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9,905.51	-49,905.51
3.本期减少金额	1,030,176.38	1,030,176.38
(1) 租赁终止	1,030,176.38	1,030,176.38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期末余额	111,284,109.19	111,284,109.1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2,064,055.46	42,064,055.46
2.本期增加金额	11,916,189.17	11,916,189.17
(1) 计提	11,930,843.97	11,930,843.97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654.80	-14,654.80
3.本期减少金额	421,977.81	421,977.81
(1) 租赁终止	421,977.81	421,977.81
4.期末余额	53,558,266.82	53,558,266.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7,725,842.37	57,725,842.37
2.期初账面价值	69,974,353.53	69,974,353.5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56,198.90	3,156,198.90
2.本期增加金额				-598.18	-598.18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98.18	-598.1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期末余额				3,155,600.72	3,155,600.7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76,122.11	1,476,122.11
2.本期增加金额				732,488.89	732,488.89
(1) 计提				733,087.06	733,087.06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98.17	-598.1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期末余额				2,208,611.00	2,208,611.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46,989.72	946,989.72
2.期初账面价值				1,680,076.79	1,680,076.7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计入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的无形资产摊销费分别为 337,338.34 元和 395,748.72 元。

2025 年度，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改良支出	19,099,135.89		3,056,906.28		16,042,229.61
合计	19,099,135.89		3,056,906.28		16,042,229.61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租赁负债	57,725,842.37	8,881,284.07	69,974,353.53	10,900,889.73
合计	57,725,842.37	8,881,284.07	69,974,353.53	10,900,889.7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57,725,842.37	8,881,284.07	69,974,353.53	10,900,889.73
合计	57,725,842.37	8,881,284.07	69,974,353.53	10,900,889.7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81,284.07		10,900,889.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81,284.07		10,900,889.7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4,895,117.83	239,064,837.56
可抵扣亏损	1,632,701,856.02	1,679,203,471.36
合计	1,887,596,973.85	1,918,268,308.9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度		1,890,855.47	
2025 年度		2,848,664.75	
2026 年度	61,815,357.86	65,569,450.84	
2027 年度	19,377,190.65	19,377,190.65	
2028 年度	19,811,957.23	25,738,168.66	
2029 年度	71,879,439.82	72,122,269.61	
2030 年度	46,371,800.56	46,255,787.64	
2031 年度	93,994,292.41	99,187,522.83	
2032 年度	227,619,630.12	236,518,760.49	
2033 年度	330,270,164.40	508,644,885.22	
2034 年度	494,437,551.39	501,368,724.63	
2035 年度	219,247,111.56		
无到期日的可抵扣亏损	47,877,360.02	99,681,190.57	
合计	1,632,701,856.02	1,679,203,471.3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并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相应地，本公司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 10 年。
- 2、根据当地税法，本公司海外子公司盟科美国的可抵扣亏损无到期日。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房屋押金与保证金	3,617,803.86		3,617,803.86	3,622,114.21		3,622,114.21
预付非流动资产采购款	292,369.02		292,369.02	266,708.64		266,708.64
合计	3,910,172.88		3,910,172.88	3,888,822.85		3,888,822.85

其他说明：
无**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5,000,000.00	5,000,000.00
未到期应计利息	18,150.68	
合计	25,018,150.68	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短期借款包括：

自厦门国际银行获取的两笔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本金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和人民币15,000,000.00元。贷款利率均为贷款实际提款日基础定价利率2.65%，贷款期限分别为2025年9月9日至2026年9月9日和2025年10月16日至2026年10月16日。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研发费用	63,737,633.08	48,565,966.95
应付存货采购款	14,428,548.45	25,930,486.58
应付其他款项	2,137,810.71	280,002.78
合计	80,303,992.24	74,776,456.3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10,138,466.65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2	1,321,539.72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1,460,006.3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技术转让款	471,698.11	
合计	471,698.1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062,406.38	88,601,981.84	93,555,113.53	7,109,274.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8,498.37	8,033,245.14	8,075,981.71	85,761.80
三、辞退福利		1,755,988.00	1,755,988.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190,904.75	98,391,214.98	103,387,083.24	7,195,036.4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955,513.81	78,848,990.39	83,785,901.22	7,018,602.98

二、职工福利费		1,145,675.11	1,145,675.11	
三、社会保险费	106,892.57	4,657,346.42	4,673,567.28	90,671.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98,356.49	4,116,834.03	4,131,564.27	83,626.25
工伤保险费	3,317.62	131,813.14	132,657.51	2,473.25
生育保险费	2,440.46	24,470.40	25,048.25	1,862.61
境外社会保险费	2,778.00	384,228.85	384,297.25	2,709.60
四、住房公积金		3,949,969.92	3,949,969.9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062,406.38	88,601,981.84	93,555,113.53	7,109,274.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3,869.87	7,728,729.93	7,768,468.80	84,131.00
2、失业保险费	4,628.50	304,515.21	307,512.91	1,630.8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28,498.37	8,033,245.14	8,075,981.71	85,761.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305,350.36	9,137,493.48
企业所得税	204,952.71	
个人所得税	695,099.70	971,224.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75.26	9,829.01
教育费附加	7,268.02	7,198.18
印花税	62,235.90	74,348.80
合计	15,285,081.95	10,200,093.95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887,807.61	9,387,188.20
合计	14,887,807.61	9,387,188.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市场及学术推广费	8,161,889.49	3,095,926.46
客户保证金	2,894,000.00	
应付专业服务费	2,715,451.36	4,787,026.10
应付装修费	260,869.53	700,135.59
应付销售折扣	50,279.49	62,649.65
其他	805,317.74	741,450.40
合计	14,887,807.61	9,387,188.20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8,422,601.54	89,229,46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767,271.19	11,512,480.01
合计	81,189,872.73	100,741,940.01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28,301.89	
合计	28,301.8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81,459,504.35	212,169,46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8,422,601.54	89,229,460.00
合计	213,036,902.81	122,94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借款包括：

自中信银行获取的五笔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本金分别为人民币20,000,000.00元、人民币30,000,000.00元、人民币40,000,000.00元、人民币31,500,000.00元和人民币69,000,000.00元，其中已还款14,075,000.00元。贷款利率均为贷款实际提款日定价基础利率+20基点，贷款期限分别为2023年9月21日至2026年9月21日、2024年3月18日至2027年1月26日、2024年7月25日至2027年1月26日、2025年1月3日至2028年1月3日、2025年11月10日至2028年5月13日；

自兴业银行获取的一笔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本金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其中已还款 19,900,000.00 元。贷款利率为贷款实际提款日基础定价利率 3.65%，贷款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28 日至 2026 年 3 月 27 日；

自交通银行获取的一笔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本金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其中已还款 4,500,000.00 元。贷款利率为贷款实际提款日基础定价利率 3.20%，贷款期限为 2024 年 6 月 10 日至 2026 年 6 月 1 日；

自江苏银行获取的五笔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本金为人民币 643,173.14 元人民币、3,889,429.65 元、人民币 8,446,887.88 元、人民币 7,222,748.02 元和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其中已还款 1,010,111.96 元。贷款利率均为贷款实际提款日基础定价利率 3.20%，贷款期限分别为 2025 年 2 月 10 日至 2027 年 2 月 9 日、2025 年 2 月 25 日至 2027 年 2 月 24 日、2025 年 3 月 4 日至 2027 年 3 月 3 日、2025 年 4 月 15 日至 2027 年 4 月 14 日、2025 年 9 月 25 日至 2027 年 9 月 24 日；

自建设银行获取的两笔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本金分别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和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其中已还款 10,000.00 元。贷款利率均为浮动利率，即 LPR 利率-35 基点，贷款期限分别为 2025 年 2 月 10 日至 2028 年 2 月 9 日、2025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8 年 10 月 15 日；

自宁波银行获取的一笔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本金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贷款利率为贷款实际提款日基本定价利率 3.00%，贷款期限为 2025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7 年 10 月 16 日。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73,146,843.31	84,690,804.7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67,271.19	11,512,480.01
合计	60,379,572.12	73,178,324.69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150,000.00			1,150,000.00	
合计	1,750,000.00			1,75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补助(与收益相关部分)	500,000.00			500,000.00
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补助(与资产相关部分)	600,000.00			600,000.00
知识产权局专利试点单位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企业研发机构专题(新区级)补助	350,000.00			350,000.00
合计	1,750,000.00			1,750,000.00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55,605,491.00	622,889.00				622,889.00	656,228,380.00

其他说明：

2025年12月，公司2023年授予被激励对象的本公司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以及2024年授予被激励对象的本公司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于本期满足归属条件，实际行权数量622,889.00股，每股行权价格5.00元。其中，计入股本622,889.00元，计入股本溢价2,491,556.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相关归属股份尚未完成登记。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86,011,602.68	14,174,411.07		1,400,186,013.75
其他资本公积	184,956,319.13	14,465,624.83	11,682,855.07	187,739,088.89
合计	1,570,967,921.81	28,640,035.90	11,682,855.07	1,587,925,102.6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增加，其中 2,491,556.00 元系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产生，详细说明见本附注七、53 股本的相关说明；11,682,855.07 元系已达到行权或归属条件的股份支付，从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2、其他资本公积的增加系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4,465,624.83 元，减少系已达到行权或归属条件的股份支付，从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11,682,855.07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81,837.14	-9,392,194.42				-9,392,194.42		7,689,642.7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081,837.14	-9,392,194.42				-9,392,194.42		7,689,642.7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081,837.14	-9,392,194.42				-9,392,194.42		7,689,642.7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适用 不适用**59、盈余公积**□适用 不适用**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04,691,498.24	-1,363,970,281.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04,691,498.24	-1,363,970,281.1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1,612,359.49	-440,721,217.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46,303,857.73	-1,804,691,498.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1,686,140.21	21,531,489.53	130,272,762.01	22,405,200.94
其他业务	86,551.84			
合计	141,772,692.05	21,531,489.53	130,272,762.01	22,405,200.9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度，本集团销售药品制剂收入在经销商签收且签署货物交接单后确认。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593.91	81,150.86
教育费附加	73,281.47	58,316.96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222,425.34	140,001.66
其他	139,852.53	128,187.63
合计	538,153.25	407,657.1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及学术推广费	44,967,892.06	50,201,812.82
职工薪酬	34,204,858.99	43,310,958.98
股份支付费用	2,117,534.59	7,809,398.72
差旅费	2,028,268.37	2,897,630.13
业务招待费	1,800,855.19	1,220,715.59
无形资产摊销	395,748.72	395,748.72
物业费	391,670.07	321,916.06
办公费	366,153.61	478,510.30
使用权资产折旧	306,834.01	134,546.02
通讯费	135,900.79	186,408.33
固定资产折旧	122,816.02	134,350.50
其他	3,462,752.25	3,399,487.18

合计	90,301,284.67	110,491,483.35
----	---------------	----------------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341,493.74	23,171,058.52
咨询费	14,711,971.79	12,131,832.68
股份支付费用	6,026,258.50	14,105,320.89
使用权资产折旧	4,490,531.27	4,352,013.42
审计费	2,968,447.32	3,556,338.57
办公费	1,680,013.80	1,958,758.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2,331.16	1,140,821.00
差旅费	980,000.28	911,304.54
保险费	720,084.82	610,443.41
物业费	560,811.29	541,497.34
固定资产折旧	515,306.56	463,490.35
无形资产摊销	337,338.34	96,991.80
其他	1,900,818.92	3,255,539.39
合计	62,425,407.79	66,295,410.2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研发费用	152,009,489.77	273,293,823.58
职工薪酬	37,844,862.25	44,266,302.96
使用权资产折旧	7,133,478.69	7,422,049.13
股份支付费用	6,321,831.74	15,614,907.63
研发材料费用	2,794,008.96	17,347,872.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64,575.12	1,858,789.23
固定资产折旧	1,699,550.03	1,664,726.97
其他	4,263,113.61	7,095,896.84
合计	213,930,910.17	368,564,368.3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892,331.00	11,152,052.4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956,182.45	4,533,569.98
减：利息收入	2,406,534.46	2,369,037.68
汇兑损益	-3,947,070.50	4,521,698.04
银行手续费	493,020.67	129,485.74
合计	7,031,746.71	13,434,198.5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科技发展基金补助	700,000.00	47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贷款专项贴息	580,300.00	78,634.64
“小升规”项目补助	400,000.00	-
第五届上海知识产权创新奖补助	200,000.00	-
浦东新区科技和经济委员会专项补贴	179,700.00	-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75,848.11	184,777.34
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补助	150,000.00	50,000.00
优秀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资助	100,000.00	-
成长型企业支持成长型科技补助	-	400,000.00
其他	166,843.28	181,334.06
合计	2,652,691.39	1,364,746.04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90,192.45	17,081,843.88
其中：银行理财收益	6,490,192.45	17,081,843.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6,490,192.45	17,081,843.88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3,256.75	768,111.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010.79	869,109.5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32,245.96	1,637,220.5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427.63	-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930.66	27,456.31
合计	1,496.97	27,456.31

其他说明：

资产处置收益均已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500.02		500.02
合计	500.02		500.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491,864.63	22,886.13	491,864.63
合计	491,864.63	22,886.13	491,864.63

其他说明：

于2025年度，营业外支出均已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53,170.34	6,209,600.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3,953,170.34	6,209,600.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5,565,529.8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834,829.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93,967.1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219,215.0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11,991,408.9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2,618.9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340,439.12
所得税费用	-3,953,170.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652,691.39	1,761,992.85
银行利息收入	2,808,779.41	1,532,554.98
其他	2,933,093.14	289,374.80
合计	8,394,563.94	3,583,922.6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6,924,412.06	12,194,643.44
支付押金及保证金	127,369.20	21,365,100.00
其他	4,072,391.89	145,771.87
合计	11,124,173.15	33,705,515.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2,550,579,385.05	2,915,703,463.30
到期收回定期存款收到的现金	111,553,438.98	71,640,106.28
合计	2,662,132,824.03	2,987,343,569.58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2,481,486,961.28	2,337,836,954.44
购买定期存款支付的现金	21,389,902.21	153,994,099.40
合计	2,502,876,863.49	2,491,831,053.84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	15,175,944.61	15,319,991.19
合计	15,175,944.61	15,319,991.1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于 2025 年度，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 15,175,944.61 元，除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84,690,804.70	-	-	15,175,944.61	-3,631,983.22	73,146,843.31
短期借款	5,000,000.00	25,000,000.00	18,150.68	5,000,000.00	-	25,018,150.68
应付利息	-	-	8,875,080.25	8,875,080.25	-	-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212,169,460.00	180,702,238.69	42,917.62	111,455,111.96	-	281,459,504.35
合计	301,860,264.70	205,702,238.69	8,936,148.55	140,506,136.82	-3,631,983.22	379,624,498.3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1,612,359.49	-440,721,217.0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32,245.96	1,637,220.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37,672.61	2,262,567.8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930,843.97	11,908,608.57
无形资产摊销	733,087.06	492,740.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56,906.28	2,999,610.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6.97	-27,456.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90,192.45	-17,081,843.8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686,689.18	12,015,538.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83,587.83	-15,416,618.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256,175.30	-24,409,153.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055,425.09	-18,870,359.83
股份支付金额	14,465,624.83	37,529,62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178,141.40	-447,180,735.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325,782.09	3,176,680.1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4,935,161.41	273,332,290.6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73,332,290.62	137,476,653.1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602,870.79	135,855,637.4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4,935,161.41	273,332,290.62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4,935,161.41	273,332,290.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935,161.41	273,332,290.6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预计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及未到期应计利息	21,166,059.83	112,930,340.99	预计持有至到期
合计	21,166,059.83	112,930,340.9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附注七、53 所述，本公司于 2022 年度获准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00 股股票，取得的募集资金用于创新药研发项目、营销渠道升级及学术推广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在募集说明书所列明的用途内使用相关募集资金，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列示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相关募集资金的余额为 183,984,647.75 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5,002,169.26
其中：美元	7,672,339.45	7.0288	53,927,339.53
港币	1,190,024.06	0.9032	1,074,829.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531,936.67
其中：美元	17,859,654.09	7.0288	125,531,936.67
其他应收款			21,089,017.53
其中：美元	3,000,372.40	7.0288	21,089,017.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9,828.21
其中：美元	27,007.20	7.0288	189,828.21
应付账款			46,836,553.10
其中：美元	6,663,520.53	7.0288	46,836,553.10
应付职工薪酬			593,675.98
其中：美元	39,131.92	7.0288	275,050.44
港币	352,774.07	0.9032	318,625.54
租赁负债			1,477,021.98
其中：美元	210,138.57	7.0288	1,477,021.98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属美国子公司经营所在地为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编制本公司合并财务报告已将该外币报表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所属香港子公司经营所在地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编制本公司合并财务报告已将该外币报表折算为人民币。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于2025年度金额为532,795.00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5,708,739.6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研发费用	152,009,489.77	273,293,823.58
职工薪酬	37,844,862.25	44,266,302.96
使用权资产折旧	7,133,478.69	7,422,049.13
股份支付费用	6,321,831.74	15,614,907.63
研发材料费用	2,794,008.96	17,347,872.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64,575.12	1,858,789.23
固定资产折旧	1,699,550.03	1,664,726.97
其他	4,263,113.61	7,095,896.84
合计	213,930,910.17	368,564,368.3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13,930,910.17	368,564,368.34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2025年8月，公司注册成立北京喜瑞诚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和上海沪盟诚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本公司自该等公司成立之日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2、2025年9月，公司注册成立广州康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郑州科迈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本公司自该等公司成立之日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科瑞凯思	中国	7,000,000.00 元	中国	贸易销售	100		投资设立
盟科医药	中国	37,318,750.00 元	中国	药品研发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盟科美国	美国	0.10 美元	美国	药品研发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盟科新香港	中国香港	11,600,000.00 港币	中国香港	研发和投资控股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沪盟诚泰	中国	100,000.00 元	中国	销售推广	100		投资设立
喜瑞诚泰	中国	100,000.00 元	中国	销售推广	100		投资设立
康粤生物	中国	100,000.00 元	中国	销售推广	100		投资设立
科迈生物	中国	100,000.00 元	中国	销售推广	1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150,000.00					1,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50,000.00					1,750,000.0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652,691.39	1,364,746.04
合计	2,652,691.39	1,364,746.04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25,018,150.68					25,018,150.68	25,018,150.68
应付账款		68,843,985.87	11,460,006.37				80,303,992.24	80,303,992.24
其他应付款		14,887,807.61					14,887,807.61	14,887,807.6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76,022,305.25	120,442,308.52	98,013,136.08			294,477,749.85	281,459,504.3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6,194,023.17	16,683,526.48	50,421,322.96			83,298,872.61	73,146,843.31
合计		200,966,272.58	148,585,841.37	148,434,459.04			497,986,572.99	474,816,298.1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账款		74,776,456.31					74,776,456.31	74,776,456.31
其他应付款		9,387,188.20					9,387,188.20	9,387,188.2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95,603,546.68	71,131,048.33	55,306,666.67			222,041,261.68	212,169,460.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5,741,714.90	16,163,674.49	49,670,492.79	17,335,995.15		98,911,877.33	84,690,804.70
合计		200,508,906.09	87,294,722.82	104,977,159.46	17,335,995.15		410,116,783.52	386,023,909.21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利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升 100 个基点	-1,289,233.10	-1,115,205.24
下降 100 个基点	1,289,233.10	1,115,205.24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公司，持有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公司，持有以美元和人民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人民币	合计	美元	人民币	合计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公司						
货币资金	1,499,826.64		1,499,826.64	1,533,105.29		1,533,105.29
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公司						
货币资金	26,212,445.97	5,057,740.37	31,270,186.34	106,360,394.21	556,224.20	106,916,618.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531,806.65		125,531,806.65	71,880,894.99		71,880,894.99
合计	153,244,079.26	5,057,740.37	158,301,819.63	179,774,394.49	556,224.20	180,330,618.69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或港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10% 合理反映了人民币或港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升 10%	15,324,408.00	17,977,439.45
下降 10%	-15,324,408.00	-17,977,439.45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540,703.78	135,540,703.7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5,540,703.78	135,540,703.78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银行结构性理财			135,540,703.78	135,540,703.78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5,540,703.78	135,540,703.7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预期收益率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调节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7,356,549.25			6,490,192.45	-2,433,062.44	2,481,486,961.28		2,557,359,936.76		135,540,703.78	179,680.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7,356,549.25			6,490,192.45	-2,433,062.44	2,481,486,961.28		2,557,359,936.76		135,540,703.78	179,680.33
—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	207,356,549.25			6,490,192.45	-2,433,062.44	2,481,486,961.28		2,557,359,936.76		135,540,703.78	179,680.33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及租赁负债等。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十、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3,760,540.24	14,154,112.06
关键管理人员股份支付费用	9,382,676.20	21,569,954.39
合计	23,143,216.44	35,724,066.4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限制性股票及期权激励对象			2,221,291.00	12,163,479.90	23,565,560.00	148,695,689.60	5,253,211.00	21,038,491.06
合计			2,221,291.00	12,163,479.90	23,565,560.00	148,695,689.60	5,253,211.00	21,038,491.06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限制性股票及期权激励对象	见其他说明	见其他说明	见其他说明	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1) 股票期权计划

2007年度及2018年度，经盟科开曼董事会以及股东会批准，盟科开曼实施了两次员工期权激励计划（即2007年股权激励计划及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盟科开曼历年授予股票期权总计8,174,393股。

盟科开曼作为本公司股东盟科香港的股东，其向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属公司的职工授予的股票期权，实际系向本公司进行的资本投入，相关股份支付费用应计入本公司。上述股票期权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扣除行权价格，在等待期内计入各期成本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上述股票期权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情况	上期情况
年初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份数(股)	3,995,691	3,995,691
本期授予的股票期权份数(股)		
本期行权的股票期权份数(股)		
本期失效的股票期权份数(股)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份数(股)	3,995,691	3,995,691

上述股份激励授予对象所持有的盟科开曼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0.12美元至0.70美元。

(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0年）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9日召开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计划方案”），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授予激励对象25,210,084份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服务期限为自授予日起至本公司股票上市后锁定期届满止，在满足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后该限制性股票方可分批解锁。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

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情况	上期情况
年初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份数(股)	23,565,560	23,553,060
本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份数(股)		41,504
本期行权的限制性股票份数(股)	1,598,402	
本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份数(股)		29,004
期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份数(股)	21,967,158	23,565,560

(3) 2020年度，为落实盟科开曼层面的期权计划及实现盟科开曼部分非机构股东的下翻，境内激励对象所持有的512,246股已授予股票期权下翻至境内持股平台转为持有本公司的股份。部分通过下翻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员工发生离职，根据员工持股平台合伙协议的规定，上述员工以原始出资金额为对价向持股平台内其他员工合伙人转让其在员工持股平台中的合伙企业份额。本公司将上述交易作为新授予股份支付进行会计处理。

(4)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年首期）

2023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向119名激励对象，以5.00元/股的授予价格首期授予800.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该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情况	上期情况
年初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份数(股)	4,451,460	7,173,313
本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份数(股)		
本期行权的限制性股票份数(股)	382,189	395,407
本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份数(股)	4,069,271	2,326,446
期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份数(股)		4,451,460

(5)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年预留授予）

2024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向73名激励对象，以5.00元/股的授予价格授予预留的200.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该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情况	上期情况
年初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份数(股)	1,424,640	
本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份数(股)		2,000,000
本期行权的限制性股票份数(股)	240,700	
本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份数(股)	1,183,940	575,360
期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份数(股)		1,424,64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股票期权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定价模型、参考最近外部融资价格、授予日股票市场价值、借助外部评估机构工作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Black-Scholes 定价模型：授予日股票价格、行权价、等待期、无风险利率、股票波动率、股息收益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归属期的业绩考核调减及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35,335,722.00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费用	2,117,534.59	
管理费用	6,026,258.50	
研发费用	6,321,831.74	
合计	14,465,624.83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

2022年1月5日，子公司盟科美国与 Medpace, Inc. (以下简称“Medpace”) 签署了《Master Services Agreement》(主服务协议) 及《Task Order #1》(任务订单一)、《Task Order #2》(任务订单二，以下统称为“协议”)，协议约定盟科美国委托 Medpace 作为 CRO 为盟科美国管理注射用 MRX-4 序贯康替唑胺片的国际多中心 III 期临床试验 (以下简称“试验”)，其中《Task Order #1》细化约定了 Medpace 在全球范围内开展试验的要求，《Task Order #2》规范了 Medpace 在中国境内开展试验的要求。

因 Medpace 在协议履行过程中未完成盟科美国与其约定的既定目标，2023年12月，盟科美国书面终止了《Task Order #1》并要求 Medpace 归还试验数据；2024年初，Medpace 要求一并终止《Task Order #2》但始终未向盟科美国移交试验数据，损害了盟科美国的合法权益。为尽快获得试验数据，盟科美国向当地法院申请了法院临时令。后双方就试验数据归还事宜达成调解协议，且当地法院已于2024年11月签署并同意了该调解协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盟科美国已提供了当地法院要求的针对该调解协议的保证金，Medpace 也已按照该调解协议要求的时间向盟科美国返还了试验数据。但因双方仍未就其他赔偿请求达成一致，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盟科美国特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 Medpace 向盟科美国赔偿因 Medpace 违反合同义务和不当行为导致盟科美国已经遭受和将来将遭受的所有损失、成本和费用以及截至判决日前所述总金额所产生的利息 (具体金额需以法院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并请求判令盟科美国获得法院认为公正和公平的其他进一步救济等。

2025年2月24日，盟科美国收到美国俄亥俄州南区联邦地区法院西部分院起诉立案确认通知，盟科美国诉 Medpace 合同纠纷一案已完成起诉立案。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上述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从事药物的研究开发、药品销售等业务。由于上述研究开发及药品销售具有相似性，本集团在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要求方面并未对上述业务再进一步区分，管理层在复核内部报告、

决定资源配置及业绩评价时，亦认为无需对上述业务的经营成果进行区分。故本集团未设置不同的业务分部，无需列示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9,520,119.71	33,141,394.72
其中：1年以内分项		
6个月以内	38,959,619.71	33,141,394.72
6个月至1年	560,500.00	
1至2年	17,936.00	65,242.20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39,538,055.71	33,206,636.9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538,055.71	100.00	1,581,522.23	4.00	37,956,533.48	33,206,636.92	100.00	1,328,265.48	4.00	31,878,371.44
其中：										
经销商客户	39,538,055.71	100.00	1,581,522.23	4.00	37,956,533.48	33,206,636.92	100.00	1,328,265.48	4.00	31,878,371.44
合计	39,538,055.71	/	1,581,522.23	/	37,956,533.48	33,206,636.92	/	1,328,265.48	/	31,878,371.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经销商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经销商客户	39,538,055.71	1,581,522.23	4.00
合计	39,538,055.71	1,581,522.23	4.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考附注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参考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328,265.48	1,580,804.79	1,327,548.04			1,581,522.23
合计	1,328,265.48	1,580,804.79	1,327,548.04			1,581,522.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6,279,514.02	-	6,279,514.02	15.88	251,180.56
客户二	4,182,213.24	-	4,182,213.24	10.58	167,288.53
客户三	3,784,719.47	-	3,784,719.47	9.57	151,388.78
客户四	3,036,234.40	-	3,036,234.40	7.68	121,449.38
客户五	3,033,395.04	-	3,033,395.04	7.67	121,335.80
合计	20,316,076.17	-	20,316,076.17	51.38	812,643.0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9,830,499.45	238,446,514.51
合计	239,830,499.45	238,446,514.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参考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参考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511,262.11	91,280,259.98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6,511,262.11	91,280,259.98
1至2年	86,263,918.60	61,465,000.00
2至3年	61,415,000.00	37,219,700.00
3年以上	95,633,256.22	58,416,825.97
合计	249,823,436.93	248,381,785.9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249,679,016.57	248,171,574.82
应收押金与保证金	140,600.00	190,600.00
应收员工备用金	3,820.36	19,611.13
合计	249,823,436.93	248,381,785.9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9,935,271.44			9,935,271.44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0,450.49			260,450.49
本期转回	202,784.45			202,784.4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9,992,937.48			9,992,937.4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参考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935,271.44	260,450.49	202,784.45			9,992,937.48
合计	9,935,271.44	260,450.49	202,784.45			9,992,937.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科瑞凯思	225,000,000.00	90.06	应收关 联方	1年以内、1-2年、2-3 年、3年以上	9,000,000.00
盟科美国	24,522,456.57	9.82	应收关 联方	1年以内、1-2年、3 年以上	980,898.26
盟科医药	156,560.00	0.06	应收关 联方	1年以内	6,262.40
公司4	79,000.00	0.03	应收押 金和保 证金	1至2年	3,160.00
公司5	15,000.00	0.01	应收押 金和保 证金	3年以上	600.00
合计	249,773,016.57	99.98	/	/	9,990,920.6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52,177,957.66		552,177,957.66	541,224,521.15		541,224,521.1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52,177,957.66		552,177,957.66	541,224,521.15		541,224,521.1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科瑞凯思	32,417,170.30					2,278,094.78	34,695,265.08	
盟科新香港	20,026,300.73					1,083,877.67	21,110,178.40	
盟科美国	474,989,150.92					7,591,464.06	482,580,614.98	
盟科医药	13,791,899.20					-	13,791,899.20	
沪盟诚泰	-					-	-	
喜瑞诚泰	-					-	-	
康粤生物	-					-	-	
科迈生物	-					-	-	
合计	541,224,521.15					10,953,436.51	552,177,957.66	

说明：本期增加 10,953,436.51 元，系因股份支付导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1,686,140.21	21,531,489.53	130,272,762.01	22,405,200.94
其他业务	2,824,897.66		9,886,207.31	
合计	144,511,037.87	21,531,489.53	140,158,969.32	22,405,200.9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度，本公司所有销售药品制剂收入在经销商签收且签署货物交接单后确认。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96.97	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2,691.39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490,192.4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		

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1,364.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653,016.2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34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04	-0.38	-0.3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ZHENGYU YUAN（袁征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3月2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